



**CHINA ZHENG 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under the laws of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1728

US DENOMINATED SENIOR NOTES DUE 2022
於2022年到期之美元計值優先票據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40132

2020 ANNUAL REPORT 年報

**A LEADING LUXURY
BRANDS DEALER CONGLOMERATE**



目錄

2	公司簡介	77	獨立核數師報告
3	五年財務概要	87	綜合損益表
6	主席報告書	8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25	企業管治報告	91	綜合權益變動表
34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92	綜合現金流量表
5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9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7	董事會報告	190	公司資料

公司簡介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正通」或「正通汽車」，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中國的領先4S經銷店集團，致力經銷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如保時捷、奔馳、寶馬、奧迪、捷豹路虎、英菲尼迪、凱迪拉克。本集團亦經營一汽大眾、別克、日產、豐田、本田、現代等中檔市場品牌的經銷店。

本集團在中國發達地區和經濟迅速發展的省份進行了前瞻性的戰略網絡布局，為本集團未來高速增長打下了堅實基礎。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在全國17個省、直轄市的40個城市擁有125家運營中的經營網點，不僅涵蓋了富裕的一線發達城市和地區，還有效拓展至汽車滲透率低且高速增長的二、三線城市和地區。

本集團一直竭誠為客戶提供最卓越的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向客戶提供全方位汽車解決方案的能力及以客戶為中心的業務模式促進了本集團與客戶的長期關係。為迎合汽車市場日益增長的需求，本集團還不斷強化售後服務，為顧客提供高質量且快速的售後服務。本集團經營的供應鏈業務亦對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售後業務構成了有益的補充。同時，本集團正全力推進汽車金融、融資租賃及保險代理等金融業務的迅速發展，以完成本集團業務經營的戰略轉型，達至實現本集團可持續穩健增長之目標。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1,519,255	35,474,325	37,455,510	35,137,794	16,880,923
除稅前(虧損)/溢利	790,798	1,753,791	1,889,488	1,163,064	(10,395,426)
所得稅抵免/(開支)	(282,439)	(542,329)	(634,706)	(396,359)	1,782,957
年內(虧損)/溢利	508,359	1,211,462	1,254,782	766,705	(8,588,60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93,282	1,190,795	1,224,065	663,862	8,579,106
非控股權益	15,077	20,667	30,717	102,843	(9,498)
	508,359	1,211,462	1,254,782	766,705	8,588,604

資產及負債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27,728,910	36,939,130	44,199,218	44,857,974	27,995,953
總負債	(18,786,749)	(26,585,498)	(31,873,772)	(31,217,677)	(22,683,053)
	8,942,161	10,353,632	12,325,446	13,640,297	5,312,90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8,858,331	10,200,811	12,143,276	12,418,268	4,108,094
非控股權益	83,830	152,821	182,170	1,222,029	1,204,806
	8,942,161	10,353,632	12,325,446	13,640,297	5,312,900

持恆 堅毅

備件



銷售



資訊回饋

以持恆堅毅之心打造世界
一流汽車綜合
服務提供商



服務

主席報告書

各位尊敬的股東：

2020年，面對突如其來的新冠肺炎疫情與國際環境的不確定性，中國經濟表現出極大的韌性與活力，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後快速反彈，GDP除一季度同比下滑外，二、三、四季度均實現正向增長，全年增長2.3%，成為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的世界主要經濟體。與此同時，居民收入保持正向增長但社會消費有所下滑，居民可支配收入實際增長2.1%，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下降3.9%。

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統計，2020年全國乘用車共銷售2017.8萬輛，同比下降6.0%，銷量持續下滑。得益於汽車市場消費升級趨勢的延續，疊加更多在用車輛進入置換週期，以及主要客戶群體的較強抗風險能力，豪華車市場先抑後揚，全年繼續保持強勁增長。2020年全國主要豪華汽車品牌累計銷售324萬輛，同比增長6.5%，市場佔有率由2019年的14.1%增至16.0%。與此同時，品牌表現繼續分化，就本集團代理之主要品牌而言，寶馬品牌(含MINI)2020年在華銷量達77.7萬輛，同比增長7.4%；奔馳品牌77.4萬輛，同比增長11.7%；奧迪品牌72.6萬輛，同比增長5.4%；保時捷品牌8.9萬輛，同比增長2.6%；捷豹路虎品牌9.8萬輛，同比下降6.4%。



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統計公報數據顯示，截至2020年末全國民用汽車保有量28,087萬輛，比上年末增加1937萬輛；其中私人汽車保有量24,393萬輛，增加1,758萬輛。另據公安部統計數據顯示，2020年末汽車駕駛人達4.18億人。私家車與駕駛人數持續增長，意味著汽車與人們的工作生活聯繫愈加緊密，為維修保養、保險服務、車輛置換等汽車服務市場提供了巨大的發展空間。同時，汽車消費市場日趨成熟，消費需求呈專業化、個性化發展趨勢，也為汽車流通服務企業帶來了更大的挑戰和機遇。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正通」)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作為多個豪華品牌在華的核心經銷商，報告期內繼續與各大豪華車廠商保持緊密合作，共同應對新冠肺炎疫情、流動性風險等因素造成的不利影響。在複雜的運營環境中，本集團積極承擔社會責任，努力保障員工、客戶應有權益；結合實際情況縮減各項費用支出，合理節控運營成本，降低損失；主動調整經營策略，與合作廠家積極有效溝通，對部分受影響嚴重門店重新定位，就資源支持與運營目標保持一致；積極嘗試新型營銷模式，探索線上引流與線下業務的互動與鏈接；適時調整業績目標，明確業務導向，保證運營環境改善後業務快速恢復。

2020年10月，本集團與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000701)達成合作意向，加之國內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不利因素影響逐步消除，使得集團運營環境得到根本性改善，配合集團有效的運營策略與積極的外部溝通，至年末集團大部分門店已恢復正常運營。

本集團2020年在多重不利因素疊加下得以度過難關，有賴於全體員工全情投入以及業務夥伴和本公司股東(「股東」)的信任與支持。在此，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各位股東、業務夥伴和客戶對本集團長期以來的支持及信任，同時向本集團忠誠服務的員工在2020年的積極努力和貢獻，致以最衷心的感謝。

王木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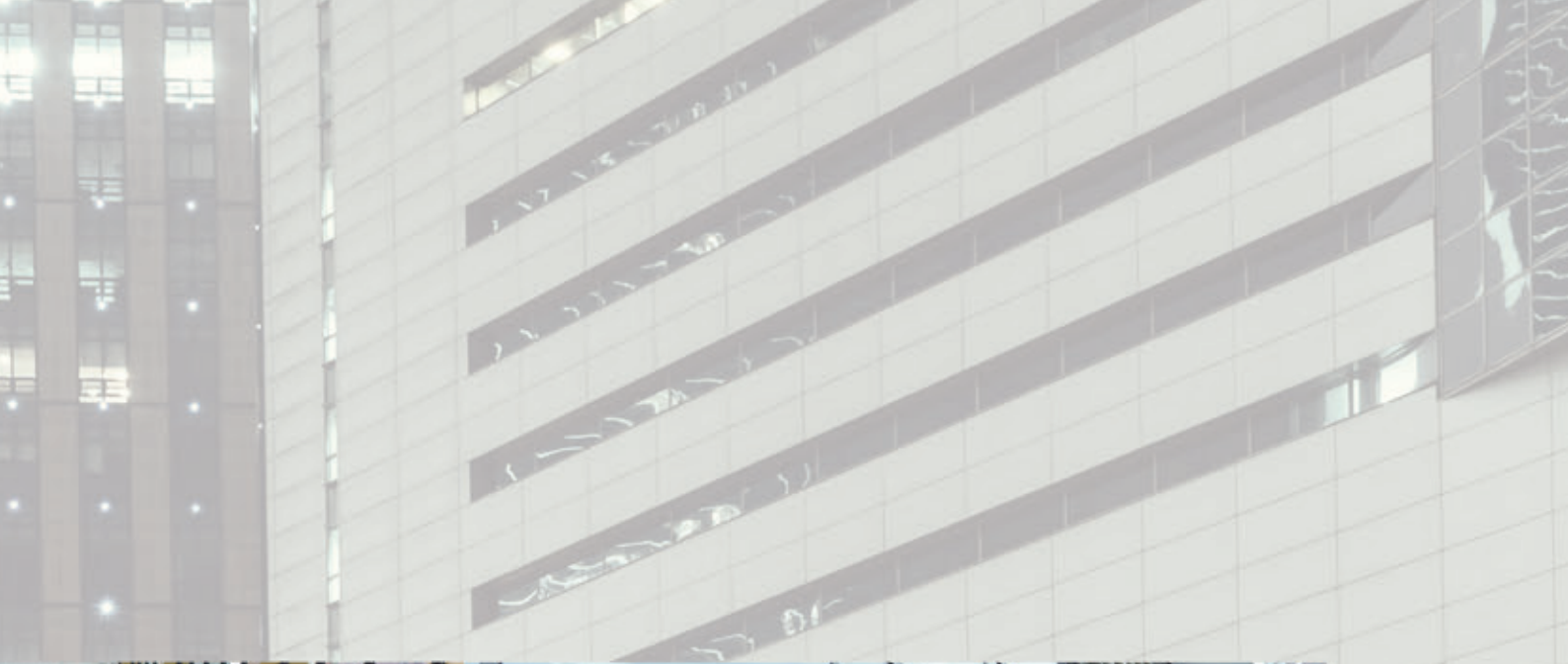
董事會主席

2021年3月31日

用心服務

用心服務每一位客戶，
打造一流服務品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2020年，本集團繼續致力於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與售後服務業務，並將消除疫情影響與流動性風險，保障集團正常運營作為首要目標。調整運營思路，升級管理理念，探索新業務模式，通過精細化管理降本增效；整合優勢資源，充分發揮集團協同效應，強化核心競爭力，並繼續完善新車銷售、售後服務、二手車置換、二手車銷售等車輛全生命週期業務佈局；審視現有門店運營環境，結合品牌間差異化發展方向調整門店定位，提升運營效率；與廠家、合作金融機構保持高效溝通，保障運營環境改善後業務快速恢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6,881百萬元，同比下降約50.7%，毛損約人民幣5,173百萬元，同比下降約252.0%。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8,579百萬元及每股基本虧損約人民幣334.8分，同比下降分別約1,392.0%及1,335.4%。

2020年本集團業績下滑的主要因為新冠肺炎疫情以及緊張的資金鏈帶來的不利影響。本公司密切監控新冠肺炎疫情之影響及集團層面之資本管理，並委聘外部估值師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一) 新車銷售業務

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及流動性風險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新車銷售業務大幅下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新車銷售合共41,394台，同比下降約59.9%，包括31,565台豪華品牌及超豪華品牌汽車，同比下降約61.4%。於2020年，本集團新車銷售的負毛利率為52.4%，相比上年同期減少56.4個百分點，乃主要由於製造商返利大幅減少。

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疊加流動性風險帶來的不利影響，本集團積極嘗試新的營銷模式，通過線上直播等方式與客戶有效互動，推出有競爭力的營銷方案提高線上成交比率；跟進各地政府出臺的幫扶政策，減少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的直接損失；積極與廠家溝通，根據門店具體情況與運營環境，對部分虧損嚴重門店重新定位，調整運營思路與業務目標，並協調特殊情況下的資源支持；加強庫存管理工作，制定有競爭力的促銷方案消化長期庫存，提升庫存周轉效率，減少資金佔用，降低資金成本，避免過大的庫存壓力導致的資金緊張；發揮集團協同優勢，統籌配置運營資源，保障店端基本運營。得益於多種有效的應對措施，本集團旗下門店平穩度過新冠肺炎疫情發展期。流動性風險有效緩解後，本集團第一時間與廠家協商，快速恢復車源供給；與合作金融機構積極協調，擴大授信規模，形成資金運轉良性循環。至2020年末，集團整體銷售業務已恢復正常。與此同時，本集團以應對疫情與流動性風險為契機，將管理下沉至一線，通過流程優化、成本管控、扁平管理等方式，進一步提升集團整體的運營質量和效率，為業務的全面恢復與長遠發展打下堅實基礎。

(二) 售後服務業務

於2020年，本集團累計實現服務1,245,486台次，較去年同期下降約17.9%。本集團的售後服務收益約人民幣3,37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9.3%。毛利約人民幣1,291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較下降39.6%，毛利率約38.3%。

面對疫情衝擊，本集團有針對性地對客戶進行邀約分流，為客戶提供安心養車體驗的同時，使線下售後快速恢復。積極拓展新產品服務的研發與營銷，增強與新車銷售的聯動，全方位提升保養、養護、續保、延保等衍生產品的滲透率，提高客戶粘性。成本控制方面，優化集中採購渠道，提升備件周轉，嚴格管控成本。實施客戶分層分級管理體系，通過定制化的服務和產品滿足保有客戶與流失客戶的個性化需求，有效擴大客戶基盤，保證售後業務的快速恢復與平穩增長。

(三) 二手車業務

中國汽車流通協會發布數據顯示，2020年中國累計交易二手車1,434萬輛，同比下降3.9%，二手車交易量同樣受到疫情衝擊而有所下滑。

作為重要的戰略業務板塊，本集團一貫注重二手車業務的良性發展。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推進與行業第三方平台合作，努力拓展「正通拍」在線平台的使用場景，拓寬銷售渠道，擴大二手車線上業務規模，加速車輛周轉，提高二手車溢價，二手車運營效率與盈利能力同步提升。得益於國家二手車稅率優惠政策，集團二手車整體盈利能力亦有所增強。通過整合內部資源，探索經營模式，優化業務鏈條，使得集團二手車業務的運營質量得到有效提升。

(四) 汽車金融科技板塊

其中附屬公司上海東正汽車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東正汽車金融」）是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銀保監會」）監管的汽車金融公司，專注於豪華車市場，主要業務涵蓋汽車金融業務。於2019年4月3日，東正汽車金融開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受新冠肺炎疫情爆發等因素影響，2020年，客戶對購買乘用車的消費需求有所下降，汽車金融行業亦受到嚴峻挑戰，新發放貸款亦有所減少。於2020年12月31日，東正汽車金融貸款組合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0,000百萬元減少42.5%至人民幣5,750百萬元。2020年，利息淨收入減少約7.6%至人民幣495百萬元；淨利潤人民幣55百萬元較2019年下降85.9%。東正汽車金融2020年度不良貸款率為0.36%，貸款撥備率7.35%，撥備覆蓋率2,037.8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產品設計

東正汽車金融主要業務涵蓋汽車金融業務，為終端客戶、大客戶及公司客戶等購買汽車提供貸款、直租產品及其他金融服務。

風險控制

風險管理方面，東正汽車金融著重於從風險政策、大數據風控、風險監測以及資產保全等維度提升風險管控能力，實現了不良貸款率和不良貸款餘額的雙降。東正汽車金融於年內採取了以下措施，改善不良貸款情況：(i) 通過引入多維度風險數據，運用統計學原理及機器學習算法，推動大數據風控模型迭代升級，增強了自動化審批系統對客戶欺詐風險和信用風險的識別能力，提升了信貸審批決策效率；(ii) 強化了日常風險監測機制，包括渠道業務質量監測、業務風險成本監測、業務風險專項排查、貸後回訪監測等，更快、更準確地識別並控制潛在風險；及(iii) 在疫情導致客戶還款能力普遍下降的壓力下，全面改善資產保全策略，提升各階段資產回收及處置能力，提高法律訴訟階段工作效率，令到東正汽車金融逾期資產的總體回收能力較往年有了顯著提升。

融資租賃和保險代理業務得到進一步完善

鼎澤租賃在集團協同效應下，業務也取得了長足的進步，針對汽車產業鏈小B端的發展趨勢和行業規律，創新推出OCF金融理念，也同步推出了新型金融服務產品U享車，並取得了市場經銷商集團和4S門店的認可，取得了不俗的業績表現。

保代對集團的網路新保、續保業務進行了進一步的整合，整合後的收益能力進一步加強，同時秉承「以客戶為中心」理念，為客戶提供多樣化的產品組合，以滿足客戶在用車不同階段的保障需求。內部通過加大管理整合，優化人員，大大提升了管理效能。

(五) 供應鏈業務

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聖澤捷通**」)在2019年順利與東風日產和一汽物流旗下七個汽車品牌完成未來三年物流業務擴充的交接工作，2020年3月聖澤捷通繼續與東風集團旗下的東風日產完成未來三年的擴充運輸業務對接工作。

在2020年1月底疫情的影響下，聖澤捷通在湖北省的整車倉儲及運輸、備件倉儲及運輸業務因封城關閉近2個月，對聖澤捷通第一季度業務造成了影響。

2020年4月，聖澤捷通在武漢市政府的支持下，響應政府復工復產號召，迅速配合各客戶恢復生產工作。隨著全國疫情逐漸緩解及市場需求回暖，在國內汽車銷量同比下滑約6%的情況下，聖澤捷通全年達成的實際業務比市場預期更佳，概況如下：

2020年，各業務品牌累計整車發運479,300輛，同比增長33.98%。其中東風集團的業務增長36.3%，一汽集團業務增長33.0%；由於新業務(日曆年2020年-2022年)中標，市場份額增加，主要品牌東風日產(包含英菲尼迪、東風啟辰)的運輸業務量實現同比增長46.9%；疫情導致封城，令東風本田武漢工廠的業務下滑21.1%；一汽大眾的業務增長20.8%；開發新渠道及營銷等原因，一汽奔騰／紅旗／馬自達的業務整體增長239.8%；東莞一汽豐田(2019年11月新設業務)的年交車率為98.08%；其他品牌(包括新能源小鵬、吉利、神龍及一嗨租車)業務增長150.7%。

2020年6月，基於聖澤捷通在湖北省的多年整車倉儲管理及華中區快速物流網絡優勢，聖澤捷通與吉利汽車簽訂業務合作協議，聖澤捷通負責吉利汽車從各地主機廠通過公路、鐵路、水路運輸到武漢後分撥至華中區及周邊省份的整車倉儲及中轉運輸業務，標誌聖澤捷通在覆蓋日產、本田、豐田三大合資品牌後，成功進入國產汽車第一品牌的物流體系，並展望基於聖澤捷通現有的一汽集團和東風集團全國業務物流網絡優勢，未來將進一步規劃達成全國性運輸的業務合作。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0年12月，整車倉儲業務獲得一汽紅旗華中倉儲的開門紅臨時倉儲業務。未來，一汽紅旗擬於武漢設立正式中轉庫。該臨時倉庫的運營為一汽紅旗樹立了良好的管理形象，為正式設立中轉庫奠定了堅實的基礎。業務合作的基礎預計未來將為一汽集團的華中區域業務品牌以及現有的一汽奧迪、大眾、捷達、奔騰、馬自達等品牌建立最為完善的中轉庫。

2021年，聖澤捷通將進一步加快建設武漢漢南區的新物流基地。整個項目將包含3個碼頭泊位、1座6層整車倉庫，1個自動化備件倉庫和2個備件機械化倉庫，辦公及生活配套設施。2019年已完成基地共297畝的各地塊購地手續、業務設計標準等流程，於2019年11月開啟動工奠基儀式，並已開始項目的基礎工程建設。2021年，計劃於7月完成建設、驗收及交付79,400平方米的露天倉庫，並於10月交付14,800平方米的室內倉庫，於2022年1月交付49,000平方米的備件倉庫。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快剩餘項目的投資建設。基地交付和使用將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和成本優勢，繼續為一汽集團、東風集團及其他業務客戶提供高效一體化的物流服務。

(六) 綜合物業業務

本集團為充分發揮持有土地的潛在價值，在現有4S網點增加綜合物業項目的規劃與建設，分別位於重慶、大連及汕頭等地，均為類公寓項目，其中汕頭項目已取得預售許可證進行銷售。本集團相信以上安排是提升資本使用效率回饋本公司股東的合理安排。

(七) 網絡發展

堅持佈局全國豪華品牌經銷商網絡，持續優化品牌結構及區域分佈

作為中國領先的豪華汽車經銷店集團，本集團持續專注於代理量產豪華及超豪華汽車品牌，包括保時捷、奔馳、寶馬、奧迪、捷豹路虎、凱迪拉克、英菲尼迪等。此外，本集團亦經營一汽大眾、別克、日產、豐田、本田、現代等中高端品牌的經銷店。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全國17個省、直轄市的40個城市擁有125家運營網點。2020年，本集團對已有運營網點進行了持續優化，根據不同城市的發展及運營情況策略性關閉了盈利能力欠佳的7家品牌4S店及3家城市展廳，整體提升了本集團運營網點的市場競爭力及盈利水平。同時，受新冠疫情影響及品牌廠家發展戰略的調整，本集團部分經銷店的代理授權被合作品牌廠家終止，根據各網點的品牌及區域盈利性綜合分析，本集團遂決定將上述經銷店的部分門店轉為自營網點，未來適時轉化為新授權網點；與此同時，本集團正在持續與品牌廠家進行積極溝通，爭取早日恢復相關業務的代理授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授權在籌建的經銷店網點共8家，包括保時捷、奔馳、寶馬、奧迪等核心豪華品牌4S店及維修中心。新項目授權將進一步擴大本集團在廣東、湖北、浙江、四川等省份及區域的競爭優勢，亦將新進入重慶、南京、大連等具有較大發展潛力的城市和地區。開拓新的發展區域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品牌結構及區域分布。此外，受新冠疫情影響及集團整體發展策略的調整，2020年本集團新項目建設進度略有放緩；截止本報告期，武漢奔馳4S店已建成開業，成都保時捷4S店亦將於近期建成開業。

下表載列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網點詳情：

	已開業網點	已授權待開業網點	總計
豪華及超豪華品牌5S/4S店	75	6	81
中高端品牌4S店	13	0	13
豪華品牌城市展廳	10	0	10
二手車中心	1	0	1
豪華品牌授權維修中心	6	2	8
自營網點	20	0	20
總計	125	8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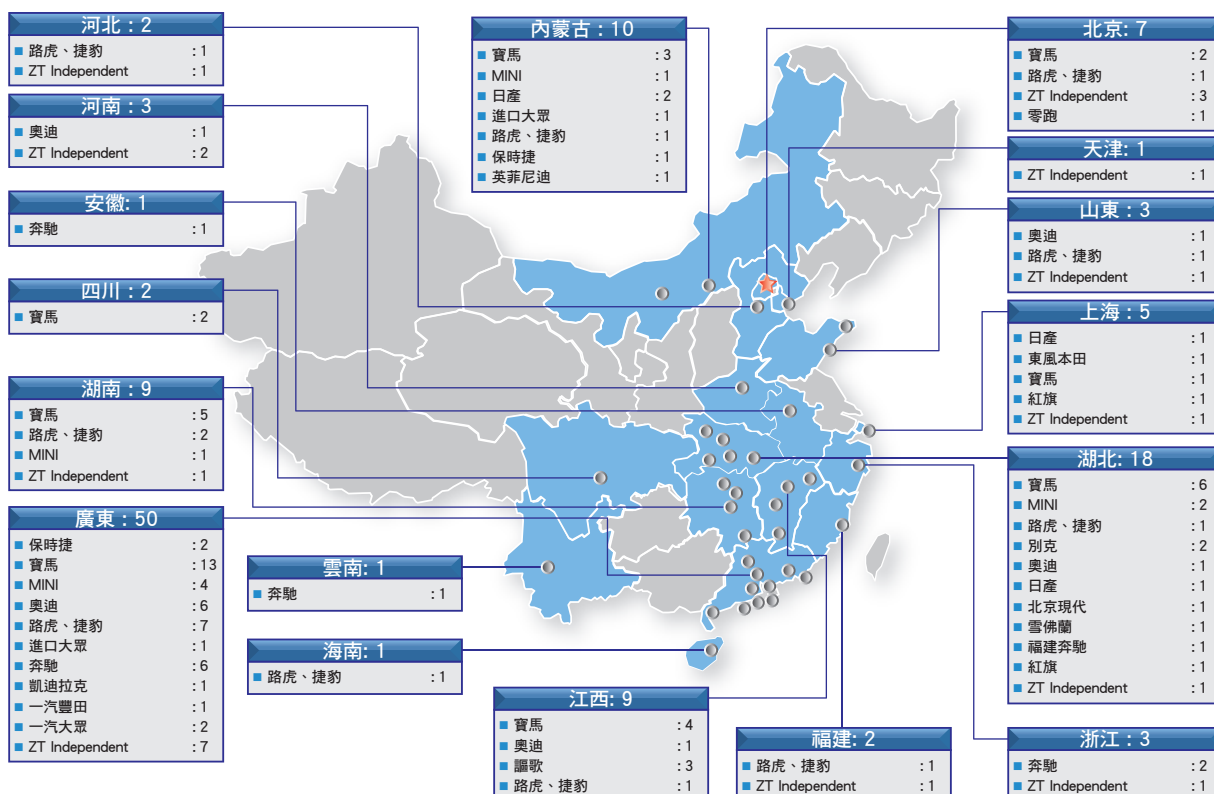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作為國內主流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製造商的戰略合作夥伴，本集團網絡拓展策略將堅持布局全國豪華品牌經銷商網絡，持續優化品牌結構及區域分布，實現核心豪華品牌網點的均衡布局和品牌結構優化，穩健拓展；同時，結合汽車市場發展前景，本集團密切關注新能源汽車項目及維修中心等多網點類型，選擇合適時機積極參與，致力開拓新的增長點，也將適時通過戰略併購及創新戰略經營合作模式整合行業資源以快速提升業務規模和盈利能力。

網絡覆蓋圖

● 覆蓋城市

1



(八) 創新管理模式，提升經營質量

2020年，本集團以應對新冠肺炎疫情等不利影響為契機，加快集團「轉型升級」進程，進一步創新管理理念，推行精細化管理，通過塑造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司管理水平，提高集團運營效率，有效增強了集團核心競爭能力。

實行店端分級管理

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完善店端業績表現評估系統，對旗下經銷店各項關鍵運營指標進行科學合理的分析與評估，並根據結果對經銷店進行分級管理，採取有針對性的、差異化的管理模式幫助店端業績提升。業績優秀門店，擴大店端在績效管理、資源分配、事項審批等方面自主權，充分激發店端的積極性與主動性；業績達標門店，對銷售、售後、二手車等各業務條線進行梳理診斷，尋找薄弱環節，提出解決方案，補足業務短板；業績潛力門店，在總部層面組成效能提升項目部，點對點幫助店端調整運營思路，制定運營計劃，挖掘業務潛力，提升經營業績。店端分級管理大幅提高了集團資源配置效率，有效改善了集團整體盈利狀況。

創新營銷模式

新冠肺炎疫情初期，店端線下業務受限。為此，本集團積極探索新型營銷模式，通過線上活動與平台直播維持與客戶的互動與溝通，在保障衛生安全的同時有效實現集客與客戶關係維護。疫情後期，繼續維護線上宣傳與營銷渠道，推動線上線下業務相結合，幫助店端業務恢復與提升。

塑造學習型組織

本集團始終關注員工的培訓與發展。通過塑造學習型組織，提升員工專業技能和綜合素養，在提高集團運營能力的同時，為客戶提供更加優質的服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集團學習平台正通學院共上線課程144門，180位注冊講師人均授課時長超過48分鐘，全員累計學習超過37,500人次。與此同時，結合線上培訓內容開展線下轉訓活動，將理論與實踐結合，幫助員工將新知識在實際業務中落地，有效提升了員工的學習效率和業務水平。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6,881百萬元，較2019年約人民幣34,258百萬元（經重列）的收益下降約50.7%（經重列）。收益下降主要是源於年內新車銷售下降所致。本集團的收入來源自新車銷售、售後服務、金融服務及其他業務的收入。2020年，新車銷售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2,606百萬元，較2019年的約人民幣28,564百萬元，下降約為55.9%，約佔2020年總收入的74.6%，去年同期為81.3%。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的收益為約人民幣11,495百萬元，較2019年的約人民幣25,986百萬元同比下降約55.8%，約佔2020年新車銷售收入的91.2%，去年同期為91.0%。售後服務的收入約為人民幣3,373百萬元，較2019年的約人民幣4,771百萬元下降約29.3%。2020年，售後服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重約為20.0%，佔比同比上升約6.4個百分點。

總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

新冠肺炎疫情對銷售的影響

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對本集團4S經銷店業務在多個地區的銷售業績造成直接影響。對比2019年與2020年的1月至4月的業績，本集團的銷售數量由31,955台下降64%至11,458台，而收入由人民幣100億元下降53%至人民幣47億元。

尤其是湖北，對比2019年與2020年的1月至4月的業績，銷售數量由6,962台下降至1,134台，同比下降83.7%，而收入由人民幣14.6億元下降至人民幣3億元，同比下降79.0%。

於2020年下半年，北京的第二波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已對本集團的日常營運造成負面影響。於2020年下半年，北京已銷售683台，收入僅為人民幣290百萬元，分別同比下降75%及71%。

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對其他地區造成一定程度的直接影響。其他影響較為嚴重的地區包括河北、湖南、福建、江西等授權網點區域。

總體而言，本集團的汽車收入因新冠肺炎疫情下降人民幣70億元。

此外，於2020年下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帶來的流動資金緊張已導致本集團於2020年的買賣量仍低於目標。若干廠家禁止了本集團購買新車的權利或取消眾多經銷權，導致本集團的收入顯著下降。總體而言，本集團的收入因取消經銷權下降約人民幣90億元。

流動資金緊張的影響

於2020年下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帶來的流動資金緊張已導致本集團於2020年的買賣量仍低於目標。若干廠家禁止本集團購買新車的權利或終止／暫停多項經銷權，導致本集團的收入顯著下降。

於2020年下半年，本集團因流動資金緊張減少新車買賣量，而在2020年下半年若干經銷權遭終止／暫停後，若干廠家已逐步禁止本集團購買新車的權利。本集團的4S經銷店收入由2019年下半年的人民幣169億元下降至2020年下半年的人民幣75億元，同比下降55%，及銷售數量由2019年下半年的51,577台下降至2020年下半年的19,907台，同比下降65%。

總體而言，本集團的收入因流動性風險而下降約人民幣90億元。

銷售成本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22,054百萬元，較2019年的約人民幣30,855百萬元（經重列）同比下降約為28.5%（經重列）。2020年，本集團新車銷售的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27,432百萬元下降約30.1%至約人民幣19,165百萬元。售後服務銷售成本由2019年約人民幣2,633百萬元下降約20.9%至約人民幣2,083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包括就應收返利計提撥備人民幣4,318百萬元。

毛(損)／利及毛(損)／利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損約為人民幣5,173百萬元，而2019年則為毛利約人民幣3,404百萬元（經重列）。本集團毛損率約為30.6%，而2019年毛利率則為9.9%（經重列）。

本集團毛利主要來源於新車銷售業務及售後服務業務。2020年，本集團新車銷售業務實現毛損約人民幣6,560百萬元，而本集團於2019年則實現毛利約人民幣1,132百萬元。2020年，本集團售後服務實現毛損約人民幣1,291百萬元，而本集團於2019年則實現毛利人民幣2,138百萬元。

負毛利率產生的主要原因

賣家返利金額一直為本集團毛利的主要來源。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34億元（經重述，由於已終止經營業務），而經扣除本年度已確認賣家返利的毛損達人民幣17.5億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毛損為人民幣52億元，而經扣除本年度已確認賣家返利及就應收返利撥回人民幣43億元前的毛損達人民幣12億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負毛利率產生的主要原因包括：

- 於2020年的買賣量疲軟，導致賣家返利金額大幅減少
- 本集團於2020年的流動資金控制措施導致與汽車製造商的糾紛，因此就本集團原先預期有權獲得的應收返利計提撥備。

誠如公告附註2所披露及上述有關收入下降的分析，於2020年的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已中斷本集團的運營，且本集團於2020年的所有品牌買賣量仍低於本年度目標，因此，本集團無權獲得2020年的重大賣家返利，而過往兩個年度的賣家返利約佔汽車銷售總收入的20%。

此外，鑒於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本集團的財務表現持續下滑且本集團於2020年下半年的流動資金狀況日益緊張。因此，本集團採取多項措施以保障及改善其流動資金，導致汽車交付時間延長及客戶投訴增加；從而致使(其中包括)未能滿足與汽車製造商訂立的經銷權協議所載若干經銷業務最為重要的質量標準(例如客戶滿意度評級)。因此，汽車製造商聲稱本集團已損害其品牌，並威脅將終止或暫停多項經銷權。之後，本集團已採取改善措施並與汽車製造商積極磋商；於2020年12月31日，多項經銷權已逐漸恢復，而部分主要經銷協議已遭終止或繼續暫停。儘管如上所述，誠如公告附註4(c)及附註10(b)(iii)所披露，鑒於上述背景及發展，本集團已重新評估應收返利的可收回性。因此，已就應收返利撥回人民幣4,318,050,000元(已入賬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有關撥回涵蓋已遭終止或暫停經銷權的門店，以及恢復經銷權但因有關汽車製造商先前指控而令應收返利可收回性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的門店。應收返利的撥回已入賬為2020年的銷售成本調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1,503百萬元，較2019年的約人民幣1,099百萬元增加約36.8%。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酌情花紅及冗餘費用等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067百萬元，較2019年約人民幣1,233百萬元(經重列)下降約13.5%，相關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因2020年人民幣升值產生的匯兌收益人民幣350百萬元，而本集團於2019年產生匯兌虧損人民幣98百萬元(經重列)所致。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因於2020年初爆發新冠肺炎疫情，集團的業務已遭中斷。因於2020年下半年集團的財務表現持續下滑及集團日益緊張的流動資金狀況，集團未能滿足若干經銷業務最為重要的質量標準（例如客戶滿意度評級）。因此，若干汽車製造商聲稱集團已損害其品牌，並威脅將終止或暫停集團的多項經銷權。集團已委聘外部評估機構以協助對無形資產及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公司分別確認商譽及汽車經銷權減值虧損人民幣1,241百萬元及人民幣906百萬元（減值）。

經營（虧損）／溢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9,341百萬元，而本集團的2019年經營溢利則約為人民幣1,801百萬元（經重列）。2020年的經營虧損率約為55.3%，而2019年的經營溢利率則為5.3%（經重列）。

所得稅抵免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1,783百萬元，乃由於年內產生經營虧損及實際稅率約為17.2%（2019年：38.3%（經重列））。

年內（虧損）／溢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約為人民幣8,589百萬元，而本集團的2019年溢利則約為人民幣767百萬元（經重列）。2020年虧損率為50.9%，而2019年溢利率則為2.2%。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除該等抵押予銀行的資產外，本集團並無擁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13,955百萬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4,13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180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人民幣17,440百萬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約人民幣25,8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379百萬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貸款及借款降低所致。

現金流量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91百萬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9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006百萬元。本集團的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集團的資金主要用於採購新車、備件及汽車用品及汽車用潤滑油的付款，清償本集團的貸款、借款及其他債項，撥付本集團的運營資金及日常經營性開支，設立新經銷店或收購經銷店或其他業務。本集團透過合併來自經營活動、銀行貸款及其他融資的現金流量，以撥付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所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淨流入約人民幣34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2,54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資本開支及投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及投資約人民幣644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782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包括汽車、汽車零部件及待售發展中物業。一般而言，本集團的每家經銷店會單獨管理新車、汽車備件以及其他存貨的配額及訂單。此外，本集團利用信息技術系統管理存貨，亦會監控整個經銷網絡的存貨，在各經銷店之間進行調節，以維持汽車存貨水平的均衡狀態。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存貨約為人民幣1,802百萬元，與於2019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83百萬元相比減少約人民幣1,68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集團根據市場需求情況而減少了新車庫存資金佔用所致。本集團2020年平均庫存周轉天數36.5天，較2019年的40.6天下降4.1天，所示年度的平均庫存周轉天數（不包括待售發展中物業的影響）載列如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天數	
	2020年	2019年
平均庫存周轉天數（不包括待售發展中物業的影響）	36.5	40.6

匯兌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開展業務。若干銀行存款、銀行貸款以外幣計值，然而，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並未因匯兌波動受到重大影響。本集團採用雙重貨幣掉期工具對沖其未來以美元和港元償還貸款。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確認雙重貨幣掉期工具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32百萬元，及其他金融資產（不包含理財產品）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35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確認雙重貨幣掉期工具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約人民幣103百萬元，及其他金融資產（不包含理財產品）之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17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運營所需資金及資本開支主要來源於內部運營產生的現金及主要往來銀行提供的借款。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銀行存款約為人民幣1,828百萬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約人民幣990百萬元，定期存款人民幣443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95百萬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57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749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款及借款、租賃負債和應付債券約為人民幣14,66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貸款及借款、融資租賃責任和應付債券約人民幣21,450百萬元）。

於2020年10月19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即怡都控股有限公司(「怡都」))及王木清先生(「賣方」)與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信達」，「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怡都有條件同意出售而信達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帶29.9%投票表決權之股份(「目標股份」)，代價為1,403,371,394港元(「交易」)。交易完成後，信達將成為本公司最大單一股東，並將能夠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援。交易須待買賣協議中規定的若干先決條件(包括獲得相關監管機構的必要授權、同意或批准等)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交易仍在進行。

有意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於2020年10月20日，本公司從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上海監管局收到一項針對本公司的行政決定(「中國銀保監會決定」)，指控(i)本公司以不正當手段取得行政許可並發起設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上海東正汽車金融有限公司(「東正」)，並且本公司及其關連方與東正進行了不合規的關連方交易；及(ii)東正的經銷商汽車貸款業務嚴重違反審慎經營的原則。中國銀保監會要求本公司在中國銀保監會決定之日起3個月內清退其在東正的權益。

為響應中國銀保監會決定，本公司已承諾出售其於東正的全部權益。本公司一直積極物色潛在買方，並委聘財務顧問協助潛在出售其於東正的權益(「潛在出售事項」)，以於2021年內實現完成出售。因此，於東正的權益已於2020年12月31日呈列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及於年內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儘管距中國銀保監會作出要求已過三個月，本公司尚未就潛在出售事項與任何有意買方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買賣協議且概無就此對東正進行估值，且討論及磋商仍在進行。

抵押資產

本集團已抵押其集團資產，作為貸款及借款和銀行融資的抵押品，用作為日常業務營運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已抵押本集團資產約為人民幣5,458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4,954百萬元)。

外幣投資及對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外幣投資。此外，本集團的運營資金或流動資金並無由於貨幣匯率的變動而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受到重大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中國共聘用7,997名僱員(於2019年12月31日：10,729名僱員)。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1,392百萬元(2019年：約人民幣992百萬元)。本集團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計劃，包括退休金、工傷福利、生育保險、醫療及失業福利計劃。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及多元化培訓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未來展望及策略

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在中國已經得到有效控制，防疫工作常態化使得疫情對國民經濟的影響保持在可控範圍之內。未來，中國宏觀經濟將在修復後釋放發展潛力，繼續保持平穩增長，居民可支配收入將穩步提高。與此同時，國家將堅持以擴大內需作為戰略基點，加快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預計國內消費能力將繼續增長，消費水平將進一步提升，消費升級趨勢將得到延續。得益於此，中國豪華車市場需求將繼續穩步提升，行業整體發展前景向好。

4S業務是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因此，本集團將繼續與汽車製造商磋商以恢復已終止或暫停的經銷權。於2020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終止經銷權的一家沃爾沃經銷店已恢復權利。同時，本集團一直在積極地將若干門店轉為其他豪華品牌，例如雷克薩斯、奔馳等，以防汽車製造商未批准恢復權利。

基於對未來市場的展望，本集團結合運營現狀，有針對性地制定了短期、中期及長期發展策略。短期，引進戰略投資夥伴，消除集團流動性風險，改善運營環境，提升運營效率，加速業務恢復至應有水平；中期，堅持根植於豪華車市場的發展戰略，繼續完善豪華品牌網絡布局，依託多元化的豪華品牌組合和個性化的金融、保險等高附加值服務，為客戶打造領先的消費體驗，持續提升市場競爭能力；長期，立足豪華汽車市場，整合優勢資源，加強外部合作，圍繞客戶用車全周期形成業務閉環，立志打造世界級汽車服務品牌。在此期間，本集團將加快轉型升級進程，繼續優化內部管理，提升運營效率，持續為股東、員工及社會創造更大的價值。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一向承諾恪守奉行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集團亦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的成功與持續經營極為重要。

本公司已採用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定期檢討並提高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繼續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證券交易守則（「證券交易守則」），其嚴格程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證券交易守則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僱員進行內幕交易警告（「內幕交易警告」）。本公司概不知悉僱員有不遵守內幕交易警告的情況。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共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王木清先生（主席）
王昆鵬先生（首席執行官兼副董事長）
許智俊先生（於2020年6月12日退任）
李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
尹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曹彤博士
王丹丹女士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於所有公司通訊中列明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註明董事職位及職能的最新董事名單(按分類)亦根據上市規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內披露。

據本公司所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其他財務、業務、家庭及／或其他關係。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董事會不少於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已收到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保持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函。因此，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所有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

責任

董事會共同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並監察本公司業務、策略性決議及表現。董事會已委派首席執行官，並經向其向高級管理層授權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經營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已設立董事委員會(「委員會」)，並向該等委員會授權其各自職權範圍載列的各項責任。

所有董事均本其真誠履行職責，符合適用的法律及規例的標準，並時刻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董事會授權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一切重大事項作出決策的權力，包括：制定及監察所有政策及方針、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是可能涉及利益衝突的交易)、財務資料、董事委任以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經營事項。

所有董事均可充分及準時獲取所有相關資料及本公司秘書(「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的處事程序及所有適用的規則及規例。每位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尋求獨立專業人士意見並由本公司支付開支的有關要求。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管理及營運均授權予執行委員會(前稱經營及管理委員會)，即本集團的管理機構。其成員包括首席執行官和另外四名執行董事。董事會定期檢討有關的已授權職能及職責。本集團進行任何重大交易前須獲取董事會的批准。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行政人員安排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及公司補償保險。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董事委任、重選及免任的程序及過程已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公司細則**」)內作出規定。提名委員會負責審議董事會架構、規模、董事會的多元化及組成，監察董事的委任及接任計劃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詳情載於下文「**董事委員會**」一節內。

每一名董事已簽訂一份服務合約(對執行董事而言)或委任函(對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均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的輪流退任規定獲委任，任期3年。擬於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4日舉行之應屆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根據公司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須輪流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每年須退任的董事為上次獲選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惟倘多名董事均於同一日任職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名單(除非彼等另有協定)，惟彼等符合資格可膺選連任。董事會所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會成員的任何董事的任期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惟彼等符合資格於會上膺選連任。

因此，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將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董事會已於2013年9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考慮人選會否為董事會帶來潛在的補充裨益以及會否提升董事會整體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其中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專業經驗及資格、性別、年齡、種族及文化和教育背景以及董事會不時視為相關和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人選篩選過程會考慮多個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經驗及專業知識、專業經驗及資格、性別、年齡、種族及文化以及教育背景。提名委員會將適時檢討該政策，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發揮其效用。

董事的入職培訓及持續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於其首次獲委任時接受正式、全面及專門設計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彼適當瞭解本公司業務及經營，及充分明白上市規則、普通法及相關法定監管要求規定董事所須承擔的責任及義務。

現有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律及監管制度發展以及業務及市場環境的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不定期為董事及相關管理人員籌辦及分享上市規則和其他法例更新資料研討會。於本年度，全體董事均已透過參加培訓課程或閱讀與本公司業務或管理層或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的材料，參與適當持續專業發展。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回顧年內，自年初至2020年6月12日止期間，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位分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及許智俊先生擔任，彼此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關係。於2020年6月12日，許智俊先生退任執行董事，並於同日不再擔任首席執行官。王昆鵬先生獲任命為首席執行官。王木清先生與王昆鵬先生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關係。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載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由兩人分開擔任可確保將管理董事會與本公司日常業務管理之職責清楚劃分，以確保權力與授權分佈均衡。首席執行官負責帶領本公司的日常管理、執行本公司的戰略規劃及業務目標，並制定及向董事會推薦業務規劃及預算。

會議出席記錄

以下載列各董事於2020年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董事會成員	任期內會議出席／舉行次數					
	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	2020年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王木清先生(主席)	1/1	1/1	4/4	—	1/1	1/1
王昆鵬先生	1/1	1/1	4/4	—	—	—
許智俊先生(於2020年6月12日退任)	1/1	—/—	2/2	—	—	—
李著波先生	1/1	1/1	4/4	—	—	—
尹濤先生	1/1	1/1	4/4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1/1	1/1	3/4	3/3	1/1	—
曹彤博士	1/1	0/1	2/4	2/3	1/1	0/1
王丹丹女士	1/1	1/1	3/4	3/3	—	1/1

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

董事會常規及會議的進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舉行了4次董事會會議。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審閱及批准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亦考慮本公司其他重大事宜。

本公司已事先向董事提供董事會與委員會每次會議草擬議程，董事會定期會議通知於會議舉行前至少14日送呈。至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亦給予合理通知。

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3個營業日向所有董事發出會議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以便董事瞭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每名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接觸高級管理層。

每次會議後會議記錄的草稿及最終本會於合理時間內交由董事或有關委員會成員傳閱並提出意見及記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由大會委任的秘書負責保存，並供所有董事於任何合理時間內查閱。

公司細則載列條文，規定當任何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在會議上審批的交易中有重大利益時，該等董事不得投票及計入有關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即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均已制定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書面職權範圍分別列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並於股東要求時供其查閱。委員會在履行其責任時獲提供充裕的資源，並須就其決定或推薦建議向董事會匯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召開一次會議。

薪酬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彤博士及黃天祐博士，由曹彤博士出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向董事會就本公司對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建議，並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自行釐定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以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策略，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酬金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金額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附註8。

提名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王木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由王木清先生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改動提出推薦建議，物色合適人選以委任為董事，向董事會推薦董事的委任或續任及接任計劃，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亦會適時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保其發揮效用，並按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討論可能需要作出的任何修訂，隨後向董事會推薦建議有關修訂以供參詳及審批。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於年內完成以下工作：(1)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董事會的多元化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並重，配合本公司的業務所需；(2)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函，並評核彼等之獨立性；及(3)向董事會推薦建議重新委任於2020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願意膺選連任的董事。

審核委員會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有適當專業資格及會計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由黃天祐博士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和客觀以及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並向董事會就委聘、重聘、解聘外聘核數師及批准其聘用薪酬及條款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亦負責檢討財務報告程序及財務控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包括內部審核職能的資源充足性，僱員資歷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等，以及就本公司僱員對本公司可能在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或其他事項上有不當行為而提出的疑慮所作出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在提呈董事會批准前審閱本集團的年報、賬目以及中期報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年內進行以下工作：(i)審閱初步未經審核業績及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ii)審閱有關財務匯報程序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內部審計報告；(iii)檢討本集團訂立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本公司控股股東的不競爭承諾；及(iv)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

董事對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呈交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並按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及監管規定所編製的年報及中期報告、公告及其他披露資料。

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所需解釋及資料，使董事會可以就提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作出知情審批。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責：

- (a)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董事會可能規定或本集團任何憲章文件可能包含或上市規則、適用法例及其他適用組織管治標準可能規定之任何規定、指引及規則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集團遵守本集團不時採納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本公司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的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其申報財務報表責任的聲明載於第77頁「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元
審計服務	13,800
非審計服務	200
總計	14,000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穩健妥善且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

董事會主要透過本集團之內部審計部監察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承諾每年最少檢討一次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有效性，包括資源是否充裕、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部門僱員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

董事會通過審核委員會已完成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審閱。有關審閱已涵蓋本集團的財務、營運、監察及風險管理方面。董事會確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管制度穩健、有效運作及足夠。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深信，持續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與及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其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集團的業績表現。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董事會與本公司股東提供溝通的場合。本公司亦通過年報、中期報告及其他公司公佈與股東、投資者及大眾溝通。

本公司致力通過一系列投資者關係活動保持高水平的投資者關係，該等活動包括電話會議、單對單會議、路演、發佈會和實地訪問。本公司亦定期與海外及中國大陸機構投資者會面，以保證本公司可以及時向投資者更新本集團的主要發展狀況及策略。

為促進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http://www.zhengtongauto.com>，刊登有關本公司架構、董事會、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的最新資料及其他資料。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外部服務提供商。彼主要企業聯繫人為本公司高級合規經理吳東澄先生。在本公司之僱員高級合規經理支援下，公司秘書須支援董事會而董事可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

股東權利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O段的強制披露規定，本公司須披露之若干股東權利概要載列如下：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1.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以書面形式要求董事會就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2. 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呈，地址為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9樓5905室，或電子郵件地址為ir@zhengtongauto.com。
3. 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
4. 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的程序

1. 本公司股東應將其建議（「建議」）的書面通知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送交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9樓5905室。
2. 本公司將與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核實該要求，待確認該要求屬正確恰當後，將要求本公司董事會將該建議加入股東大會的議程上。
3. 根據下列建議性質，應給予本公司全體股東以考慮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提呈建議的通知期間各有不同：
 - (a)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普通決議案，須發出至少14個整日及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b) 倘建議構成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特別決議案須發出至少21個整日及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 (c) 倘建議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須至少發出21個整日及2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股東向本公司作出查詢的程序

就有關董事會的事宜，本公司股東可聯絡本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9樓5905室，或電子郵件地址為ir@zhengtongauto.com。

就有關股份登記的事宜，如股份過戶及登記、更改姓名或地址、遺失股票或股息單等，本公司註冊股東可聯絡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憲章文件

於回顧年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概無任何更改。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的最新綜合版本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內。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本報告乃本公司發佈的第五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以下簡稱「**ESG報告**」)。董事會及全體董事知悉其對ESG報告真實性的責任，對本集團的環境及社會管治策略及匯報承擔全部責任，並已審閱及批准本報告。

編製基礎

本報告按照聯交所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下簡稱「**ESG指引**」)(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生效的財政年度生效版本)編製。

發佈週期

本報告為年度報告，下一報告期間(2021年)的報告預計將於2022年發佈。

報告範圍

本報告披露本集團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的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方法、舉措及績效表現，部分內容對以往的相關活動和本報告報出前的相關內容進行了簡要的回顧和介紹。

本報告著重於匯報報告期內本集團在中國主營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與其他品牌汽車的銷售、售後服務、後市場業務及供應鏈業務的環境和社會政策。在關鍵績效指標或其他涉及統計的信息上，社會層面的數據涵蓋了本集團的全部業務板塊，而環境層面的數據來自於經營活動對環境影響最為顯著的汽車銷售和售後服務板塊，即4S店或5S店。本集團近年才開始系統化地收集環境層面和車輛召回方面的數據，因此在綜合考慮地理位置、開業時間、合作品牌和單店銷售的基礎上，選擇了31家店作為有代表性的試點收集對象，較以前年度擴大了收集範圍，並藉此繼續積累經驗，為將來條件成熟後，進一步擴大收集範圍打下堅實的基礎。

數據來源

本報告數據來源於本集團的內部文件和相關統計資料。

報告獲取

您可以在聯交所的網站<http://www.hkexnews.hk>與本集團官方網站下載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本報告以中英文兩種文字出版，在對兩種文本理解發生歧義時，請以中文文本為準。

2 環境、社會及管治概要

2.1 業務及ESG策略

集團業務

本集團致力於打造一站式汽車服務平台，業務主要包括(i)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ii)售後服務，包含保養、維修服務及配件銷售，(iii)後市場業務，包括汽車金融、保險代理、融資租賃、二手車交易及電商平台等高附加值業務，及(iv)供應鏈業務，涵蓋汽車物流及汽車養護用品貿易等方面。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125家4S店和5S店。

集團ESG策略

本集團注重人、經營效益與環境三者之間的和諧關係，堅信這對於企業實現穩定增長和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意義。在追求企業的規模擴大和利潤增加的同時，通過制訂與完善環境和社會範疇的願景、政策和措施，將可持續發展的理念融入到經營活動的各個環節中，以助本集團提高企業管治水平，為供應商、客戶和員工等各利益相關者共享企業的發展成果做出努力，並儘可能降低經營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2.2 ESG管治架構

本集團設立了自上而下的ESG管治結構，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環境及社會事宜的監管，包括風險評估、優先次序釐定與風險管理，監督以及檢討本集團在環境與社會事宜上的表現，從而指引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方向和路徑；也組建了由高層管理人員領銜、中層管理人員參與的環境、社會與管治工作組，該工作組成員由人力資源部、法務部、行政部等的骨幹代表組成，涵蓋了本集團日常管理的各相關部門。工作組定期向董事會匯報，聽取意見和建議，負責傳達、溝通並落實環境管治與社會管治方面的集團戰略、具體舉措和反饋意見，為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必不可缺的執行力量。

2.3 利益相關方參與

本集團環境、社會與管治的利益相關者包括內部和外部利益相關者，當中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內部人員（從管理層到一線員工）、供應商、客戶、股東及投資者、政府及業務所在地社區。利益相關者參與，除了有作為集團戰略的決策者和設計者的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也有廣大工作在一線的中層管理者和基層員工。在組織利益相關方參與工作時，除了訪談，還採用了在線問卷的形式，為擴大利益相關方參與群體提供了較好的技術支持。

報告期內，本集團共回收有效問卷99份。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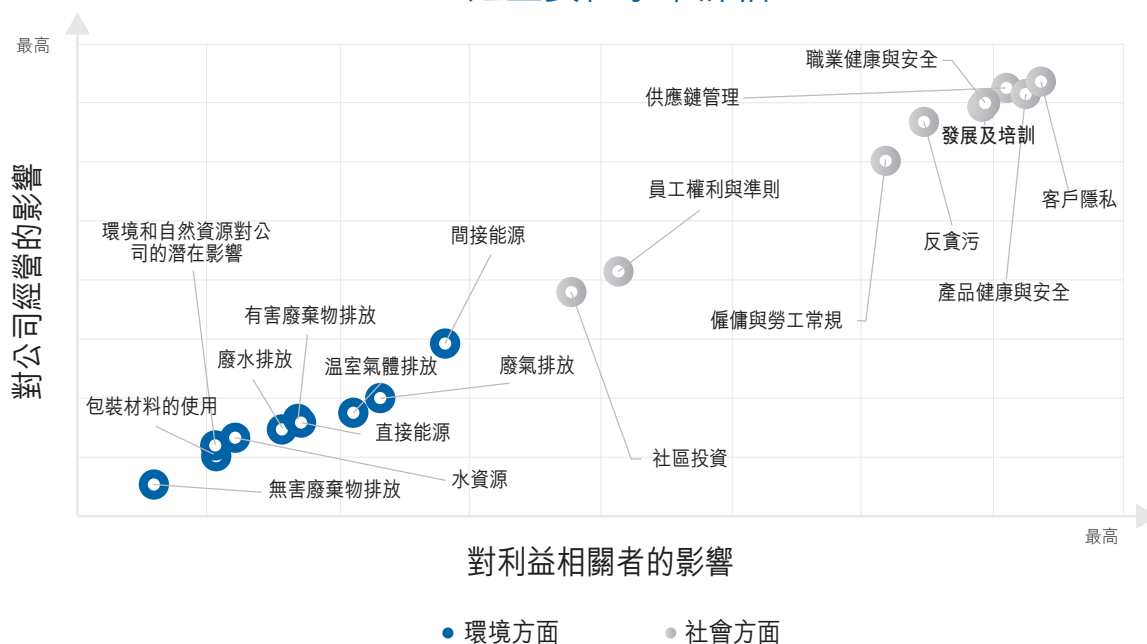
2.4 重要議題評估

基於利益相關方參與的結果，本集團定期覆核、更新重要議題評估，以確保報告儘可能全面地反映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實踐與所得進展。在將來，我們還希望在各方面條件具備的情況下，引入外部利益相關者，以使重要議題評估更為全面、能夠反應更多利益相關者的訴求和關注點。

重要性評估

基於對各利益相關方的訪談與問卷，我們編製了如下的重要性評估矩陣。

正通重要性水平評估



2.5 匯報原則

在編製及披露ESG報告時，本集團充分考慮以下匯報原則：

重要性原則：本集團基於重要性原則編製與披露ESG報告。

量化原則：本集團依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中「關鍵績效指標」要求，儘可能對量化指標進行披露，並將在未來逐步完善統計流程實現全部披露。

平衡原則：本報告披露努力實現客觀、公正、真實地反映本集團2020年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管理實踐及所得成效，並且以負責的態度披露所遇到的問題及改善措施。

一致性原則：報告遵循一致的信息統計方法。

3 環境保護

本集團致力於在經營活動中儘可能採用環保的運營方式，以減少排放物、降低能源消耗，最終實現降低經營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的目標。在本集團的經營場所如維修中心和展廳的建設與運作中，以及在非經營場所進行產品宣傳的活動中，均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法律法規。

排放物

因為集團的業務涉及汽車的售後維修以及保養，過程中難免產生一定的廢棄物質。對此，本集團多管齊下，從多方面、多渠道減少污染物的排放。

第一：減少有害廢棄物質的產生。本集團積極響應並遵守按政府及行業管理要求，採用環保材料。例如本集團多年來始終堅持要求各門店在烤漆房使用知名品牌的水性漆，來代替過去常用的油性漆，一方面保證車輛的維護質量，另一方面對於維修員工的職業健康和周邊的環境都有好處；在對車輛進行漆面處理時，逐漸用干磨工藝取代水磨辦法，這不僅提高了工作效率、提升了漆面處理效果，也大大減少了污水的產生。

第二，本集團嚴格控制廢棄物質的處置，在各4S店/5S店，都設置了臨時放置廢棄物的專門場所，內設有裝納不同廢棄物的容器，並在場所外和容器上設置有警示標誌，以防止職員或顧客不當觸及。各4S店/5S店與有資質處理危廢物的公司簽訂處理協議，確保處理的過程中嚴格按照國家和當地環保政策，絕不擅自處理或者直接將廢棄物對外排放。本集團各大區行政部門也會定期在相關網站上查詢為各4S店/5S店處置廢棄物的供應商是否仍具有政府許可的資質，以杜絕隱患。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廢棄物排放情況如下：

	總排放量		單位排放量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固體廢棄物 — 電池	99.85噸	335.48噸	3.22噸/店	11.57噸/店
固體廢棄物 — 其他	118.03噸	130.63噸	3.81噸/店	4.50噸/店
液體廢棄物	59.40萬升	56.40萬升	1.92萬升/店	1.94萬升/店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第三，本集團努力通過技術手段對產生的排放物進行初步的處理，從而進一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為了減少廢氣對環境的影響，各門店積極引入VOCs光氧淨化設備，配備在烤漆房等維修過程產生廢氣的場所，對產生的廢氣進行處理後再進行排放，門店還會對排放設備配備監控設施以實時監控排放數據合理性。VOCs系統內分三級設計：第一級機械過濾，攔截顆粒物(漆霧等)，防止顆粒物進入光觸媒淨化室，影響處理效果和設備(高能UV管、納米觸媒)使用壽命。第二級高能光納米觸媒淨化。廢氣中的有機物、惡臭氣態污染物被淨化器產生的羥基自由基、活性氧及臭氧協同作用下分解氧化成低分子化合物、水和二氧化碳；第三級氣相媒體分子篩，加強處理效果，把前兩道工序未能分解的氣體進一步進行高效處理，最終達標排放。

此外，對於產生的廢水會進行預處理，採取例如廢水濾油、三級沉澱池過濾等措施，達標後排放到市政污水管道。各門店結合自身實際情況，實現雨污分流，對雨水經過簡單的處理後循環利用，確保資源最大化使用。

除了維修過程外，因向客戶提供救援車量和試駕車、代步車，以及日常工作中用車，於2020年度，產生氮氧化物排放2,405.16千克、硫化物排放18.80千克，顆粒物排放216.36千克。來自於上述用車和經營場所內電力使用的溫室氣體排放為17,614.77噸二氧化碳當量。

第四，在上海、北京等已推行垃圾分類的地區，各4S/5S店均嚴格遵守國家和地方的規章和規範，一方面通過宣傳教育、門店內和門店外張貼宣傳公告、現場監督從而讓員工潛移默化的養成垃圾分類的習慣。另一方面控制垃圾投放點的數量，並對顧客進行告知。

本集團將逐步建立與完善管理體系，管控減廢以及減排目標。

資源使用

4S店或5S店是本集團能耗的主要產生地，包括用電和用氣(包括自備廚房和北方門店的供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源使用情況如下：

	2020年	2019年
用電*	1,607.66萬度	1,641.73萬度
天然氣(食堂)*	4.07萬立方米	5.15萬立方米
天然氣(供暖)*	24.39萬立方米	30.86萬立方米
液化氣*	159.41萬升	1.78萬升
柴油 — 車用	0.66萬升	1.38萬升
	(單位耗量：11.17升/百公里)	(單位耗量：10.42升/百公里)
汽油	127.04萬升	76.11萬升
	(單位耗量：13.32升/百公里)	(單位耗量：8.81升/百公里)

* 暫無合適的分母，考慮到計算單位耗量的意義不大，出於經濟效益原則，本集團暫未計算這些資源使用的單位耗量。

4 僱傭與勞工常規

員工一直是我們關注的重點，也是本集團可持續發展最有力和最有效的推動力。本集團制定了標準化的招聘流程，給予員工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提供無歧視的工作氛圍以及公平、公正的晉陞機會，我們也始終堅持為不同員工提供多渠道、多樣化培訓，提高員工工作和生活的幸福感，增加員工對企業的歸屬感，為企業未來的發展奠定穩健的人才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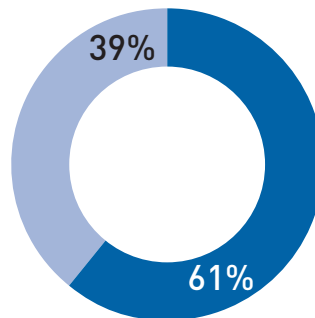
4.1 僱傭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和福利計劃是基於市場條件，並結合個人職責和績效而制定。

我們從不干涉員工遵奉信仰和風俗的權利，以及滿足涉及種族、社會階層、國籍、宗教、身體健康、殘疾、性別、性取向、工會成員和政治面貌需要的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我們都不允許管理人員以包括姿態、語言和身體接觸在內的任何方式強迫、威脅、侮辱或剝削員工。平等機會原則適用於僱傭的各個環節，尤其是在招聘、培訓、職業發展和員工晉陞中。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遵守了所有相關勞工法律法規，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等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各地區出台的勞動條例。

■ 女：39% ■ 男：61%

性別分佈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女性僱員比例為39%，男性僱員比例為61%，這主要是本集團所處行業導致，與僱傭政策的性別平等並不相悖。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為了促進各子公司所在地的就業，本集團每有新的4S店或5S店開業，在確保有一定來自其他4店或5S店的成熟團隊的同時，總是儘可能地聘用所在地的僱員。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共新增應屆畢業生311人（2019年：293人）。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僱員7,997人（2019年：10,729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本集團共有僱員7,997人



2020年度新增
應屆畢業生311人

年輕力量將是企業未來發展的重要力量，帶領企業走向更加輝煌的明天。正通為年輕人提供了大量的勞動機會，同時也為年輕人提供了鍛鍊、學習的平台，本報告年度，7位品牌總中80後有2位，中層幹部中也早有不少90後的身影。於本報告期末，在本集團內服務年限為2年以上的員工佔比46%，5年以上員工佔比33%。

為了打造一支瞭解年輕人所思所想的人力資源管理團隊，本集團持續為相關崗位的職員提供有針對性的培訓。

4.2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高度重視職工健康與工作環境安全，視職業健康與安全為我們的重要社會責任之一。我們極其重視安全控制，以盡量減少經營過程中發生任何可能導致傷亡的事故。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和《用人單位勞動防護用品管理規範》等相關法律法規，力求為職工提供一個安全、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

在本集團編製與更新安全指引時，識別公司經營過程中的主要安全風險點，並根據風險的特點採取對應的風險控制措施。在高危領域，比如維修車間，本集團向從事危險崗位作業的職員配備了專業的防護設備，並嚴格規定員工在危險區域必須隨時隨地配備這些安全裝備。同時，本集團也逐步用環保、無害或者危害小的材料(如採用水性漆進行烤漆)，降低這些操作對員工可能造成的身體損害。

疫情期間

2020年新型肺炎爆發以來，牽動著所有人的神經，本集團在第一時間積極的行動起來，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保護員工的健康與安全。集團首先迅速組織起來，行政、人事、財務和運營等各條線都參與進來，首先保證對各門店口罩等防疫設備的配備；在復工後，安排食堂就餐分離、每天做好體溫監測和記錄、健康碼檢查、員工及其家屬的身體健康狀況登記、各個公共場所的定期消毒；除了身體的健康外，集團組織安排安撫員工的情緒、對員工心理疏導，在精神層面也注重對員工的關懷，對處於隔離期的員工每週電話慰問。本集團認為每位員工都是正通大家庭的一份子。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消防安全

火災猛於虎，消防安全也事關職員和顧客的生命財產安全。本集團對於火災自始至終堅持預防為主，嚴抓消防意識的培養以及消防設備配備兩方面。明確消防安全責任人；保證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的暢通；電器線路鋪設必須嚴格要求；滅火器等基礎消防設備配備完好並定期進行有效全面排查。本報告年度，本集團舉行消防演習，演習門店內全員參與，通過模擬滅火和逃生演練，讓職員和在場顧客身臨其境，強化了安全意識，提高了應急能力。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堅持舉辦了形式多樣的健康與安全教育，以提高員工這方面的意識，包括培訓、安全知識考試和競賽；本集團還定期對4S店／5S店和維修車間檢查是否執行了安全指引，年內本集團已安排內部安全檢查，確保法律法規所要求的認證均已具備或更新。同時，我們也歡迎來自外部的安全監督。

本集團嚴格堅持遵守健康與安全的工作要求。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因工作環境未達標準而給員工健康與安全帶來不利影響的事件，亦沒有重大安全事故發生。

4.3 發展與培訓

在激烈的市場競爭條件下，一個企業要想有長足的可持續發展，就必須有高素質的人才作支撐。而高素質的人才一方面來自於外部的招聘，更多的是來自於內部的發展和培養。培訓使員工的知識、技能與態度明顯提高與改善，也能幫助員工瞭解和認同企業的文化。通過培訓，員工的工作能力得到提升；企業獲得競爭優勢。汽車零售業是重勞動力的產業，本集團人力資源部基於集團業務，結合崗位，設計了體系完整課程：從縱向看，分為新員工入職培訓、晉級培訓和高級管理培訓班的系列課程；從橫向看，有銷售顧問崗位培訓和售後技術崗位培訓，分別側重於軟技能和硬技術。通過督促職員完成培訓與相關測試、考核，本集團打造了一支質量過硬的服務團隊。

不同品牌的整車廠，亦不定期地針對新車型開展銷售、技術等類型多樣的培訓，本集團積極組織職員參加，確保向顧客提供銷售服務、維修與保養服務的職員都經過了最新的技能培訓。

為了適應穩步擴張的集團業務，保持一貫的高質量服務，本集團非常重視儲備幹部的培養，自2009年開始持續舉辦「高級經理培訓班」。參與培訓的都是從集團公司各部門、各4S店或5S店裡選拔出來的中層幹部，前來授課的講師既有本集團的高管、部門總監或資深店總，也有來自外部的講師。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施針對店總及業務經理崗位的「共創計劃」線上培訓，針對4S店管理團隊創建100餘個學習群，累計實施培訓11期，覆蓋管理幹部(4S店店總及各部門業務經理)800餘人。

正通學院

本集團於2019年成立正通學院，正通學院是正通集團管理的企業內部學院，以內部自建學習平台為依託，憑藉內外部講師、課程等資源，開展各崗位線上、線下學習項目，為企業持續輸出人才。

學院定位於員工的成長顧問、業務發展夥伴、企業變革助手，以建設一所根植於正通，全面化、體系化、專業化的企業學院，成為人才的孵化基地、業務增長的加速器為使命，最終實現建立學習型組織，將正通學院發展成為汽車流通行業最受尊敬的企業大學的願景目標。

正通學院學習平台現有內部講師180餘人，內外部線上課程1,340餘門，課程總時長176余小時，覆蓋含新員工和在崗員工各崗位(銷售、售後、市場、客服等)專業能力提升課題。本報告期內，活躍學習用戶人數5,400餘人，累計學習總課時31,440餘小時。

5 反貪腐

商業活動中的不正當行為，如貪污、受賄、行賄，都會嚴重損害本集團的聲譽，也會嚴重擾亂企業的正常管理秩序，亦不利於企業廉政文化的建設，是企業的持續、健康發展的絆腳石。因此，對待任何形式的欺詐行為或腐敗行為，本集團都是態度鮮明，決不妥協並堅決反對的。對此，本集團也採取了一系列舉措預防和嚴懲貪腐的行徑。我們本著「預防為主」的理念，從制度建設和宣傳教育兩方面著手，通過制度建設，加強制約和監督，形成不敢腐的懲戒機制，不能腐的防範機制、不易腐的保障機制；通過法務部組織相關培訓課程，強化職員的反腐倡廉、拒腐防變的意識，在工作環境里大力弘揚正氣，杜絕腐敗，務實清廉。本報告期內，法務部開展廉潔教育起到了良好的效果。

同時，本集團也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關於禁止商業賄賂行為的暫行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嚴禁職員行賄，努力為全社會營造健康的商業發展環境貢獻自己的一份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本集團在反貪反腐上，堅持無禁區、全覆蓋、零容忍，因為本集團堅信嚴格的制度和有效的執行，不僅維護了正常的管理秩序，也保護了廣大職員的職業生涯。由於員工年輕化的趨勢，很多職員在加入本集團時還涉世未深，缺乏社會閱歷，而外界難免有誘惑，為此只有不斷引導職員提高道德修養，定期幫助職員重溫相關培訓，讓他們牢記法紀，敬畏法紀，遵守法紀。於本報告期間內，本集團未發現貪腐事件。

6 供應鏈管理

汽車經銷商是一個承上啟下的行業，向上對接著廣大的上游供應商，向下直接面對著終端的客戶。對於本集團的汽車銷售和售後服務來說，供應鏈是經營的重點，穩定的整車以及零配件供應是我們向消費者銷售產品銷售和提供服務的保障。

汽車品牌和正通是同一個利益鏈條上的兩個不同的利益主體，汽車品牌提供產品，然後正通直接面對客戶，二者之間有著利益共同點和相同的利益關切，汽車品牌攜手正通一起，指定市場開發步驟和戰略規劃，正通也是發揮自身在終端和地區的優勢，在區域經銷市場深耕細作，實現汽車品牌戰略目標的同時實現自身的發展。對於整車供應商，本集團與他們始終的是一種雙向選擇。本集團之所以能夠獲得諸多知名品牌汽車的經銷代理權並保持穩定的關係，正是因為我們長期以來向客戶提供高品質的產品與服務、為整車供應商提供高效的銷售渠道和溝通方式、注重員工利益與環境影響所積累的良好口碑。

於此同時，本集團也在社會和環境方面與各個汽車品牌、其他供應商展開合作，希望能夠共同為整個行業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貢獻自己的力量。在售後服務方面，我們與服務供應商緊密合作，定期舉行會議，以促進雙向溝通。本集團定期針對供應商在環境和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進行評估。對於零配件和其他供應商，本集團制訂了嚴格的供應商篩選標準，其中有關於供應商的環境和社會責任的條款，包含「禁止使用童工」、「健康與安全」以及「環境保護」等多項具體的要求。本集團與所合作的供應商都簽訂有「廉潔條約」，將本集團反腐敗的決心和政策與供應商分享，也藉此向他們提出遵守的要求。任何未遵守上述標準的供應商都會在評估時受到影響。此外，對於處於需要相關資質的行業的供應商，我們確認並確保所有供應商和製造商都已獲得各自行業所需的所有資質。

7 產品責任

門店經銷

「使客戶享受高品質的汽車生活」的正通人工作的理念，也是正通人實踐的。為了向客戶提供更好的購車和用車體驗，我們一方面繼續進一步加強服務的深度，提高服務的質量；另一方面擴大服務的廣度，提供更全面的服務。

2019年，國五排放標準向國六排放標準的過渡成為了汽車行業的熱門話題，也給許多消費者帶來了很大的困惑。為了更好地幫助消費者答疑解惑，本集團在國五到國六的過渡中，對員工進行相關政策培訓，並積極地、公開透明地向消費者介紹最新的政策法規，幫助消費者瞭解這一政策變化對購車行為的影響，協助消費者做出適合自己的購車決策。通過這一措施，本集團不僅協助推動了從國五到國六的過渡，也在一定程度上促進了部分國五的庫存流轉，減少了因為車輛報廢帶來的資源浪費。

本集團十分重視與汽車品牌的合作，共同提升客戶的汽車生活水平。例如，在與寶馬的合作過程中，我們十分認同並且大力支持其在中國啟動的以「BMW之悅」為核心主題的品牌戰略宣傳活動。我們希望能與寶馬一起，提升客戶全方位體驗。在本集團旗下的部分寶馬門店，購車和修車客戶離店前會與門店建立微信的售後互動群，客戶通過微信群及時的反饋自己的購車和用車感受、提出自己的問題，群里不僅僅包含相關的業務和售後人員，也包含了門店領導。

配套服務

正通人始終將「使客戶享受高品質的汽車生活」的使命牢記心間，致力於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服務，繼續為實現本集團的願景「成為世界級汽車服務品牌」而努力。

對於本公司銷售的產品以及提供的服務，本集團在每個4S店或5S店都堅持明碼標價，公開透明。為了更好地貫徹這一宗旨，本報告期內繼續堅持在每家店都配備了一塊或兩塊的大型電子顯示屏，滾動顯示店內各配件和服務的價格以及質保信息。客戶可以自行對比顯示屏的信息與銷售顧問的說法，發現不實都可以反映，以保證每一個客戶都獲得透明和公道的價格信息。

「想客戶之所想，急客戶之所急」是我們持續改進的指南，除了在硬件上為客戶營造良好的消費環境和使用便利，我們還積極地從客戶的反饋中發現他們未滿足的需求。2020年，新冠病毒的傳播給廣大居民的出行帶來極大的不便，也為客戶的購車、用車帶來了困難。本集團以及旗下各門店結合自身實際，在保證安全的前提下，採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幫助客戶解決實際問題，例如武漢路澤路虎門店聯合捷豹路虎的品牌，為武漢地區受到疫情影響，汽車電瓶帶來損害消費者免費更換新的電瓶。此外，本集團的多地門店開啟了雲看車活動，在雲端開展線上銷售和提供售後服務。對於不方便出門對車輛進行維護保養的客戶，我們對此提供免費上門取送車服務，並在車輛保養全過程中通過照片和視頻的形式與客戶保持實時的溝通，讓客戶隨時瞭解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客戶隱私

客戶隱私，不僅事關客戶的信息安全，也是公司的商業機密。為了本集團長期健康穩定的發展，也為了切實有效地保護我們顧客的個人信息，我們實行嚴格的管理控制，從制度和設備上保護客戶隱私：

- 1、 在所有門店的辦公電腦禁止U盤和外部郵箱的使用；
- 2、 以公司郵箱外發郵件都會經過內部的檢查系統；
- 3、 普通職員只能向系統輸入自己所服務的客戶信息，而無權查閱其他客戶的信息；
- 4、 客戶信息查閱權僅向少數的管理人員開放，他們都與本集團簽訂了保密協議；
- 5、 與客戶簽訂保密協議，經客戶同意、授權後才能進行客戶關懷和回訪，客戶回訪時也會與客戶確認是否存在信息泄露的情況發生。

上述措施強化了本集團職員的保密意識，也極大地消除了消費者或潛在消費者的顧慮，有效地防止了客戶隱私的泄露。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任何有關客戶隱私泄露的相關事件。

車輛召回

汽車的研發與製造是一個系統並且複雜的流程，因此過程中很有可能出現潛在的缺陷或者問題。因此，對問題車輛的及時召回是汽車行業消除缺陷的重要手段，也是保證產品質量和顧客生命財產安全的必要措施。正通始終堅信召回是對消費者真正的負責，而且大多數情況下的召回是針對不影響用車安全的主動召回和善意召回。正通作為經銷商，我們與廠商緊密的配合，是汽車召回過程中的有力參與者和執行者，第一時間的通知與妥善的召回安排是顧客與道路安全的重要保障。通過召回，我們提高客戶的滿意度，也增加了客戶的粘度，對本集團和消費者來說是一個雙贏的結果。

新能源車

新能源車，是汽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方向之一。銷售新能源車，既符合目前國家的政策導向，也是本集團能夠結合自身資源為環境保護做出貢獻的專注領域。本集團積極與各整車品牌合作，逐步引進充電樁，在展廳內和展廳外的區域安裝。正通也不斷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提升新能源車銷售佔比，各門店也積極爭取銷售新能源車所需要的資質。在門店銷售的過程中，我們會為新能源車的潛在消費者做充分的車輛介紹，也會積極協助新能源車車主獲取相關牌照、安裝新能源充電設備。此外，許多門店的試乘試駕活動也開始通過新能源汽車體現，讓更多的消費者能夠親身體驗新能源汽車。通過公益活動的形式積極的推銷新能源車、宣傳環境保護的理念。

8 社區投資

正通始終將「企業財富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作為企業文化的重要組成部分，正通不斷的探索如何和社會更好的融合，社區投資是公司未來源源不斷發展的動力，踐行社會公益，能塑造良好的企業文化以及公眾形象。因此，正通始終以實際行動來踐行「喝水不忘挖井人」的老話，在各經營所在地積極參與社區建設，組織和鼓勵職員投入形式多樣的公益活動。

疫情期間參與

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牽動著很多人的心。面對疫情防控阻擊戰帶來的各類需求，本集團第一時間積極響應，結合自身優勢，在諸多方面為抗疫提供了支援和保障。

正通十分感動、也十分感激在疫情期間參與到抗疫的醫護人員、志願者。因愛匯聚，凝聚抗疫力量；為愛堅守，我們看到了逆向而行的那些最可愛的醫護人員和志願者。因為有這些無私奉獻的天使的守護，冬天已被逾越，春天已經到來。因此，正通與各品牌合作，為在抗疫過程中做出巨大貢獻的醫護人員及其家屬提供買車、用車方面的諸多優惠和便利。例如深圳寶泰寶馬門店為購車的醫護人員尊享終生免費檢測及4年不限公里免費保修；武漢路澤路虎為逆行者免費更換電瓶。此外，各門店也積極響應各地的號召，聯合車友會等個人、團體參與到接送醫務人員以及為醫護人員、社區傳遞防疫和生活物資的行動中來。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披露索引

層面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索引 章節	備註
A. 環境			
A1：排放物	<p>一般披露</p> <p>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註： 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其他受國家法律及規例規管的污染物。溫室氣體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亞氮、氫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及六氟化硫。有害廢棄物指國家規例所界定者。</p> <p>關鍵績效指標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p> <p>關鍵績效指標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關鍵績效指標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關鍵績效指標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關鍵績效指標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p> <p>關鍵績效指標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p>	3	
			註1

層面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索引 章節	備註
A2：資源使用	<p>一般披露</p> <p>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的政策。</p> <p>註： 資源可用於生產、儲存、運輸、樓宇、電子設備等。</p> <p>關鍵績效指標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關鍵績效指標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p> <p>關鍵績效指標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p> <p>關鍵績效指標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p> <p>關鍵績效指標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p>	3	
A3：環境及天然資源	<p>一般披露</p> <p>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p> <p>關鍵績效指標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p>	3	註4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層面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索引 章節	備註
B. 社會			
B1：僱傭	<p>一般披露</p> <p>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陞、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p> <p>關鍵績效指標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p>	4.1	註5
B2：健康與安全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p> <p>關鍵績效指標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p> <p>關鍵績效指標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4.2	註5 註5

層面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索引 章節	備註
B3：發展及培訓	<p>一般披露</p> <p>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p> <p>註： 培訓指職業培訓，可包括由僱主付費的內外部課程。</p>	4.3	
	<p>關鍵績效指標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p>		註6
	<p>關鍵績效指標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p>		註6
B4：勞工準則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4.1	註7
	<p>關鍵績效指標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p>		註7
	<p>關鍵績效指標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p>		註7
B5：供應鏈管理	<p>一般披露</p> <p>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p>	6	
	<p>關鍵績效指標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貨商數目。</p>		註5
	<p>關鍵績效指標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貨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貨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p>		

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

層面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索引 章節	備註
B6：產品責任	<p>一般披露</p> <p>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p> <p>關鍵績效指標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p> <p>關鍵績效指標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p> <p>關鍵績效指標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p> <p>關鍵績效指標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7	註5
B7：反貪污	<p>一般披露</p> <p>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p> <p>(a) 政策；及</p> <p>(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關鍵績效指標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p> <p>關鍵績效指標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5	

層面	主要範疇、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內容	索引 章節	備註
B8：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8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關鍵績效指標B8.1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關鍵績效指標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註5

註1：本集團以提供服務為主，無害廢棄物排放對本集團而言不重要。

註2：本集團在4S店/5S店的洗車業務中，循環用水，水資源使用對本集團而言也並不重要。

註3：通過本集團所售賣的汽車在廠商處進行包裝，本集團不可控制其在廠商處的包裝。

註4：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較少涉及天然資源，因此該項並不重要。

註5：本集團暫未披露這些社會範疇的關鍵績效指標。

註6：本集團披露了其他的量化培訓數據。

註7：本集團反對使用童工和強制勞工，同時基於本集團的經營模式，亦無可能使用童工，該項對本集團不適用，因此未披露。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王木清先生，70歲，本集團創辦人，自2010年7月9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3月30日調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13年8月28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於2016年4月8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於2016年12月13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王先生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彼於1996年開始創立汽車貿易業務，從而進軍汽車經銷行業，並於1999年創立本集團。王先生於本集團多家主要附屬公司擔任董事職務，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武漢正通聯合實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正通汽車投資控股(武漢)有限公司及深圳市中汽南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等。

王昆鵬先生，49歲，中國吉林工業大學汽車工程專業學士。王昆鵬先生自2010年7月20日起出任執行董事並於2010年7月20日至2016年4月8日期間出任薪酬委員會成員。彼於2006年加入本集團，曾任本集團及主要附屬公司的多個高級管理層職位，包括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王先生於2017年1月6日起調任為董事會副董事長，並不再擔任首席執行官職務，及後於2020年6月12日重新委任為本集團首席執行官。彼目前負責協助制定本集團的戰略規劃。王先生在加入本集團前，1997年至2006年於一汽大眾銷售有限責任公司(一間從事大眾汽車經銷相關業務的公司)任職，負責管理奧迪和大眾品牌汽車的銷售、售後及物流服務。

李著波先生，51歲，中國武漢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李先生自2010年7月20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1999年加入本集團，現任本集團首席財務官，負責本公司的財務規劃和財務業務管理。李先生在加入本集團前，一直在汽車經銷行業從事財務管理工作。李先生擁有近26年的汽車經銷行業財務管理經驗。

尹濤先生，48歲，英國利茲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彼自2015年11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尹先生自2008年1月加入本集團以來曾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助理兼網絡發展部總經理，自2013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目前負責本公司投資及發展工作。尹先生亦自201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中汽南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加入本集團之前，尹先生於2003年至2006年曾於華晨寶馬汽車有限公司任職。尹先生擁有近20年中、外資汽車行業營銷及投資管理經驗。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太平紳士，60歲，自2010年11月17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博士為財務彙報局主席及曾任該彙報局的成員（2015年至2018年）及廉政公署審查貪污舉報諮詢委員會委員，並曾任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非執行董事（2012年至2018年）、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主席（2017年至2018年）、香港董事學會主席（2009年至2014年）、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成員（2007年至2013年）及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委員（2010年至2016年）。黃博士於1992年在美國密茲根州Andrews University獲取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07年在香港理工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博士學位。黃博士為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9）執行董事兼董事副總經理，彼負責戰略規劃等專項工作及資本市場和投資者關係工作、I.T Limited（股份代號：999）及JS環球生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91）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曾擔任亞投金融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安山金控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6）及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3）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皆在香港上市。黃博士亦為於香港及深圳上市的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08、002202.SZ）及於香港及上海上市的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96、600196.SH）及長飛光纖光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69、601869.SH）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曾擔任於香港及深圳上市的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866、002948.SZ）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於2013年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

曹彤博士，52歲，自2016年4月8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曹博士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曹博士分別現任深圳瀚德金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廈門國際金融技術有限公司董事長、深圳瀚德創客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以及北京太比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曹博士亦曾於2019年3月至2019年9月期間擔任的眾應互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2464.SZ）董事長。彼於1990年7月至1994年1月曾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北京分行計劃資金處亦於1994年1月至2004年12月期間曾歷任招商銀行北京分行計劃資金部副總經理、營業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總行個人銀行部總經理及深圳管理部副主任。彼亦曾於2004年12月至2013年8月期間擔任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998）行長助理及副行長並於2011年12月至2013年9月期間任執行董事，以及2014年11月至2015年9月期間擔任深圳前海微眾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長。彼在金融行業擁有近28年的豐富經驗。曹博士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於2011年6月獲得東北財經大學金融學博士學位以及於2015年7月獲得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王丹丹女士，44歲，自2016年12月13日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女士亦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王女士曾於2001年3月至2005年2月任UT斯達康(美國)財務部財務專員和市場部高級經理，以及於2005年2月至2006年4月任UT斯達康北京總部首席執行官助理。王女士於2006年5月至2016年9月期間任摩根大通公司北京代表處首席代表、執行董事。同時，王女士於1997年至1998年就讀於美國Vanguard大學，加州Costa Mesa工商管理專業；1998年至2000年就讀於美國南加州大學馬歇爾商學院，並獲得工商管理學士(金融專業)學位。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營業地點

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開曼群島，運營總部位於中國北京。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業務模式及策略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由4S經銷店業務、供應鏈業務和金融服務業務組成。本集團致力於中國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銷售業務，並大力拓展傳統售後業務以及金融、保險代理、二手車等後市場業務。本集團於回顧年內實施之經營策略載於本年報第10至17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的「業務回顧」部分。

附屬公司

請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綜合財務報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表現、財務回顧、業務回顧以及展望及策略載於本報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若干關鍵財務指標於本報告「五年財務概要」一節內提供。自回顧財政年度結束以來，除本年報披露外，概無發生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項。

股息

鑒於全球新冠肺炎疫情進展嚴重且其於可預見未來對本地及全球經濟造成的不明朗影響，董事會經周詳考慮後決定不對2020年度結餘利潤作出派發股息安排。本集團認為此臨時停派股息之舉於當情疫情下屬合理，並樂觀新冠肺炎後經濟復甦前景則恢復我們的派息政策。

董事會報告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日(星期二)至2021年6月4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普通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轉讓表格須不遲於2021年5月31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作登記。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3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所佔本集團總銷售額比例分別為2.07%及6.83%。於年內，本集團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所佔的本集團採購總額百分比分別為25.12%及71.3%。

就董事所知，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於2020年12月31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上文所披露的五大供應商及客戶任何一方的任何權益。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除向中國地方市政府營辦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外，本集團亦按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向為本集團於香港的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計算，而每月的有關收入之上限為30,000港元。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第91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儲備為虧絀人民幣109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085百萬元）。鑒於全球新冠肺炎疫情進展嚴重且其於可預見未來對本地及全球經濟的影響深遠，故董事會不宣派2020年度末期股息（2019年：無），以使本集團流動資金最大化。

於2020年，本公司並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19年：0.10港元）。

董事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王木清先生(主席)
王昆鵬先生(首席執行官兼副董事長)
許智俊先生(於2020年6月12日退任)
李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
尹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曹彤博士
王丹丹女士

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將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黃天祐博士、曹彤博士及王丹丹女士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董事會建議重選於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參加重選連任的董事。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訂立可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直接及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且於年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生效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及／或於年內或年末存續重大合約，且本年度概無由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及／或於年內或年末存續重大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書

本公司已收取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確認其獨立性的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獨立性。

持續關連交易

於2020年，本集團訂有以下構成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租賃協議和物業管理協議，以及物業開發及管理服務協議，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公告、申報及年度審核規定。

(1) 租賃協議及物業管理協議

(i) 租賃協議

於2019年4月10日，本集團與有關關連人士（作為出租人）（定義見下文「關連出租人」）就租賃辦公室、4S店、車庫以及物流及倉儲重續租賃協議（「2019年租賃協議」），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為期三年。根據2019年租賃協議，本集團應於租期內每季度向關連出租人支付金額約人民幣28.10百萬元。

關連出租人，即湖北熙可實業有限公司（「湖北熙可」）、北京寶澤汽車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發展」）、武漢聖澤捷運貿易有限公司（「武漢聖澤捷運」）、武漢聖澤捷眾物流有限公司（「武漢聖澤捷眾」）、長沙聖澤

瑞寶電子產品貿易有限公司(「長沙聖澤」)、內蒙古聖澤鼎傑汽車貿易有限公司(「內蒙古聖澤汽車貿易」)、武漢江融投資有限公司(「武漢投資」)，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王木清先生的家族成員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

下表載列2019年租賃協議的詳情，所有該等協議的租期均由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

位置	建築面積 (平方米)	用途	出租人	承租人(即本公司 附屬公司)	每季租金 (人民幣)
1. 位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南路59號的4S店地庫、1層、2層、3層、4層及5層	19,633.40	本集團總部，4S業務運營和車庫	北京發展	北京寶澤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北京寶澤行」)	6,663,973
2. 位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南路59號的4S店地庫、1層、2層、3層、4層及5層	1,472.09	辦公室	北京發展	北京恒毅盈通廣告傳媒有限公司	519,850
3. 位於中國北京市豐台區西三環南路59號的4S店地庫、1層、2層、3層、4層及5層	5,224.92	辦公室	北京發展	鼎澤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1,763,949
4. 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興安北路乙40號的4S店(附註2)	4,662.00	4S業務運營	內蒙古聖澤汽車貿易	呼和浩特市英菲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55,303
5. 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興安北路42號的4S店	4,615.29	4S業務運營	內蒙古聖澤汽車貿易	內蒙古鼎傑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593,815
6. 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興安北路乙40號的4S店	10,199.00	4S業務運營	內蒙古聖澤汽車貿易	呼和浩特市祺寶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2,624,458
7. 中國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興安北路甲40號的4S店	7,439.00	4S業務運營	內蒙古聖澤汽車貿易	呼和浩特市捷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2,952,818
8. 中國湖南省長沙市雨花區長沙大道688號的4S店	4,498.26	4S業務運營	長沙聖澤	長沙瑞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694,090

董事會報告

	位置	建築面積 (平方米)	用途	出租人	承租人(即本公司 附屬公司)	每季租金 (人民幣)
9.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江岸區黃浦科技園特6號	4,661.59	4S業務運營	湖北熙可	湖北博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654,146
10.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江岸區黃浦科技園特6號	6,541.52	4S業務運營	湖北熙可	武漢開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913,147
11.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江岸區後湖鄉石橋村	18,600.00	4S業務運營	武漢投資	湖北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4,030,434
12.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江岸區後湖鄉石橋村	2,556.00	4S業務運營	武漢投資	武漢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553,860
13.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6C2地塊	120,951.22	物流倉儲業務營運	武漢聖澤捷運	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	5,278,996
14.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漢經濟技術開發區5C2地塊	10,422.59	物流倉儲業務營運	武漢聖澤捷眾	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	715,372

附註：

- 2019年租賃協議項下的租金經參照本集團附屬公司委聘的估值師釐定的現行市場費率，由有關本集團附屬公司與有關連出租人公平磋商後釐定。
- 位於呼和浩特市新成區興安北路乙40號的一幅土地為關連出租人內蒙古聖澤汽車貿易所擁有，而位於上述土地的樓宇的擁有人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承租人呼和浩特英菲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ii) 物業管理協議

為確保本集團與北京發展於2015年12月31日簽訂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的物業管理協議屆滿後，本集團可繼續使用北京發展的物業管理服務，本集團於2019年4月10日與北京發展簽訂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為期三年的物業管理協議（「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根據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北京寶澤行須自2019年1月1日起向北京發展支付物業管理月費合共人民幣362,043元。此外，北京發展將根據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向北京寶澤行收取空調年費人民幣2,908,898元，每半年付費一次。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項下的物業管理費乃參照北京寶澤行委聘的估值師釐定的市場費率釐定。

有關2019年租賃協議及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0日及2019年4月18日的公告。

(iii) 建議年度上限

董事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i)本集團根據2019年租賃協議於租期內須向出租人支付的租金；及(ii)根據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應付北京發展的物業管理費及空調費將不超過年度上限人民幣121百萬元。建議年度上限乃經參考本集團根據2019年租賃協議於租賃有效期內應付予出租人的租金及根據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應付予北京發展的物業管理費及空調費後釐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與關連方的租賃協議產生的款項及物業管理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19.31百萬元。

關連出租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2019年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2019年物業管理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2) 物業開發服務協議

為減低項目開發成本，於2019年7月4日，本公司與北京廣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廣澤」）訂立委託開發管理協議（「委託開發管理協議」），據此，本公司委託北京廣澤為本集團所擁有4S店及相關商業體項目的開發、新建及改擴建提供全面的管理和協調服務。本公司根據委託開發管理協議項目預計總工程價款的百分之五支付委託管理服務費用給予北京廣澤，委託開發管理協議項目工程概算總金額約為人民幣8.48億元，據此，本公司應付北京廣澤委託管理服務費用約為人民幣42.40百萬元。考慮到協議管理服務費金額為人民幣42.40百萬元，工期獎勵最高金額為人民幣0.5百萬元，開發管理協議的年度上限不得超過人民幣45百萬元。金額經訂約方公平磋商及考慮（其中包括）項目規模、投資額、設計範圍及技術標準以及北京廣澤所提供的服務範圍後予以釐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服務費總額為人民幣0百萬元。

北京廣澤擁有充分4S店開發建設工程的商業經驗，以及相應的房地產開發管理能力，故此本集團委託北京廣澤房地產開發進行4S店及相關商業體項目的開發、建立、新建及改擴建。以上安排可以有效降低4S店及工程的成本和開發建設風險，及進一步加快項目建設進度並實現公司網絡發展規劃目標。

有關委託開發管理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4日的公告。

董事會報告

審閱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本公司已委聘其獨立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程序，並已於2021年3月31日致董事會的函件中進行匯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的事宜。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的報告，並認為本集團所進行的交易：

- (a) 屬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
- (b) 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倘並無充分可比交易來判斷是否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則按不遜於本公司從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條款進行；及
- (c) 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連方交易

除本報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及「持續關連交易」各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並無進行任何關連方交易。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2010年11月17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向經甄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推動或獎勵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購股權計劃於2010年12月10日生效，且將由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一直生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以下人士：

- (i) 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所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iv) 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v) 任何為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任何成員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實體或所發行任何證券的持有人；
- (vii) 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實體在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或其他諮詢人或顧問；及
- (viii) 曾經或可能藉合資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以及對本集團的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群組或類別的參與者，以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由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人士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可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於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即200,000,000股股份，佔於本報告日期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41%。於本報告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予各參與者（不包括主要股東、主要行政人員或董事（見下文闡釋））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最多股份數目（同時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兩者），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1%（「個別上限」）。授出超出個別上限的任何其他購股權須召開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須事先經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內，授予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超出涉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而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計算）超出5百萬港元的任何購股權，須召開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購股權授出要約可由參與者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承授人須於接納時支付1港元象徵式代價。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限可由購股權授出要約的接納日期開始，但無論如何不得長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並受於購股權計劃的提早終止條款所限。

購股權計劃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的最高者：(i)於授出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的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ii)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的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本公司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自採納以來，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已於2020年11月16日屆滿。

董事會報告

(b)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基於2010年8月9日制定的框架計劃，本公司已根據股東於2010年11月17日以書面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正式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可表揚及獎勵本集團若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僱員對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發展及上市所作的貢獻。

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已全部行使／失效，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尚未行使購股權。

(c)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20年6月12日（「採納日期」）採納一份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此計劃令本公司（其中包括）為經甄選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專屬權益的機會；鼓勵及挽留參與者在本集團任職；為經甄選參與者提供額外激勵以實現業績目標；及吸引人才加入本集團，進而實現本公司提升價值的目標，透過股份擁有權直接令經甄選參與者與股東的利益一致。除股份獎勵計劃規則（「計劃規則」）規定的提前終止外，股份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起初步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

董事會酌情認為對本集團已作出或將會作出貢獻及根據計劃規則的條款，董事會提名及甄選並經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批准（根據經甄選參與者的身份及根據獎授釐定的股份數目（「獎授股份」））可能合資格作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之經甄選參與者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員工或董事。

根據計劃規則，獎授股份應為本公司將無償發行及配發的新股份。獎授股份有待經甄選參與者接納。就實施及管理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本公司委任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受託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獎授股份將發行及配發予受託人，受託人透過信託方式以經甄選參與者為受益人持有有關股份，並應在滿足計劃規則所載的所有歸屬條件後並根據歸屬時間表（介乎於獎授股份獲獎授當日（「獎授日期」）的首日至滿第四週年）歸屬並轉讓予相關經甄選參與者，根據有關經甄選參與者各自於本集團的任職期限及／或職務級別釐定且適用於有關經甄選參與者。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管理的股份總數目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作出的相關所有獎授股份（不包括獲得權利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已獲解除或失效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的已發行股份的5%。於採納日期，可授予個別經甄選參與者的獎授股份最大數量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倘若建議向身為關連人士(包括董事)的任何經甄選參與者予以獎授，則有關獎授須首先獲取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於任何情況下應剔除以下任何為建議經甄選參與者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須由股東在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該關連人士及其聯繫人士須放棄表決權，並須遵守適用於獎授的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所有其他要求。

就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股份獎勵計劃並無構成購股權計劃或與購股權計劃類似的安排且屬本公司的酌情計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無需經股東批准。

於2020年6月12日，基於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董事會審議及批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獎授合共47,100,000股獎授股份予40名經甄選參與者。受託人將發行及配發合共47,100,000股新股份，該等股份須由受託人按信託方式以經甄選參與者為受益人持有及將在達成計劃規則所載的歸屬條件後不計成本轉讓予該等經甄選參與者。

47,100,000股獎授股份中，(i) 35,700,000股獎授股份乃授予37名非關連經甄選參與者(均為不屬本公司關連人士的本集團獨立僱員)，其將通過根據股東於2020年6月1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新股份而結算；及(ii) 11,400,000股獎授股份乃授予3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即王昆鵬先生、李著波先生及尹濤先生)，其將通過根據獨立股東於2020年9月17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的特別授權向受託人配發及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的新股份而結算。

47,100,000股獎授股份的面值為4,710,000港元。獎授股份的發行價乃基於股份緊接獎授日期(即2020年6月12日)前但不包括該日的平均五日收市價約1.178港元，而47,100,000股獎授股份的市值為55,483,800港元。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甄選參與者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權益詳情載於下文：

		獎授股份數目					
	獎授日期	於獎授日期 至2020年 12月31日 期間獎授	於獎授日期 至2020年 12月31日 期間歸屬	於獎授日期 至2020年 12月31日 期間失效	於2020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	歸屬日期/期間 (附註1))	
王昆鵬	2020年6月12日	4,400,000	—	—	4,400,000	2021年6月12日	
李著波	2020年6月12日	4,000,000	—	—	4,000,000	2021年6月12日	
尹濤	2020年6月12日	3,000,000	—	—	3,000,000	2021年6月12日	
37名經甄選參與者 (均為本集團獨立 僱員)	2020年6月12日	35,700,000	—	5,940,000 (附註2)	29,760,000	2021年6月12日至 2024年6月12日(附註3)	
		47,100,000			41,160,0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向經甄選參與者配發及發行獎授股份及將獎授股份歸屬予經甄選參與者須待達成有關經甄選參與者的年度表現審核及計劃規則所載其他適用於有關經甄選參與者的歸屬條件後，方可作實。
2. 於自獎授日期起直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37名甄選參與者中有4名遞交其呈辭並不再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參與者，因此，彼等的5,940,000股獎授股份即時沒收，而有關授出也因此立即自動失效。受託人將會持有將按未來獎授動用的5,940,000股獎授股份。
3. 待達成有關經甄選參與者的年度表現審核及其他適用於有關經甄選參與者的歸屬條件後，在29,760,000股獎授股份當中：(i) 10,960,000股獎授股份將於2021年6月12日（即獎授日期起第一週年）歸屬；(ii) 7,960,000股獎授股份將於2022年6月12日（即獎授日期起第二週年）歸屬；(iii) 7,960,000股獎授股份將於2023年6月12日（即獎授日期起第三週年）歸屬及(iv) 2,880,000股獎授股份將於2024年6月12日（即獎授日期起第四週年）歸屬。

上述47,100,000股獎授股份，佔獎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92%及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75%。

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獎授獎授股份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2日及2020年6月18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8月31日的通函。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各自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王木清	全權信託成立人	1,383,516,820 (附註2)	51.29%
王昆鵬	實益擁有人	1,230,000	0.05%
	信託(全權信託除外)之受益人	4,400,000 (附註3)	0.16%
李著波	實益擁有人	1,550,000	0.06%
	信託(全權信託除外)之受益人	4,000,000 (附註4)	0.15%
尹濤	信託(全權信託除外)之受益人	3,000,000 (附註5)	0.11%

附註：

1. 於2020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97,442,420股。
2. 於2020年7月24日前，此等股份由怡都控股有限公司（「怡都」）直接持有，而怡都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投票權股本由Bright Brilliant Holdings Limited持有，而Bright Brilliant Holdings Limited（「Bright Brilliant」）由在Guernsey註冊的作為一個家族全權信託受託人的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全資擁有，而該全權信託的成立人之一為王木清（另外一名成立人為王木清的兒子王偉澤）。

於2020年7月24日，Bright Brillia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變為由在Guernsey註冊的作為一個新設立的家族全權信託受託人的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全資擁有，而新設立的全權信託的成立人之一為王木清（另外一名成立人為王木清的孫王博恒）。

於2020年10月19日，怡都（作為賣方）及王木清先生與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買方，「廈門信達」）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怡都有條件地同意向廈門信達出售806,535,284股股份，須待上述買賣協議中規定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告完成。

3. 4,400,000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授予王昆鵬並將按信託方式以彼為受益人發行予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即受託人）。
4. 4,000,000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授予李著波並將按信託方式以彼為受益人發行予受託人。
5. 3,000,000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條款及條件授予尹濤並將按信託方式以彼為受益人發行予受託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各自任何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0年12月31日，上述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首席執行官）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怡都	實益擁有人	1,383,516,820 (附註2)	51.29%
Bright Brilliant	受控制公司權益	1,383,516,820 (附註2)	51.29%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受託人	1,383,516,820 (附註2)	51.29%
王博恒	全權信託成立人	1,383,516,820 (附註2)	51.29%
廈門信達	其他(附註3)	806,535,284(附註3)	29.90%

附註：

1. 於2020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697,442,420股。
2. 於2020年7月24日前，此等股份由怡都直接持有，而怡都的全部投票權股本由Bright Brilliant持有，而Bright Brilliant由在Guernsey註冊的作為一個家族全權信託受託人的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全資擁有，而該全權信託的成立人之一為王木清（另外一名成立人為王木清的兒子王偉澤）。

董事會報告

於2020年7月24日，Bright Brilliant的全部已發行股本變為由在Guernsey註冊的作為一個新設立的家族全權信託受託人的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全資擁有，而新設立的全權信託的成立人之一為王木清(另外一名成立人為王木清的孫王博恒)。

於2020年10月19日，怡都(作為賣方)及王木清先生與廈門信達(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怡都有條件地同意向廈門信達出售806,535,284股股份，須待上述買賣協議中規定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告完成。

3. 於2020年10月19日，廈門信達(作為買方)與怡都(作為賣方)及王木清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廈門信達有條件地同意自怡都購買806,535,284股股份，須待上述買賣協議中規定的條件達成或獲豁免(視情況而定)後，方告完成。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0年12月31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或被視作或當作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任何時候，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控股股東作出的不競爭承諾

根據本公司、王木清先生、Grand Glory Enterprises Limited(「Grand Glory」)及Joy Capital於2010年11月17日訂立的股份購買協議中所載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王木清先生、Grand Glory及Joy Capita(統稱「契諾承諾人」)已各自向本公司承諾，於彼及其聯繫人個別或整體而言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的期間內，彼等將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

此外，根據不競爭承諾，契諾承諾人已各自向本公司承諾，彼將不時向本公司及／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全部所需資料，讓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就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進行年度檢討。契諾承諾人亦已各自承諾，就遵守不競爭承諾的條款以及其於任何項目或商機的權益(如有)向本公司刊發年度確認函，並同意於本公司年報中披露該等確認函，因而有助本公司保持監察契諾承諾人遵守有關承諾。

本公司已從契諾承諾人(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收取彼等就遵從不競爭承諾的條款而發出的年度確認函，確認彼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的任何業務或擁有當中任何權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承諾，並認為契諾承諾人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遵守不競爭承諾。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及27。

酬金政策

本公司一般職員的酬金政策乃由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其功績、資歷及能力而制定。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向董事會作出建議，由董事會最終決定。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8。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員工、客戶和供應商是我們持續穩定發展的關鍵。我們致力與員工緊密聯繫，與供應商協力同心，為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以達至我們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一貫重視人力資源。因此，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各項培訓計劃，包括內部培訓和由專業機構提供的進修課程，從而使員工對市場、行業及各項業務的最新發展有所瞭解。

本集團已透過各種方式加強與客戶之間的溝通，圍繞客戶需求提供卓越優質的客戶服務，從而提升客戶滿意度與忠誠度。我們非常重視客戶的意見，因此透過日常溝通、售後回訪和顧客滿意度調查瞭解他們的想法。此外，我們亦指派專人維護客戶關係，回應顧客反饋和投訴。

本集團已與各豪華及超豪華品牌汽車生產廠商建立強大的合作關係，並訂立穩定的合作協議，包括經銷協議及其他授權協議。隨著汽車行業現行趨勢的發展，本集團將會繼續秉持合作共贏的理念，積極推動與汽車生產廠商間的交流與合作。在其他供應商管理方面，本集團審慎挑選供應商，建立長期的合作關係。本集團重視對供應商選擇的持續評估與監控，以確保其遵守對品質及道德的承諾。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充分意識到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重要性，已分配系統及人力資源，確保持續符合規則及規例，並通過有效溝通與監管部門保持良好工作關係。

董事會報告

於2020年10月20日，本公司從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中國銀保監會」）上海監管局收到一項針對本公司的行政決定（「中國銀保監會決定」），指控(i)本公司以不正當手段取得行政許可並發起設立本公司的子公司東正汽車金融，並且本公司及其關連方與東正汽車金融進行了不合規的關連方交易；及(ii)東正汽車金融的經銷商汽車貸款業務嚴重違反審慎經營的原則。

根據現有資料及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所有現任董事已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關設立東正汽車金融的申請（「申請」）的任何違規或不當行為或當時的董事會牽涉任何不當行為。尚未向現任董事提供有關指控的任何資訊，本公司對申請材料的內部審查未發現任何違規或不當行為。在這種情況下，董事會無理由顯示現任董事可能未適當履行其信託職責及應有技能、謹慎和勤勉行事的責任，或彼等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所要求的個性、經驗及品格。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18日就中國銀保監會決定提出行政覆議申請。2021年2月22日，本公司收到中國銀保監會的行政覆議決定（「覆議決定」），中國銀保監會決定維持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的行政決定。在徵求有關中國銀保監會決定及覆議決定的法律意見並經過應有的慎重考慮後，本公司決定不提起行政訴訟申請。

有關上述事宜的更多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7日、2021年2月3日及2021年3月9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回顧年內，盡董事所知，本公司於所有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的法律及法規，包括汽車經銷、汽車金融、保險代理等業務相關法律法規。此外，本集團亦堅持遵守員工權利與利益相關法律法規，為員工提供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和條件。同時，本集團遵守稅務、財務、上市合規相關法律法規，恪守奉行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績及業務營運受多個因素的影響，若干來源於宏觀經濟環境，若干則為汽車零售行業所固有。主要風險概述如下：

(i) 宏觀經濟環境

汽車產業作為國民經濟支柱產業，與宏觀經濟的波動週期在時間上和幅度上有較為明顯的對應關係。目前中國汽車市場仍具有較強的發展潛力，但若未來汽車行業受宏觀經濟週期因素影響出現較大波動，則會對整車銷售造成一定影響。因此，本集團需及時關注經濟環境的任何變化，並調整在不同市場情況下的整體業務規劃、網絡開發計劃及營銷計劃。

(ii) 行業政策

本集團業務運營必須遵守中國政府宣佈的有關汽車行業管理的政策及制度，行業政策的變化可能導致市場對產品的需求減少、產品和服務價格的下降以及市場競爭的加劇，從而導致收入和利潤下降。因此，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政府有關本行業政策的任何發展，同時不斷提升自身的服務水平，以應對行業政策變化的風險。

(iii) 廠商政策

作為汽車經銷商集團，我們與汽車品牌廠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廠商政策的變化可能改變其品牌銷售策略、銷售激勵以及對我們的商務政策支持等，這些改變均可能導致產品銷售減少以及收入下降。因此，本集團將積極加強與各廠商之間的溝通，並繼續施行多元化品牌的發展策略。

(iv) 激烈競爭

我們的競爭對手不僅來自其他汽車經銷商，亦來自綜合汽車快修行業以及電子商務行業的參與者，競爭的領域包括銷售、維修、保養、延伸服務等多個環節。若我們無法及時應對不同競爭對手的挑戰，或會導致客戶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下降，以及我們收入和利潤的減少。因此，本集團需及時調整策略，提升整體服務水平，以應對激烈的競爭。

(v) 供應鏈

本集團並不擁有或經營任何生產設施，並依賴汽車品牌廠商和汽車用品供應商提供的所有產品。供應商中斷供應產品可能導致我們的供應鏈出現問題。然而，我們已與多家汽車品牌廠商和零配件供貨商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供貨商亦十分重視與我們的合作。因此，我們已盡力減少任何供應中斷的影響，並確保我們能夠隨時按合理價格找到類似質素的其他供應商。

(vi) 信息系統

本集團業務依賴信息科技系統及網絡，包括銷售、採購、所有零售店鋪的銷售及分銷、庫存管理、客戶關係管理、數字營銷、財務報告以及汽車金融。信息科技系統如出現任何嚴重中斷或減速，包括因未能成功更新系統、系統故障、病毒或網絡攻擊而引起的中斷或減速，均可能導致數據丟失或運作中斷。因此，本集團將持續投資於信息科技及ERP系統，以確保重要營運數據的技術安全、可用性及完整性。

(vii)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各種類型的市場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及外匯風險。該等風險的詳情載列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31。本集團通過持續監控風險及變動、及時進行風險預警、適當採用對沖工具等手段，有效控制市場風險。

董事會報告

獲准許彌償條文

細則條文規定，董事（其中包括其他人士）因彼等各自職務或信託履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所作出、贊成或遺漏之行動而引致或蒙受之任何行為、成本、費用、損失、賠償及開支可獲彌償，惟因彼等本身欺騙或欺詐而引致或蒙受者（如有）除外。根據服務協議，除非彌償保證之有關事項是因為某位董事的故意違約或故意疏忽而引致，否則每位執行董事有權獲得本公司於法律允許範圍內提供之彌償保證。本公司於年內維持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及公司補償保險。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意識到環境保護的重要性，並已採取嚴格的環保措施，以確保本集團遵守現行環保法律及法規。

在日常運營中，本集團倡導綠色辦公理念，將環境保護、節能減排、資源合理分配及利用貫穿始終。此外，本集團還通過資源循環利用以減少能源消耗與浪費。未來，本集團將堅持可續性發展戰略，大力倡導環保理念並推行環保措施。

管理合同

除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服務合同或其他於本報告已經披露外，本公司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團概無訂立任何合同，以管理本公司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企業管治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於本年報日期就董事所知，本公司一直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0年7月15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怡都(作為賣方)及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配售代理已同意促使承配人按每股配售股份1.09港元的配售價以盡力基準購買由怡都所擁有的合共最多245,222,000股本公司股份(「**配售股份**」)。配售股份總面值為24,522,200港元。於2020年7月15日，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每股股份1.29港元。

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怡都已有條件地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1.09港元認購認購股份(「**認購股份**」)(確切數目應等同根據配售事項實際上配售之配售股份數目)(「**認購事項**」)。有關認購股份將根據股東於2020年6月12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向董事授出的一般授權(「**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

於2020年7月20日，245,222,000股配售股份已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深知，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且與其並無關連。245,222,000股認購股份(佔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及經認購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697,442,420股約9.09%)根據一般授權於2020年7月27日向怡都配發及發行。

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3,350,000港元，每股認購股份淨價為1.07港元。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尤其是，所得款項淨額之約90%將用於為本公司之汽車業務(包括購買汽車及有關配件)營運提供資金；及所得款項淨額之約10%將用於償還境外經營開支。於本報告日期，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上述用途。

透過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本集團能透過認購事項籌集資金進一步鞏固其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

有關上述以先舊後新方式進行配售事項的詳情，請分別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15日及2020年7月28日的公告。

除認購事項外，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認購權

本公司的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地點)適用法例並無有關訂明優先認購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其2021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的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王木清

主席

2021年3月31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87至189頁的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財務報表包括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以及與我們對開曼群島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相關的道德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謹請閣下關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中所述,貴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8,589百萬元,且預期於一年內償還貸款及借款合共人民幣10,122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4,197百萬元、租賃負債人民幣530百萬元及應付所得稅人民幣388百萬元,且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亦有資本承擔人民幣1,172百萬元。誠如附註2所述,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乃取決於有意投資者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支持的可得性,貴集團借款方及貴集團從未來業務經營獲取足夠現金流入淨額的能力。該等事實及情況連同附註2所載其他事宜表明存在可能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明朗因素。我們對該事項之意見並無修改。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所述的事項外，我們已確定下述事項為本報告中要傳達的關鍵審核事項。

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

請參閱第130至13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和第99至100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由於貴集團收購4S經銷店，因而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了相關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商譽已分配至每家相關4S經銷店，視為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於2020年12月31日，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計提減值撥備後）分別為人民幣694百萬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9億元）及人民幣20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1億元）。

中國4S經銷店業務所在市場競爭激烈、監管嚴格，因此增加4S經銷店銷售動盪的風險。因此，無法確定收購4S經銷店能否達致預期增長。

我們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的審計流程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管理層釐定現金產生單位及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的數額是否適當；
- 評估管理層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跡象及可收回金額是否合理；
- 評估管理層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針對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的減值）及考慮彼等的客觀性及獨立性；

關鍵審計事項 (續)

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 (續)

請參閱第130至13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14和第99至100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p>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來的資訊來源，以辨識無形資產可有出現減值的跡象。倘有該跡象出現，便會對可收回金額作出估算。於2020年12月31日，管理層根據其所委聘外部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通過釐定自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獲分配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評估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有否可能減值。管理層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須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尤其是估計銷售增長率、相應毛利率及營運資金變動，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作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內部估值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及估值師釐定出現減值跡象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之可收回金額及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所採用的方法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及評估所應用貼現率是否在同業其他公司所採納範圍內； 將各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數據與經董事批准之財務預算的相關數據(包括預測收益、預測銷售成本、預測其他營運開支及預測營運資金)進行比較，並將預測收益發展趨勢與行業研究機構發佈的銷售預測進行比較；
<p>我們視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該等資產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及管理層編製的減值評估內容複雜並包含若干本身不確定的判斷及假設，且管理層可能有所偏頗。</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將過往年度編製的貼現現金流量預測中的預測收益、預測銷售成本、預測其他營運開支及預測營運資金與當前年度表現進行比較，評估過往年度現金流量預測的準確程度並向管理層諮詢所發現任何重大變化的原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管理層獲取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主要假設的敏感度分析，評估主要假設變動對減值評估結論的影響及有否任何跡象顯示管理層有所偏頗；及 考慮於綜合財務報表披露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評估的假設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確認賣方返利

請參閱第15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第11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貴集團根據與汽車製造商訂立的多項不同協議賺取賣方返利。不同財政年度及與不同汽車製造商之間的返利安排可能有別，包括以購買量或(若干指定汽車型號的)銷售量為基礎的返利、業績返利及其他指定返利。

以購買量或銷售量為基礎的返利由賣方於相關採購或銷售目標達成時授予。

業績返利由賣方根據對 貴集團業務表現綜合評估後授予。

此外， 貴集團獲授其他指定返利，包括但不限於汽車按揭銷售補償、新門店一次性補償、地區年度獎賞及試駕車補償。

我們評估確認賣方返利的審計流程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管理層制定及落實有關確認賣方返利的主要內部控制；
- 通過檢查各汽車製造商商討的各類返利安排所載條款及條件，評估貴集團確認賣方返利的會計政策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
- 抽樣挑選年內已確認及結算的賣方返利並將已確認返利金額與賣方開具的欠款單據或相關銀行付款單進行比較；

關鍵審計事項 (續)

確認賣方返利 (續)

請參閱第15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及第11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貴集團人工計算返利並於管理層估計可達成相關條件及可靠估計有關金額時確認返利。

我們將確認賣方返利作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存在眾多不同返利協議且根據相關授予條件手動計算。貴集團獲授該等返利的資格涉及重大管理層估計，會增加所確認的賣方返利的不確定性的風險。

- 就於報告日期的應收賣方返利按抽樣基準並基於相關賣方返利政策條款及相關基準數據(包括銷售及購買量數據、返利率及各賣方返利政策所載其他特定標準)重新計算應收款項；
- 通過將前述基準數據與相關證明文件比較，按抽樣基準評估上述計算賣方返利所用相關基準數據；
- 按抽樣基準評估上個財務報告日所預提的賣方返利是否於本年度收回；及
- 就於報告期間錄得的賣方返利權利撥回作為銷售成本調整，通過了解商業原理及按抽樣基準檢查相關證明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自各汽車製造商接獲貴集團多項經銷協議項下若干最為重要及持續績效指標下滑並收回貴集團以往年度的返利權利的通知)，評估管理層釐定若干應收返利款可收回性的重大不確定性及相應撥回金額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請參閱第171至17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附註33(a)及第10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金融服務運營主要包括汽車消費者融資服務，即向個人汽車買家提供貸款及墊款，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的金融服務應收款項，計入持作出售資產。

於2020年12月31日，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金額為人民幣385百萬元，於附註33(a)披露。

貴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使用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計算虧損撥備。貴集團根據有關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已顯著增加將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分類為不同階段並根據應收款項於未來12個月或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我們評估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的審計流程包括以下各項：

- 了解及評估財務報告關鍵內部控制的設計、實施及操作成效，包括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的審批、記錄及監控，信用評級流程，以及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虧損撥備計量；
- 在我們的內部專家的協助下，評估管理層在確定虧損撥備時使用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的可靠性，包括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關鍵參數及假設是否適當、確定損失階段、違約概率、違約損失、違約風險、貼現率及就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續)

請參閱第171至17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附註33(a)及第10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使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確定虧損撥備取決於若干關鍵參數及假設，包括確認損失階段、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違約風險、貼現率及就前瞻性資料及新冠肺炎的影響進行調整。管理層的判斷涉及有關參數的選擇及假設的應用。

具體而言，虧損撥備的確定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外部宏觀環境及貴集團金融服務運營的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來自管理層考慮過往逾期數據、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過往損失經驗的估計。

我們視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虧損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是因為涉及固有不确定性及管理層判斷及其對貴集團財務業績的重要程度。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 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中關鍵參數所用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
 - 對於自原始協議相關的內部數據得出的關鍵參數，通過比較管理層使用的金融服務清單中的應收款項總餘額以評估總賬的減值撥備，挑選樣本並將來自金融服務個別應收款項的資料與相關協議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進行比較，以評估從金融服務清單中彙編應收款項的準確性；
 - 對於涉及判斷的關鍵參數，通過從外部來源尋找證據並與貴集團的內部記錄(包括過往損失經驗)進行比較。作為該等程序的一部分，基於與前期比較質疑管理層對估計和輸入參數的修訂，並考慮其判斷是否一致。我們將模型中使用的經濟因素與市場信息進行比較，以評估其是否與市場及經濟發展保持一致；
 - 對於自系統生成的內部數據得出的關鍵參數，通過將輸入數據與原始文件進行抽樣比較來評估輸入數據的準確性。此外，我們邀請信息科技專家評估有關逾期信息的邏輯及彙編；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續)

金融服務運營應收款項虧損撥備 (續)

請參閱第171至175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及附註33(a)及第102頁之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審計時如何處理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判斷管理層基於風險樣本對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以及金融服務應收款項有否信貸虧損的評估之有效性並向信貸經理詢問有關借款人的業務運營、檢查借款人的財務信息以及研究有關借款人業務的市場信息；• 我們分別選擇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及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服務應收款項樣本，並使用基於上述參數及假設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重新計算了12個月及可使用年期內的信貸虧損撥備金額；及• 評估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披露是否符合現行會計準則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核數師報告以外的資料

董事需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出現任何重大錯誤陳述總能加以識別。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相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件。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所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其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陳儉德。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1年3月31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2019年 (經重列)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6,880,923	34,258,232
銷售成本		(22,054,370)	(30,854,527)
毛(損)/利		(5,173,447)	3,403,705
其他收入	4	665,223	800,57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502,673)	(1,099,365)
行政開支		(1,066,925)	(1,232,809)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14	(2,262,744)	(71,222)
經營(虧損)/溢利		(9,340,566)	1,800,887
融資成本	5(a)	(1,091,937)	(1,074,627)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37,077	61,753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10,395,426)	788,013
所得稅抵免/(開支)	6(a)	1,782,957	(302,163)
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溢利		(8,612,469)	485,850
已終止經營業務	32		
已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稅後)		23,865	280,855
年內(虧損)/溢利		(8,588,604)	766,705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股東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596,060)	450,484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6,954	213,378
		(8,579,106)	663,862
以下人士應佔(虧損)/溢利：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6,409)	35,36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6,911	67,477
		(9,498)	102,843
年內(虧損)/溢利		(8,588,604)	766,70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分)	9	(335.5)	18.4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分)		0.7	8.7
		(334.8)	27.1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l)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第93至18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2019年 (經重列) (附註)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以下各項之匯兌差額:		
中國內地境外公司財務報表	14,772	(5,342)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14,772	(5,34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573,832)	761,36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8,581,288)	445,142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6,954	213,378
	(8,564,334)	658,520
非控股權益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6,409)	35,36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6,911	67,477
	(9,498)	102,843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8,573,832)	761,363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第93至18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2019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6,098,398	6,609,129
使用權資產	12	3,036,412	3,431,989
無形資產	13	2,979,596	4,193,072
商譽	14	693,791	1,935,113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	355,00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	516,887	15,466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20	—	3,631,142
遞延稅項資產	30	442,782	321,474
長期應收款項		237,924	212,946
其他金融資產	21	35,000	17,028
		14,040,790	20,722,361
流動資產			
存貨	17	1,801,768	3,483,09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8	1,054,337	1,434,828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373,866	10,216,300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20	—	5,138,900
其他金融資產	21	250,000	285,000
已質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	22	989,711	1,399,158
定期存款		443,180	680,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95,119	1,497,400
持作出售資產	32	4,647,182	—
		13,955,163	24,135,613
流動負債			
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24	—	5,966,821
非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24	10,122,239	11,061,164
租賃負債	25	529,620	428,01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4,197,308	6,296,033
應付所得稅		387,750	2,064,217
其他金融負債		—	2,761
持作出售負債	32	2,203,270	—
		17,440,187	25,819,015
流動負債淨額		(3,485,024)	(1,683,40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555,766	19,038,959

第93至18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2019年
非流動負債			
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24	—	15,316
非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24	1,433,964	2,225,939
應付債券	27	1,417,105	298,535
租賃負債	25	1,161,212	1,454,183
遞延稅項負債	30	946,546	1,027,79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251,656	277,057
其他金融負債		32,383	99,842
		5,242,866	5,398,662
資產淨值		5,312,900	13,640,297
資本及儲備	31		
股本		231,265	209,150
儲備		3,876,829	12,209,11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108,094	12,418,268
非控股權益		1,204,806	1,222,029
權益總額		5,312,900	13,640,297

於2021年3月31日經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表。

王昆鵬
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李著波
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第93至18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										
	股本 (附註31(c))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附註31(d)(i))	匯兌儲備 (附註31(d)(ii))	任意盈餘儲備 (附註31(d)(iii))	一般儲備	保留盈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於2019年1月1日結餘	209,320	6,120,051	284,097	651,482	(12,610)	4,459	107,041	4,602,535	11,966,375	182,124	12,148,499
年內溢利	—	—	—	—	—	—	—	663,862	663,862	102,843	766,705
其他全面收入	—	—	—	—	(5,342)	—	—	—	(5,342)	—	(5,34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342)	—	—	663,862	658,520	102,843	761,363
溢利轉撥至一般儲備	—	—	—	—	—	—	49,006	(49,006)	—	—	—
股息(附註31(b))	—	—	—	—	—	—	—	(522,144)	(522,144)	(56,589)	(578,733)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	—	315,517	—	—	—	—	—	315,517	993,651	1,309,168
購買及註銷本身股份	(170)	(7,377)	7,547	—	—	—	—	—	—	—	—
分配至儲備	—	—	—	126,281	—	—	—	(126,281)	—	—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結餘	209,150	6,112,674	607,161	777,763	(17,952)	4,459	156,047	4,568,966	12,418,268	1,222,029	13,640,297
年內溢利	—	—	—	—	—	—	—	(8,579,106)	(8,579,106)	(9,498)	(8,588,604)
其他全面收入	—	—	—	—	14,772	—	—	—	14,772	—	14,772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14,772	—	—	(8,579,106)	(8,564,334)	(9,498)	(8,573,832)
股息(附註31(b))	—	—	—	—	—	—	—	—	—	(7,725)	(7,725)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附註31(c))	22,115	214,735	—	—	—	—	—	—	236,850	—	236,85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 交易	—	—	17,310	—	—	—	—	—	17,310	—	17,310
分配至儲備	—	—	—	19,465	—	—	—	(19,465)	—	—	—
於2020年12月31日結餘	231,265	6,327,409	624,471	797,228	(3,180)	4,459	156,047	(4,029,605)	4,108,094	1,204,806	5,312,900

第93至18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附註)	2019年
經營活動：			
經營所得現金	23(b)	520,074	2,773,466
已付所得稅		(173,844)	(227,44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6,230	2,546,021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563,451)	(1,243,748)
購買使用權資產付款		(13,733)	(334,77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84,453	436,143
購買金融資產付款		—	(150,000)
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	262,782
購買無形資產付款		(8,716)	(21,861)
已收合營企業股息		24,061	—
收購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71,000)	(71,000)
定期存款減少		237,749	107,586
已收利息		33,051	45,593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22,414	(969,281)
融資活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23(c)	16,695,255	16,685,821
償還貸款及借款	23(c)	(16,939,663)	(18,901,606)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23(c)	(238,559)	(481,218)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3(c)	(104,548)	(140,699)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	31(c)	236,850	—
發行一家附屬公司新股所得款項		—	1,413,67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31(b)	(7,725)	(56,589)
已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	31(b)	—	(522,144)
已付利息	23(c)	(1,146,051)	(1,022,168)
就銀行貸款及備用信用證抵押的銀行存款	22	150,360	63,220
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23(c)	—	46,387
附屬公司發行費用及上市開支付款	23(c)	(5,185)	(80,07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359,266)	(2,995,4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990,622)	(1,418,66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97,400	2,911,395
匯率變動的影響		(16,238)	4,66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490,540	1,497,400

附註：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第93至189頁的附註為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7月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4S經銷店業務、供應鏈業務、金融服務及綜合物業業務。

2 重大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總體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的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在下文披露。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新訂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準則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此等變更如於本會計期間及前會計期間與本集團及本公司有關而首次應用所產生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於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見附註2(c)。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一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權益。

除每股盈利資料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並湊整至最接近千位計算。

除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若干金融資產以公平值列值外，編製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準。

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所呈報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所得結果乃用作判斷顯然無法透過其他來源獲得有關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依據。實際結果或有別於此等估計。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續)

此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的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只會在該期間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會在作出該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運用對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在附註39討論。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於2020年初爆發新冠疫情導致中國強制延長假期、實施出行限制及檢疫措施，此擾亂了本集團的營運，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直接嚴重影響，尤其是本集團的4S經銷店業務。

本集團有16家4S店位於湖北省，所受影響較中國其他地區更為嚴重。此外，本集團於廣東省擁有57家門店，恢復營業的時間比其他地區晚，及本集團於北京擁有8家門店，在2020年5月及6月遭受第二波新冠疫情的影響。

於2020年下半年，為應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持續下滑及本集團日益緊張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採取各項措施以改善其流動資金。該等措施(如需要)致使(其中包括)未能滿足與汽車製造商訂立的買賣協議所載若干經銷業務最為重要的標準(例如客戶滿意度評級)。因此，汽車製造商聲稱本集團已損害其品牌，並威脅將終止或暫停多項經銷權。之後，本集團已採取改善措施並與汽車製造商積極磋商；於2020年12月31日，已逐漸恢復多項經銷權，而部分主要經銷協議已遭終止或繼續暫停。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年內仍未能達成2020年的購售目標，而本集團須繼續重新定位其若干表現較差的4S店，並戰略性地減少新車購買量，以最大程度地利用財務資源。

上述情況變動導致各項資產(包括商譽(見附註14)、無形資產(見附註13)、物業、廠房及設備(見附註11)、存貨(見附註17)及應收返利(見附註17(b)))減值虧損或重新評估其賬面值。

因此，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虧損淨額人民幣8,589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人民幣10,122百萬元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人民幣4,197百萬元、租賃負債人民幣530百萬元、應付所得稅人民幣388百萬元。本集團亦擁有資本承擔人民幣1,172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僅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395百萬元、人民幣443百萬元及人民幣990百萬元。

倘本集團無法自其未來經營產生足夠現金流入以於到期時對銀行信貸融資進行續期或再融資及取得額外融資，本集團將無法悉數償還到期貸款及借款或其他負債。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續)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續)

該等事實及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該等因素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資產及經營業務。

鑒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充足財務資源進行持續經營的過程中已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其現時可得的資金來源(包括銀行融資)。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涵蓋自2020年12月31日起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其已制定或採取若干措施以減輕流動資金壓力及改善其財務狀況，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方面：

- (i) 於2020年10月19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即怡都控股有限公司(「怡都」))及王木清先生(「賣方」)與廈門信達股份有限公司(「信達」，「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怡都有條件同意出售而信達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帶29.9%投票表決權之股份(「目標股份」)，代價為1,403,371,394港元(「交易」)。交易完成後，信達將成為本公司最大單一股東，並將能夠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援。交易須待買賣協議中規定的若干先決條件(包括獲得相關監管機構的必要授權、同意或批准等)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交易仍在進行。儘管買方及賣方繼續合作以達成買賣協議所載條件且彼等預期於2021年內完成交易，概不保證所有條件會按計劃達成。
- (ii) 於2021年3月22日，本公司就一筆貸款(金額為290.5百萬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91百萬元))的尚未償還分期還款與本集團的借款方進行磋商並修訂還款計劃，並於2020年12月31日之後償還部分款項人民幣223百萬元後，將到期日由2021年1月19日修訂為不遲於2022年7月19日的日期。本公司與借款方達成貸款延期是因為上述交易會完成。
- (iii) 在原本於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月31日期間到期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1,080百萬元的流動負債中，人民幣708百萬元已隨後於2020年12月31日之後償還，且本集團與本集團的借款方就餘下款項進行磋商並修訂還款計劃，將還款日期延長2至6個月。倘上述交易將於2021年內完成，則本集團預期其能夠根據目前與借款方的磋商進一步延長還款計劃。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續)

與持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明朗因素 (續)

在原本於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到期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6,871百萬元的流動負債中，本集團已就延期或還款計劃與借款方進行磋商。人民幣606百萬元隨後於2020年12月31日之後償還，且倘上述交易將於2021年內完成，則本集團預期其能夠根據目前與借款方的磋商，延長到期時餘下款項的還款計劃，或本集團可能透過以下方式獲得的新所得款項進行還款：

- 發行優先票據或提取銀行或金融機構的額外貸款；
- 交易完成時來自信達的財務支援；或
- 業務經營產生的經營現金流量。

在流動負債中，各汽車製造商的汽車金融公司購買汽車的貸款及借款人民幣480百萬元乃以購進存貨作抵押，並正獲滾動提取及償還。本集團預期此等借款可在恢復營業後延遲償還。

- (iv) 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從新冠疫情的影響中恢復過來，及加快存貨銷售，收回應收款項，同時維持更加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及限制可自由支配的資本支出。

上文所述之計劃及措施乃結合有關未來事件及條件的假設而制定。假設交易按計劃完成及成功實施上述其他措施，董事信納，本集團將能夠履行其自2020年12月31日起計未來12個月的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屬妥當。倘交易不能按計劃完成及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其資產價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財務報告並無反映該等調整的影響。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c) 會計政策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的定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利率基準改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的定義*

此等修訂本概無對本集團本期或往期已編製或呈報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免除外，該修訂本提供一項可行權宜方法，讓承租人毋須評估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導致的特定租金減免是否屬租賃修改，而按非租賃修改的方式將該等租金減免入賬。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承擔或有權從參與實體的業務而獲得可變回報，以及有能力透過對實體的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控制該實體。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權力時，僅考慮由本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合併入綜合財務報表中。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僅於並無出現減值證據的情況下，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

非控股權益是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應佔的附屬公司權益部分，本集團未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訂任何可導致本集團整體就該等權益而承擔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的額外條款。就每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於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時，可選擇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份額計量。

非控股權益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應佔本集團的業績，按照年度溢利或虧損總額及全面收入總額在非控股權益及公司權益股東之間分配，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呈列。

本集團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以股本交易入賬，據此會對綜合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的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且不會確認任何損益。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k))。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惟並非控制或聯合控制其管理層的實體；發揮重大影響力包括參與其財務及經營決策。

合營企業為一項安排，根據此安排本集團或本公司及其他訂約方訂約協定分佔此安排的控制權並有權擁有此安排的資產淨值。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以成本列賬，按本集團分佔所投資公司於收購日的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高於投資成本之數額(如有)作調整。投資成本包括收購價、直接應佔投資收購的其他成本以及屬本集團權益投資一部分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任何直接投資。其後有關投資則按本集團分佔所投資公司資產淨值於收購後的任何變動及任何與投資有關的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2(k))。任何收購日高於成本的數額，本集團分佔所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的年內業績及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分佔所投資公司於收購後及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入項目，則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確認。

倘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高於權益，本集團的權益會減至零，而進一步的虧損不會再確認，惟本集團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表所投資公司支付款項者除外。就此而言，於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應用於其他此類長期權益之後(倘適用)，本集團的權益為根據權益法計算的投資賬面值以及實質上組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部分的本集團長期權益(見附註2(k)(i))。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間的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在所投資公司的所佔權益比率抵銷；但假如未變現虧損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該等未變現虧損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會重新計算。相反，該投資繼續採用權益法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f) 商譽

商譽指：

- (i) 已轉讓代價、於所收購公司任何非控股權益的數額和本集團先前於所收購公司所持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總和；高於
- (ii) 所收購公司於收購日計量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淨值的差額。

當(ii)高於(i)時，該超出之金額隨即在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從合併的協同效益中獲利的各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並且每年接受減值測試(見附註2(k))。

於年內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時，應佔已收購商譽的任何金額均於出售時計入損益內。

(g)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確認入賬。公平值於各報告期末會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公平值所得收益或虧損隨即於損益內確認入賬。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k))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直接工資、初步估計(倘有關)拆卸及移除項目與還原舊址的成本，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支出及借款成本(見附註2(x))。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予以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h)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在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撇銷成本計算：

— 位於租賃土地上的樓宇	租約未屆滿年期與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即自落成日期起計30至40年)兩者中的較短期間。
— 租賃裝修	租約未屆滿年期與5年兩者中的較短期間
— 廠房及機器	10年
— 汽車	5/10年
— 辦公設備及傢俬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分配，每部分分開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複核。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2(k))列賬。成本包括於建造及安裝當年產生的直接建造成本。當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大致完成時，該等成本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亦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有關的折舊不予撥備，直至在建工程大部分已完成及已就緒，可作擬定用途為止。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收購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者)及減值虧損(見附註2(k))列賬。內部產生的商譽及品牌支出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在損益支銷。無形資產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汽車經銷權	40年
— 經銷商經營權	10年
— 有利租賃合約	按租約未屆滿年期(即1-10年)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i)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倘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定為無限期，則不會進行攤銷。倘評定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屬無限期，則會每年審閱以釐定有否任何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項資產的無限可使用年期評估。倘並無任何該等事件或情況，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期轉為有限期時，則自變動日期起就其預期情況及根據上文所載攤銷有限期無形資產的政策列賬。

(j) 租賃資產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賦予權利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使用，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當客戶有權指示已識別資產的用途及從該用途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時，即表示控制權已轉移。

(i) 作為承租人

當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就所有租賃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為十二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以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物業費用或辦公設備。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以每項租賃為基準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系統化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按租賃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的現值初始確認，並使用租賃所隱含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使用相關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於初始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未計入租賃負債之計量，因此於其產生之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支銷。

租賃資本化時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值加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場所而產生之估計成本，該成本須貼現至其現值並扣除任何收取之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h)及2(k)(iii))。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j) 租賃資產 (續)

(i) 作為承租人 (續)

倘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本集團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款項之估計有變，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則就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減至零，則於損益入賬。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訂」)，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要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在此情況，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及租賃期限，使用經修訂的貼現率在修訂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例外因新冠疫情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其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本集團將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所載的可行權宜方法確認代價變動，猶如其並非租賃修訂。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須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合約付款現值。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將租賃釐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與擁有權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i) 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以下項目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定期存款；
-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
- 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

按公平值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虧損 (續)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預期現金差額將採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保證金以及長期應收款項：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計量應收租賃款項所用貼現率；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任一基準計量：

- 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指因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項目的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一直按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得出，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就金融服務應收款項、保證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長期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虧損 (續)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本次重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ii)在不同風險組合下金融資產已逾期一段時間，則構成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 特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或金融資產公平值低於攤銷成本的時長或幅度顯著增加；及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上升。

信貸風險有否大幅上升乃按個別基準或組合基準評估，視乎金融工具的性質而定。倘按組合基準評估，則金融工具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計量以反映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 信貸虧損 (續)

計算利息收入的基準

根據附註2(u)(viii)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由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出借人已向借款人授予通常不會考慮的特許權；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改變以致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
- 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導致證券活躍市場消失；或
- 以反映已產生信貸虧損的大幅折扣購買金融資產。

撤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本集團會撤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或應收租賃款項的總賬面值。該情況通常指本集團確定債務人並無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以償還須撤銷的金額。

倘先前撤銷之資產隨後已收回，則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值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內部及外來的資訊來源，以辨識以下資產可有出現減值的跡象，或除商譽外早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會否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按重估金額入賬的物業除外)；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
- 商譽；及
-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出現，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算。此外，就商譽、尚不可用的無形資產及具不固定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而言，不論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每年均會就其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的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 (即現金產生單位) 來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的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便會於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會首先予以分配，沖減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 (或一組單位) 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沖減該單位 (或一組單位) 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 (如可計量) 或使用價值 (如可確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如用作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字出現有利變動，有關的減值虧損會被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則不會被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年度計入損益。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k)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續)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財政年度首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中期期末，本集團應用的減值測試、確認及撥回標準與其將於財政年度末所應用者相同(見附註2(k)(i)及(ii))。

中期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不得於其後期間撥回。即使僅於與該中期有關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減值評估並不會導致確認任何虧損或僅確認輕微虧損，亦不得撥回。

(l)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較低者列賬。

存貨為持作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在有關銷售的生產過程中持有或以材料或供應品的形式在生產過程或提供服務過程中消耗的資產。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入賬：

— 4S經銷店業務

成本按適用情況以個別辨認法或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並包括所有減去供應商返利的採購成本以及使存貨達致目前地點及現狀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 物業開發業務

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釐定方法如下：

— 發展以供出售物業

發展以供出售物業的成本包含已明確分辨的成本，包括租賃土地的收購成本、累計發展成本、材料及供應品、工資及其他直接開支、適當比例的間接費用，以及資本化借款成本(參閱附註2(x))。可變現淨值是以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及將於物業出售時產生的成本後所得數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l) 存貨 (續)

一 物業開發業務 (續)

一 持作轉售用途的已落成物業

持作銷售用途的已落成物業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使存貨處於當前地點和狀況的其他成本。

就本集團發展的已完成物業而言(其中包括單獨銷售的多個單位)，各個單位的成本乃按發展項目各單位每平方呎的總發展成本的比例釐定，惟另有基準更能代表特定單位的成本除外。可變現淨值是以估計售價減去將於物業出售時產生的成本後所得數額。

當存貨售出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值會於確認有關收入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任何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進行撇減或錄得虧損的期間確認為開支。存貨撇減的任何撥回金額乃確認為存貨削減金額，並於撥回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m) 合約負債

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有關收益(見附註2(u))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時，將確認合約負債。倘在本集團確認有關收益前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不可退還代價的權利，合約負債亦將獲確認。在該等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會獲確認(見附註2(n))。

(n)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倘代價到期付款前僅需待時間推移，則收取代價之權利為無條件。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信貸虧損撥備列賬(見附註2(k)(i))。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及高流動性的投資。此等投資可隨時換算為已知金額的現金，所承受的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按要求償還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亦納入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一部分。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p)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

(q) 付息借款

付息借款最初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計量。於初始確認後，付息借款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有關借款成本的會計政策予以確認(見附註2(x))。

(r)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計提。如延遲付款或結算會構成重大影響，則上述數額須按現值列賬。

(ii)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根據中國相關勞工規則及規例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的責任，乃於產生時在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開支。

(i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接受選定現任僱員服務換取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將予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予股份於獎授日期計量的公平值減從僱員收取的所得款項釐定，並於各解鎖日期於資本儲備記錄。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審閱預期歸屬的受限制股份數目。除了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外，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積公平值調整會在回顧年度扣自／計入損益，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當日，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受限制股份的實際數目(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惟倘純粹因為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而沒收者則作別論。權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中確認，直至受限制股份獲解除(屆時有關金額將包含於就已發行股份於股本確認之金額)或受限制股份在歸屬期結束後屆滿或遭沒收或取消(屆時有關金額直接撥入保留盈利)為止。

本公司授予其附屬公司僱員股份並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乃列賬為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附屬公司投資價值的增加並於綜合賬抵銷。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惟倘有關項目與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相關的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指按年內應課稅收入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過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別由可扣減及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產生，即財務報告上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亦可由未經使用的稅務虧損及未經使用的稅項優惠所產生。

除少數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將來很可能取得應課稅溢利而令該項資產得以運用的部分）均予確認。容許確認可扣減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將由目前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回撥的部分，而此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應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單位徵收，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性差異預期回撥的同一期間回撥或在由遞延稅項資產產生的稅務虧損能轉回或轉入的期間回撥。在評定目前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是否容許確認由未經使用的稅務虧損及優惠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採用上述相同的標準，即該等暫時性差異由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應課稅單位徵收，並預期在稅務虧損或優惠能應用的期間回撥方計算在內。

該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少數例外情況，包括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所引致的暫時性差異、首次確認但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惟並非業務合併的部分）、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所引致的暫時性差異，如為應課稅差異，則本集團控制回撥期限及該差異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回撥；或如為可扣減差異，則僅限於可能在未來回撥的差異。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以報告期末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未貼現。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不再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運用有關的稅務利益，賬面值則予以調低。倘可能取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任何已扣減金額則予以撥回。

因股息分派而產生的額外所得稅於支付相關股息的負債獲確認時確認。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s) 所得稅 (續)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乃各自分開列示及並無相互抵銷。若本集團在法律上擁有抵銷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的行使權利及符合下列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可抵銷即期稅項負債，而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 倘為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擬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清償負債；或
- 倘為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與同一稅務當局向下述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而該等實體預期在未來每一個期間將清償或收回可觀數目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及計劃以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計劃同時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並可能需要付出經濟利益以清償有關責任，而且可作出可靠估計，便會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值重大，有關撥備則按預計清償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需要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便會將該責任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倘本集團責任的存在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則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

(u)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將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時產生的收入分類為收益。

收益於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按預期本集團可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惟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本集團的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其他詳情如下：

(i) 汽車銷售

汽車銷售收益於客戶接收貨物及擁有權相關的風險及回報時(即付運汽車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u) 收益及其他收入 (續)

(ii) 售後服務 — 汽車備件銷售

汽車備件銷售收益於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予買家時確認。

(iii) 售後服務 — 保養服務收入

保養服務收益於提供有關服務及不再有其他履約責任時確認。

(iv) 物流服務收入及其他相關服務收入

物流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收益於向客戶提供服務時確認。

(v) 潤滑油銷售

潤滑油銷售收益於潤滑油付運至客戶所在物業時確認。

(vi) 金融服務的服務收入 — 諮詢服務

諮詢服務收益於客戶接受貸款諮詢服務時確認。

(vii) 金融服務的服務收入 — 聯合貸款服務

聯合貸款服務收益於銀行提供貸款相關服務時確認。

(v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可劃轉)且並無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會用作計算資產總賬面值。對於有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會用作計算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虧損撥備的總賬面值(見附註2(k)(ii)))。

一般而言, 物流服務及其他有關服務以及聯合貸款服務的收益於履行服務責任時隨時間確認, 而汽車、汽車備件、潤滑油銷售、以及提供保養及諮詢服務的收益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v) 賣家返利

賣家提供的激勵性返利在本集團估計相關條件將有可能達成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的情況下確認。

有關採購及已出售的汽車激勵性返利從銷售成本中扣除, 而有關於報告日期已採購但仍持作存貨的汽車之激勵性返利則自有關汽車的賬面值中扣除, 以使存貨成本於扣除適用返利後入賬。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w)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盈虧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交易當日為本公司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平值列賬而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當日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內的項目按報告期末的收盤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及於權益的匯兌儲備中分開累計。

當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於確認出售的溢利或虧損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x) 借款成本

直接用作收購、建設或生產需要相當長時間才可以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均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列作開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一部分的借款成本在資產開支、借款成本產生和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需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需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款成本便會暫停或終止資本化。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y)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i)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很有可能是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而該資產(或出售組別)之現況屬可供出售,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出售組別指在一次交易中一併出售及於該交易中與該等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一併轉出之一組資產。

倘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后保留該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條件時會分類為持作出售。

緊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前,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中所有的個別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均已根據被分類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更新。初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后直至出售期間,非流動資產(下文闡述之若干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中的較低者確認。此計量政策主要對與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務報表中有關者例外,當中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資產及金融資產(除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外)。該等資產即使持作出售,也繼續依照附註2中所述的會計政策計量。此外,倘出售組別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低於其賬面值,但出售組別中非流動資產(除符合上述例外情況的資產外)的賬面值不足以覆蓋減值虧損,則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僅限於該等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

初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持作出售之重新計量而產生之減值虧損均於損益確認。一旦一項非流動資產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含在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中,該項非流動資產將不再計提折舊或攤銷。

(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之組成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餘業績清楚區分,並為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或屬於出售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之單一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屬於僅為轉售而購入之附屬公司。

一項業務於出售時或符合條件分類為持作出售時(見上文(i),以較早者為準),或被廢止時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當一項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則會以單一金額於損益表內呈列,當中包括:

-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於計量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時確認之除稅後盈虧。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z) 關連方

- (a) 如該人士符合下列條件，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是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之一。
- (b) 如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即每個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關連)。
 - (ii)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所隸屬集團中的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公司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符合(a)中所列條件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符合(a)(i)所列條件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重要管理人員之一。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重要管理人員服務。

該人士的近親屬為預期會影響該人士處理該實體或於處理該實體時受該人士所影響的家屬。

(aa)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自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不同的業務及地理位置的表現的財務資料中識別。

就財務呈報而言，除非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用作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否則各個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部份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乘用車銷售、提供售後服務、提供物流服務、銷售潤滑油及金融服務。收益指向客戶銷售貨品、提供服務的收入及利息收入。

(i) 收益分拆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分拆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乘用車	12,605,564	28,564,086
提供售後服務	3,373,363	4,771,068
提供物流服務	611,266	563,764
銷售潤滑油	280,576	328,755
	16,870,769	34,227,673
已終止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的服務收入	72,597	173,828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	10,154	30,559
已終止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的利息收入	547,908	705,734
	17,501,428	35,137,79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16,880,923	34,258,232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620,505	879,562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ii) 預期日後因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而確認的收益

本集團已於乘用車銷售合約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以使本集團不納入有關本集團在履行其原始預期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的乘用車銷售合約的剩餘履約義務時將有權獲得的收益資料。

4 其他收入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持續經營業務：			
服務收入		430,838	734,35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051	45,59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		34,909	23,556
已變現及未變現衍生金融工具收益／(虧損)淨額		1,216	(18,850)
出售一家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133,403	—
其他		31,806	15,924
		665,223	800,57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政府補助		12,164	50,817
其他		(2,643)	39,453
		9,521	90,270
		674,744	890,848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a)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非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及應付債券之利息		1,046,242	955,852
租賃負債利息		102,650	139,066
業務合併代價之融資成本	(i)	22,219	27,689
其他融資成本	(ii)	20,433	39,998
減：資本化利息*		(99,607)	(87,978)
		1,091,937	1,074,627
已終止經營業務：			
租賃負債利息		1,899	1,633
		1,093,836	1,076,260

* 借款成本已按年利率4.13%-8.80%予以資本化(2019年：4.13%-7.50%)。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b) 員工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293,136	828,59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iii)	17,944	73,065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17,310	—
		1,328,390	901,659
已終止經營業務：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69,101	90,328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iii)	749	8,115
		69,850	98,443
		1,398,240	1,000,102

(i) 指撥回業務合併代價的利息部分。

(ii) 主要指應付票據貼現產生的利息開支。

(ii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須參加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地的地方市政府管理及經營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乃按有關地方市政府認同的平均僱員工資的若干百分比計算的數額向計劃供款，以向僱員退休福利提供資金。

本集團亦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香港《僱傭條例》管轄的受聘僱員設立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為一項由獨立受托人管理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相關收入的5%向計劃供款，最高每月相關收入為30,000港元。計劃供款即時歸屬。

受新冠肺炎疫情爆發影響，政府自2020年2月起頒佈包括社會保險減免等多項政策，以促進經濟活動恢復，致使年內若干定額供款計劃獲減免。

除上述的每年供款外，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支付退休福利的責任。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5 除稅前(虧損)/溢利(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c) 其他項目：		
持續經營業務：		
存貨成本(附註17(b))	21,312,963	30,110,252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71,919	372,510
— 使用權資產	397,899	377,424
無形資產攤銷	183,897	188,664
經營租賃開支	5,735	53,468
已變現及未變現衍生金融工具(收益)/虧損淨額(附註4)	(1,216)	18,85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50,442)	94,188
減值虧損		
— 商譽(附註14)	1,241,322	71,222
— 無形資產(附註13)	1,021,42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1)	235,628	—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0,000	7,500
— 非審計服務	140	160
已終止經營業務：		
利息成本*	147,915	373,603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143	2,563
— 使用權資產	9,290	8,609
無形資產攤銷	5,536	6,488
經營租賃開支	320	34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95	(39,703)
減值虧損		
—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309,266	110,154
上市開支	—	9,20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3,800	2,800
— 非審計服務	60	60

* 利息成本為金融服務借貸成本且按銷售成本予以確認。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

(a) 持續經營業務

(i)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即期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撥備	(1,548,535)	375,161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附註30)	(234,422)	(72,998)
	(1,782,957)	302,163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與會計溢利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395,426)	788,013
按中國所得稅率25%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2,598,857)	197,003
不可扣減開支(扣除無須課稅收入)	408,382	89,032
未確認之未動用稅項虧損	246,690	19,406
按權益法確認應佔溢利	(9,269)	(15,438)
中國股息預扣稅的影響	(iv) —	12,160
其他預扣稅影響	(iv) 170,097	—
所得稅	(1,782,957)	302,163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6 所得稅(續)

(b) 已終止經營業務：

(i) 綜合損益表中的所得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即期稅項：		
本年度所得稅撥備	64,434	103,076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43]	—
小計	64,291	103,07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的產生(附註30)	[55,678]	[8,880]
	8,613	94,196

附註：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與會計溢利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32,478	375,051
按中國所得稅率25%計算的除稅前溢利名義稅項	8,120	93,763
不可扣減開支	636	43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143]	—
所得稅	8,613	94,196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ii) 由於香港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賺取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香港公司支付的股息毋須繳納任何香港預扣稅。

(ii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 (2019年：25%) 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乃使用預計適用的估計年度實際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所得稅(續)

(b)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ii)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支出與會計溢利對賬：(續)

-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定，非中國居民企業就2008年1月1日起累計的盈利自中國居民企業就投資獲得的資本收益及應收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經稅務條約或協議扣減者除外。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對中國附屬公司盈利宣派的股息分派人民幣121,600,000元繳付中國股息預扣稅人民幣12,160,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就擬出售一家附屬公司的潛在收益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70,097,000元的預扣稅。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王木清	—	—	—	—	—	—
執行董事						
王昆鵬	—	412	618	2,733	23	3,786
許智俊(附註(i))	—	507	217	—	—	724
李著波	—	412	618	2,484	13	3,527
尹濤	—	264	396	1,863	—	2,52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	278	—	—	—	—	278
曹彤	264	—	—	—	—	264
王丹丹	278	—	—	—	—	278
	820	1,595	1,849	7,080	36	11,380

附註：

(i) 許智俊先生於2020年6月12日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ii) 指根據本公司僱員受限制股份計劃授予董事的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該等受限制股份的價值乃根據本公司有關附註2(r)(iii)所載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會計政策計量。詳情披露於附註29。

7 董事酬金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主席					
王木清	—	—	—	—	—
執行董事					
王昆鵬	—	384	576	28	988
許智俊	—	2,488	1,019	—	3,507
李著波	—	384	576	50	1,010
尹濤	—	264	396	—	660
邵永駿 (附註(iii))	—	72	108	15	19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	296	—	—	—	296
曹彤	296	—	—	—	296
王丹丹	296	—	—	—	296
	888	3,592	2,675	93	7,248

附註：

(iii) 邵永駿先生於2019年4月2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8 最高薪酬人士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四位(2019年：四位)為董事，其薪酬於附註7披露。有關另一位(2019年：1位)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98	216
酌情花紅	595	32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	—
	1,002	540

一名(2019年：1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於以下範圍內：

	2020年 人數	2019年 人數
人民幣		
零至1,000,000元	—	1
1,000,001元至1,500,000元	1	—

9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人民幣8,596,060,000元及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人民幣16,954,000元(2019年: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分別為人民幣450,484,000元及人民幣213,378,000元)及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562,402,360股(2019年:2,452,220,420股)計算,現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2,452,220,420	2,452,220,420
配售時發行股份的影響	110,181,940	—
於12月31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2,562,402,360	2,452,220,42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按與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匯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下列四個主要營運分部:

1 4S經銷店業務

4S經銷店業務主要包括透過本集團在中國的4S經銷店網絡銷售汽車及售後服務。

2 供應鏈業務

供應鏈業務主要包括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及潤滑油貿易。

3 金融服務業務

金融服務業務主要包括向汽車客戶及經銷商提供金融服務。

4 綜合性物業業務

綜合性物業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發展及銷售物業。

10 分部報告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的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用作呈報分部溢利的計量方式是除稅前溢利。為達致除稅前溢利，本集團盈利會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的項目（如總部及公司行政成本、其他收益、其他淨收入及融資成本）進行調整。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無形資產、商譽、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分配總部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惟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未分配總部負債除外。
- 除取得有關除稅前溢利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益（包括分部間銷售）、分部直接管理的貸款及借款、折舊、攤銷及分部用於營運的非流動分部資產的減值虧損及添置的分部資料。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各方收取的價格定價。

	持續經營業務 4S經銷店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供應鏈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金融服務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性物業業務		總計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15,989,081	33,335,154	891,842	892,519	620,505	910,121	—	—	17,501,428	35,137,794
分部間收益	—	—	—	—	188,204	309,868	—	—	188,204	309,868
可呈報分部收益	15,989,081	33,335,154	891,842	892,519	808,709	1,219,989	—	—	17,689,632	35,447,662
可呈報分部溢利	(7,855,348)	1,107,958	4,905	108,321	73,971	530,040	—	—	(7,776,472)	1,746,319
年內折舊及攤銷	925,143	893,271	28,572	25,832	17,969	37,155	—	—	971,684	956,258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180,340	22,891,093	538,804	638,017	6,144,922	11,083,556	629,484	380,038	19,493,550	34,992,704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633,479	2,107,260	123,614	160,205	651	55,013	—	—	757,744	2,322,478
可呈報分部負債	(16,670,612)	(19,551,077)	(225,710)	(267,124)	(2,185,823)	(6,330,700)	(629,484)	(380,038)	(19,711,629)	(26,528,939)
於一家合營企業及一家聯營公司投資	—	—	500,949	355,002	15,938	15,466	—	—	516,887	370,4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分部報告 (續)

(b) 可呈報分部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17,689,632	35,447,662
抵銷分部間收益	(188,204)	(309,868)
綜合收益	17,501,428	35,137,794
除稅前(虧損)/溢利：		
可呈報分部溢利	(7,776,472)	1,746,319
抵銷分部間溢利	(41,493)	(160,864)
未分配總部開支	144,475	(126,054)
其他收入	665,223	851,145
融資成本	(1,091,937)	(1,076,260)
商譽減值	(1,241,322)	(71,222)
無形資產減值	(1,021,422)	—
綜合除稅前(虧損)/溢利	(10,362,948)	1,163,064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9,493,550	34,992,704
無形資產	2,990,933	4,193,072
商譽	693,791	1,935,113
遞延稅項資產	530,330	321,474
未分配總部資產	5,954,650	5,505,002
抵銷分部間應收款項	(1,667,301)	(2,089,391)
綜合總資產	27,995,953	44,857,974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19,711,629)	(26,528,939)
應付所得稅	(406,129)	(2,064,217)
遞延稅項負債	(946,546)	(1,027,790)
未分配總部負債	(3,286,050)	(3,686,122)
抵銷分部間應付款項	1,667,301	2,089,391
綜合總負債	(22,683,053)	(31,217,677)

(c) 地區資料

由於本集團僅在中國營運，故此並無呈列任何地區分部資料。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及傢俬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4,037,575	99,870	582,903	710,093	367,260	1,608,375	7,406,076
添置	—	—	13,272	496,238	24,370	913,466	1,447,346
轉撥	157,932	7,615	3,955	—	21,157	(190,659)	—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c))	—	—	—	—	—	(263,323)	(263,323)
出售	—	—	(6,072)	(526,638)	(16,748)	—	(549,458)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於2020年1月1日	4,195,507	107,485	594,058	679,693	396,039	2,067,859	8,040,641
添置	—	—	9,684	201,090	14,803	404,268	629,845
轉撥	502,484	781	—	—	—	(503,265)	—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c))	—	—	—	—	—	(169,469)	(169,469)
出售	—	—	(3,069)	(517,019)	(8,203)	—	(528,291)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附註32)	—	(14,428)	—	—	(5,449)	—	(19,877)
於2020年12月31日	4,697,991	93,838	600,673	363,764	397,190	1,799,393	7,952,849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453,996	86,735	206,047	199,201	247,331	—	1,193,310
年內支出	137,167	3,664	62,379	130,954	40,909	—	375,073
出售時撥回	—	—	(4,527)	(127,297)	(5,047)	—	(136,87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於2020年1月1日	591,163	90,399	263,899	202,858	283,193	—	1,431,512
年內支出	150,797	4,725	59,962	124,700	34,878	—	375,062
出售時撥回	—	—	(2,209)	(165,644)	(7,619)	—	(175,472)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附註32)	—	(8,537)	—	—	(3,742)	—	(12,279)
於2020年12月31日	741,960	86,587	321,652	161,914	306,710	—	1,618,823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	—	—	—	—	—	—
添置	235,628	—	—	—	—	—	235,628
於2020年12月31日	235,628	—	—	—	—	—	235,628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3,720,403	7,251	279,021	201,850	90,480	1,799,393	6,098,398
於2019年12月31日	3,604,344	17,086	330,159	476,835	112,846	2,067,859	6,609,129

- (a) 本集團的樓宇位於中國。本集團尚未取得於2020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總額為人民幣209,085,722元(2019年：人民幣251,984,380元)的若干樓宇的物業所有權證。儘管如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擁有該等樓宇的實益所有權。
- (b)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717,24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就銀行貸款抵押(見附註24)(2019年：人民幣182,416,000元)。
- (c) 為全面利用本集團從事4S經銷店業務的附屬公司所持土地使用權的潛在價值，本集團於2019年興建綜合物業項目。本集團於2019年12月及2020年5月取得兩個酒店式公寓項目的預售許可，其後將相關酒店式公寓的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人民幣55,321,000元(2019年：人民幣115,908,000元)(見附註12)及在建工程人民幣169,469,000元(2019年：人民幣263,323,000元)轉入在建待售物業(見附註17(a))。
- (d) 誠如附註2所述，多數汽車製造商聲稱本集團已損害其品牌，並威脅將終止經銷協議。之後，本集團已採取改善措施，並與汽車製造商積極磋商，且已逐漸恢復多項經銷權。於2020年12月31日，若干主要經銷協議已遭終止或繼續暫停。已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235,62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 使用權資產

	按成本列賬之 土地使用權(i) 人民幣千元	按成本列賬之 租賃自用的 物業及土地(ii)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1,700,648	1,608,838	3,309,486
添置	334,776	518,495	853,271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a))	(118,880)	—	(118,880)
於2019年12月31日及於2020年1月1日	1,916,544	2,127,333	4,043,877
添置	13,733	105,450	119,183
出售	—	(52,940)	(52,940)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a))	(62,334)	—	(62,334)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32)	—	(36,212)	(36,212)
於2020年12月31日	1,867,943	2,143,631	4,011,574
累計折舊：			
於2019年1月1日	144,802	84,025	228,827
年內支出	41,498	344,535	386,033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a))	(2,972)	—	(2,972)
於2019年12月31日及於2020年1月1日	183,328	428,560	611,888
年內支出	41,668	365,521	407,189
撥回	—	(21,326)	(21,326)
轉撥至在建待售物業(附註(a))	(7,013)	—	(7,013)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附註32)	—	(15,576)	(15,576)
於2020年12月31日	217,983	757,179	975,162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1,649,960	1,386,452	3,036,412
於2019年12月31日	1,733,216	1,698,773	3,431,989

- (a) 為全面利用本集團從事4S經銷店業務的附屬公司所持土地使用權的潛在價值，本集團於2019年興建綜合物業項目。本集團於2019年12月及2020年5月取得兩個酒店式公寓項目的預售許可，其後將相關酒店式公寓的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人民幣55,321,000元(2019年：人民幣115,908,000元)(見附註12)及在建工程人民幣169,469,000元(2019年：人民幣263,323,000元)轉入在建待售物業(見附註17(a))。

12 使用權資產(續)

與在損益中確認的租賃有關的支出項目分析如下：

(a) 持續經營業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土地使用權(i)	41,668	41,498
租賃自用的物業及土地(ii)	356,231	335,926
	397,899	377,424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a))	102,650	139,066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5,735	53,813
已收COVID-19相關租金寬免	(7,187)	—

(b) 已終止經營業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的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租賃自用的物業及土地(ii)	9,290	8,609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5(a))	1,899	1,633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320	345

年內，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119,183,000元。該金額(包括購買土地使用權人民幣13,733,000元及餘額)主要與根據新租賃協議應付的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租賃負債的期限分析及尚未開始之租賃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出的詳情分別載於附註23(d)及25。

(i) 土地使用權

土地使用權指位於中國的土地，授予租賃期23至50年。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582,677,000元的土地使用權作為銀行貸款的抵押(見附註24)(2019年：人民幣398,730,000元)。

(ii) 租賃自用的物業及土地

本集團已通過租賃協議獲得使用其他物業及土地的權利。租賃初始期限一般為2至20年。

租賃均未包含續簽租賃選擇權，或於租賃期屆滿時按被視為議價收購選擇權的價格購買租賃設備。所有租賃均不包含可變租賃付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無形資產

	汽車經銷權 人民幣千元	經銷商 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有利租賃 合約 人民幣千元	商標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	3,967,085	881,468	36,904	362,732	31,082	363	5,279,634
添置	—	—	—	—	21,861	—	21,861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3,967,085	881,468	36,904	362,732	52,943	363	5,301,495
添置	—	—	—	—	8,716	—	8,716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 資產(附註32)	—	—	—	—	(38,189)	—	(38,189)
於2020年12月31日	3,967,085	881,468	36,904	362,732	23,470	363	5,272,022
累計攤銷：							
於2019年1月1日	780,423	88,147	29,469	—	15,232	—	913,271
添置	96,476	88,147	3,221	—	7,308	—	195,152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876,899	176,294	32,690	—	22,540	—	1,108,423
添置	177,326	—	2,828	—	9,279	—	189,433
重新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 資產(附註32)	—	—	—	—	(26,852)	—	(26,852)
於2020年12月31日	1,054,225	176,294	35,518	—	4,967	—	1,271,004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19年1月1日、 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	—	—	—	—	—	—	—
添置	905,758	—	—	115,664	—	—	1,021,422
於2020年12月31日	905,758	—	—	115,664	—	—	1,021,422
賬面淨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2,007,102	705,174	1,386	247,068	18,503	363	2,979,596
於2019年12月31日	3,090,186	705,174	4,214	362,732	30,403	363	4,193,072

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

汽車經銷權來自與汽車製造商建立的業務關係，估計可使用年期為40年。汽車經銷權於各自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乃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

經銷商經營權來自透過戰略經營合作計劃協議的業務合併，合約可使用年期為10年。經銷商經營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乃使用多期超額盈利法釐定。

13 無形資產 (續)

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 (續)

年內攤銷支出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誠如附註2所披露，於2020年爆發新冠肺炎導致業務中斷及流動資金緊張，從而令本集團與汽車製造商訂立的多項經銷協議項下若干最為重要及持續績效指標顯著下滑(例如客戶滿意度評級)。因此，多數汽車製造商聲稱本集團已損害其品牌，並威脅將終止經銷協議。之後，本集團已採取改善措施，並與汽車製造商積極磋商，且已逐漸恢復多項經銷權。於2020年12月31日，若干主要經銷權已遭終止或繼續暫停。

在此背景下，本集團年內仍未能達成2020年的購售目標，而本集團須繼續重新定位其若干表現較差的4S店，並戰略性地減少新車購買量，以最大程度地利用財務資源，此舉直接導致預測期若干4S店的新車銷售數量及收入減少。

因此，管理層委聘外部估值師協助進行減值測試以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於2020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從而確認商譽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的減值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241百萬元及人民幣906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71百萬元及零)。

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及商譽的減值測試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基於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及使用價值計算(以較高者為準)釐定，及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彼等各自的使用價值金額估計並無重大差異。此等計算使用現金流量預測，而現金流量預測基於管理層所批准之涵蓋五年期間之財政預算。五年期以上的現金流量按3%(2019年：3%)的估計增長率(與行業報告所作預測一致)作出預測。適用於一年期以上現金流量預測的除稅前貼現率為16%(2019年：14%)。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已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首先減少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之賬面值，隨後減值虧損餘下金額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中的其他資產，以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包括無形資產)賬面值為基準，並不低於可收回金額(如可釐定)與零之較高者。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包括：(i)預測期內的年收入增長率、(ii)毛利率、(iii)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及(iv)折現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無形資產 (續)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 (續)

2019年及2020年的減值測試中採用的關鍵輸入值及假設列示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輸入值	2021年	2022年	2023年至2025年
年收入增長率	-97.0%~194.9%	3.0%~70.2%	3.0%~12.2%
毛利率	5.2%~46.5%	5.2%~46.5%	
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	-40.3%~17.7%	-40.3%~17.7%	

於2019年12月31日

輸入值	2020年	2021年	2022年至2024年
年收入增長率	0.0%~221,144.5%	0.0%~20.0%	3.0%~8.0%
毛利率	3.9%~14.7%	4.0%~15.6%	
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	-8.2%~7.3%	-11.6%~7.2%	

管理層基於已重新定位的店鋪的公開市場數據及趨勢估計，參考不同品牌的實際及歷史財務表現以及預期市場增長趨勢估算關鍵假設：

— 就年收入增長率而言：

- 就經銷協議已遭終止且將僅專注於售後服務的若干經銷店而言，預期2021年估計收入將大幅下降，而自2022年至2025年將回升至個位數增長率；
- 就其他經銷店而言，預計2021年將出現一次過較高收入增長，乃主要由於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及2020年下半年流動資金緊張的影響，導致2020年出現負增長率，因此增長的基數極低，即於2020年上半年數月並無開展業務活動，而2020年下半年因買賣規模減少而導致流動資金緊張，預計2021年因恢復營運而回升；自2022年至2025年，鑒於營運將恢復至新冠肺炎疫情之前的正常水平，預計趨向更穩定的增長率。

— 毛利率乃主要根據每家門店的歷史表現(於新冠肺炎疫情之前及未計及流動資金緊張)估算，並考慮不同收入類別的組合，例如新車銷售及售後服務，這與2019年基本一致。

— 營運資金佔收入的百分比乃根據不同資產負債表項目周轉天數的歷史趨勢(於新冠肺炎疫情之前及未計及流動資金緊張)或不同損益項目的支出佔收入的比率而估算得出，這與2019年基本保持一致。

管理層調整減值測試所應用之稅前折現率，主要是由於以下原因：

-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整體經濟環境發生變化，整體宏觀經濟環境的風險增加，導致整體市場風險增加；
- 新冠肺炎疫情的爆發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表現的下降，使得其再融資比以往任何時候更具挑戰性，因此企業特定風險及相應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也隨之增加。

13 無形資產 (續)

使用價值計算所用之主要假設 (續)

於以上輸入值及假設當中，主要變化為收入增長變動。誠如上文所述，已遭終止或暫停的若干經銷店將僅專注售後服務，或改變品牌以開設一家新門店，因此預測收入增長將大幅減少；且預測其他門店的收入增長將於2021年反彈，乃由於2020年的收入基數偏低，而2021年的收入仍將低於先前於2019年的預測值。因此，低基數亦將導致增長率於未來年度持續增長。有關影響未反映於2019年底評估使用的輸入值及假設中，因為新冠肺炎疫情屬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非調整期後事件。於2019年度採用輸入值及假設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其後並無發生任何變動。

無形資產 — 商標

因收購同方有限公司而產生的商標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原因是預期該商標可為本集團無限期帶來現金流入淨額。商標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使用免納專利費法釐定。

年內攤銷支出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同方有限公司項下多家4S經銷店的經營業績未達致管理層批准的2020年財政預算。管理層已重新審視該等門店的五年財政預算及商標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減少人民幣116百萬元(2019年：無)。

14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	2,006,335
累計減值虧損：	
於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月1日	71,222
年內減值	1,241,322
於2020年12月31日	1,312,544
賬面值：	
於2020年12月31日	693,791
於2019年12月31日	1,935,113

附有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測試

根據經營分部，本集團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配的商譽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4S經銷店業務	693,791	1,935,113

如上文附註13所述，本集團已於「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1,241,322,000元(2019年：人民幣71,222,000元)。計算可收回金額時使用的假設的任何不利變動均會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公司均為私人公司。該等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持續經營業務						
浩榮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06年6月22日 私營有限公司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同方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07年8月27日 私營有限公司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Acme Joy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1年4月28日 有限公司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昌駿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1年6月16日 有限公司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Silver Journey Glob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1年7月6日 有限公司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強時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8年12月3日 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升濤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2006年4月21日 私營有限公司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香港祥馳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2018年12月18日 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佳名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07年7月19日 私營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通達集團(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2008年11月10日 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武漢正通聯合實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1月2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4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紳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4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繹格科工貿有限公司	(ii)	中國 2002年9月2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50%	分銷潤滑油
湖北鼎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2月1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內蒙古鼎杰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7,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博誠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5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開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欣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3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5月2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內蒙古鼎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0月2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宏祥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7月1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鄭州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6月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正通汽車投資控股(武漢)有限公司	(i)	中國 2011年3月2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成都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1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清遠南方合眾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2月3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啟富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1月16日 私營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正通寶澤行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月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1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義烏市新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2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強時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2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正通凌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9年8月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旗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揭陽寶泰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大連恒悅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4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寶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十堰紳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6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陸達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1月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長沙瑞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6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捷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6月2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2,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呼和浩特市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2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宜昌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6月1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郴州瑞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9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紳協紳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7年1月3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南昌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6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9,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珠海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6月2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奧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2月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州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4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捷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7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市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8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寶澤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9年10月1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9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饒市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贛州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2月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襄陽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湘潭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4,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升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2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包頭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5月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3,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贛州益澤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房產發展
湘潭益澤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房產發展
上饒市益澤置業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11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房產發展
湖北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5月2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拉薩金勝汽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1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青島華成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3月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8,8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路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9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6,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拉薩弘進汽貿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1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河南省錦堂盛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州寶泰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鼎寶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華順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華順寶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正通眾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眾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9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正通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9月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配件銷售
江西德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9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呼和浩特市捷運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12月2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揭陽鼎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7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1,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路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iii)	中國 2004年3月15日 有限公司	2,1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中汽南方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5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野馬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1993年6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市中汽南方機電設備有限公司		中國 1996年11月2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中汽南方汽車維修有限公司		中國 2000年8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廣東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7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7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中山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1年4月2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珠海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3月1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大連捷悅行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3月2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成都恒悅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2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寶泰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南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5月2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90%	汽車經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海南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福建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4月2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中汽南方華北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7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百旺沃瑞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3月2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德萬隆經貿有限公司		中國 1999年9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中汽南方中關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10年3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天津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5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天津汽車工業銷售深圳南方有限公司		中國 1995年11月2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英菲尼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10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市中汽南方長福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12月1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騰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6年3月2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南方騰龍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12月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南方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4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前海馳暢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5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配件銷售
東莞正通易捷二手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0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清遠南方豐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0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市利中友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1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配件銷售
長春聖澤捷通物流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10月2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武漢運通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3月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莞寮步中汽南方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5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廣東中汽南方勝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寶澤行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1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景德鎮升通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配件銷售
珠海中汽南方捷路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南中汽南方星沙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6月2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正通凱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10月2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江西正通澤田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11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6月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4,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湛江正通凱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4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深圳正源汽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12月2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0元	80%	—	金融服務
深圳馳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8年11月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正通悅馳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5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9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荊門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0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威海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0月3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包頭寶澤行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汕頭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1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前海正通物流設備服務有限公司	(i)	中國 2013年5月24日 有限公司	5,000,000美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長沙瑞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3月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汕頭市瑞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8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60,000,000元	—	100%	物業管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鼎澤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9月1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保險代理服務
武漢捷沃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8月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顧問服務
天悅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3月14日 私營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卓瑞翔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3年12月3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2,000,000元	—	100%	顧問服務
成通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4年4月1日 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裕泰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2014年4月7日 私營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武漢捷悅行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7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上海泰士杰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04年2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8,8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義烏東太保健食品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6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貿易代理
上饒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2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廊坊市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宜春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3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青島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嵯州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正通凱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2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上海馳暢貿易有限公司	(i)	中國 2014年7月2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配件銷售
北京正通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維修服務
婁底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1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東莞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佛山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鄭州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保定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9月1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福州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9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成都鼎寶行二手車銷售服務司		中國 2016年6月1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貿易代理
永康市國邦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2012年8月8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揭陽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宜昌寶澤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8月2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市中汽南方華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6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恒毅盈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4月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匯安啟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5月13日 有限公司	500,000港元	—	100%	顧問服務
深圳寶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3月3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正通鼎沃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1月3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衡陽路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呼和浩特市英菲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2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恒毅盈通廣告傳媒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5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顧問服務
上海正通鼎澤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2014年7月29日 有限公司	100,000,000美元	—	100%	金融服務
聖澤捷通供應鏈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月1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	100%	提供汽車相關物流服務
天津馳暢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2015年6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0元	—	100%	汽車配件銷售
雲南馳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5月25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湖北長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9月2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正通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2月12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北京寶澤會展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3月1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顧問服務
宿州安之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11月2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附註	註冊成立／成立 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州市恒悅行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2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清遠奧澤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0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深圳恒樂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9月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顧問服務
佛山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8月1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汕頭市恒樂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9月7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	100%	顧問服務
南京祺奧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5月3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珠海正通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3月6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7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重慶祺寶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14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8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武漢騰星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17年8月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	100%	汽車經銷
已終止經營業務						
上海東正汽車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v)	中國 2015年3月11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139,651,400元	71.04%	—	金融服務

1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附註：

- (i) 該等實體乃由升濤發展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ii) 該實體被視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原因為本集團透過與於該實體持有50%權益的另一股權持有人簽訂協議擁有參與該實體業務獲取可變回報之權利以及有能力影響該等回報，致使本集團有權力委任該實體唯一董事。
- (iii) 該實體由佳名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 (iv) 除浩榮國際有限公司、升濤發展有限公司、通達集團(中國)有限公司、Silver Journey Global Limited、Acme Joy Group Limited、昌駿有限公司、同方有限公司、佳名集團有限公司、香港強時投資有限公司及香港祥馳科技有限公司外，本公司名稱的英文譯名僅供參考。於中國成立公司的正式名稱為中文。
- (v) 該實體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於2020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詳情載於附註32。

董事認為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並無個別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1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以下列表僅載列主要聯營公司詳情，該等公司均為並未獲得市場報價之非上市公司實體：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有效股權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東風物流(武漢)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115,440,000	14.43%	—	14.43%	物流

風神物流有限公司(「廣州風神」)為非上市企業實體，本集團擁有其50%的擁有權益以及共同控制權，因此，於2019年12月31日，其獲分類為以權益會計法入賬的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2020年1月16日，本集團與東風物流(武漢)股份有限公司(「武漢東風」)訂立協議，以令武漢東風將向本集團發行其股份以換取收購本集團所持廣州風神的50%股權。於完成有關交易及武漢東風作出之其他收購後，本集團持有武漢東風的14.43%股權，而武漢東風持有廣州風神及另外兩個實體的100%股權。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將其於武漢東風的權益由一家合營企業重新分類為一家聯營公司並相應確認出售合營企業之權益之收益人民幣133,40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聯營公司使用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本集團主要聯營公司武漢東風之財務資料概要經任何會計政策差異調整及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賬面值對賬後披露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人民幣千元
武漢東風之總金額		
流動資產	3,360,338	—
非流動資產	2,613,680	—
流動負債	(2,385,819)	—
非流動負債	(116,619)	—
權益	(3,471,580)	—
收益	(4,634,807)	—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324,965)	—
與本集團於武漢東風權益之對賬		
武漢東風資產淨值總額	3,471,580	—
本集團有效股權	14.43%	—
本集團所佔武漢東風資產淨值	500,949	—
於武漢東風的賬面值	500,949	—

另一家並非個別重大聯營公司的彙總資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財務報表中個別非重大聯營公司之賬面值總額	15,938	15,466
本集團應佔該等聯營公司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溢利	2,951	4,534
全面收入總額	2,951	4,534
於聯營公司之總賬面值權益	516,887	15,466

17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存貨包括：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4S經銷店業務		
— 汽車	967,392	2,679,440
— 汽車備件	256,610	384,533
— 其他	41,459	39,894
	1,265,461	3,103,867
綜合性物業業務		
— 在建待售物業	536,307	379,231
	1,801,768	3,483,098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161,994,000元（2019年：人民幣1,021,539,000元）的存貨已抵押作為應付票據的抵押品（見附註26）。

於2020年12月31日，賬面值為人民幣775,833,000元（2019年：人民幣1,297,260,000元）的存貨已抵押作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貸款及借款的抵押品（見附註24）。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的存貨賬面值		16,894,387	30,102,488
存貨撇減		101,190	8,688
撥回存貨撇減	(i)	(664)	(924)
撥回賣家返利	(ii)	4,318,050	—
		21,312,963	30,110,252

(i) 撥回過往年度計提的存貨撇減是因為，消費者偏好改變令若干汽車的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存貨 (續)

(b) (續)

- (ii) 過往年度的應收返利乃按照相關賣方的返利政策條款及相關輸入數據(包括買賣量數據、返利率及客戶滿意度、各賣方返利政策所載的店舖展示規定等其他特定標準)累計。

誠如附註2所述，於2020年爆發新冠肺炎導致業務中斷及流動資金緊張，從而令本集團與汽車製造商訂立的多項經銷協議項下最為重要及持續績效指標顯著下滑(例如客戶滿意度評級)。因此，多數汽車製造商聲稱本集團已損害其品牌，並威脅將終止經銷協議，收回本集團以往年度的返利權利。之後，本集團已採取改善措施，並與汽車製造商積極磋商，且已逐漸恢復多項經銷權。於2020年12月31日，若干主要經銷協議已遭終止或繼續暫停。鑒於上述發展，本集團因而重新評估應收返利的可收回性。因此，已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應收返利計提撥回人民幣4,318,050,000元。有關計提撥回涵蓋已遭終止及暫停經銷權的門店，以及恢復經銷權但因有關汽車製造商先前指控而令應收返利可收回性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的門店。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53,682	1,434,828
應收票據	655	—
	1,054,337	1,434,828

全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詳情載於附註33(a)。

於2020年12月31日，抵押賬面值為人民幣17,073,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獲取銀行貸款(見附註24)(2019年：人民幣174,715,000元)。

1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續)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013,109	1,402,439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21,962	27,372
超過1年	19,266	5,017
	1,054,337	1,434,828

19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763,067	1,132,785
保證金		510,213	518,961
其他應收款項	(ii)	3,100,586	8,564,554
		4,373,866	10,216,300

(i) 全部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

(ii) 誠如附註17(b)(iii)所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應收返利計提撥回人民幣4,318,050,000元，該款項納入其他應收款項。

20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應收零售客戶款項	—	4,096,702
應收汽車經銷商款項	—	1,151,206
減：減值虧損撥備	—	(109,008)
	—	5,138,900
非即期		
應收零售客戶款項	—	3,707,354
減：減值虧損撥備	—	(76,212)
	—	3,631,142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淨額	—	8,770,0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續)

應收零售客戶款項預計可於一至五年內收回。應收汽車經銷商款項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金融服務應收款項減減值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	1,782,058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	3,452,675
1年以上	—	3,535,309
	—	8,770,042

本集團信貸政策詳情載於附註33(a)。

(b)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減值

年內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包括特定及集體虧損部分)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1月1日的結餘	—	142,320
已確認的減值虧損	—	110,154
已沖銷的不可收回金額	—	(71,750)
沖銷後收回	—	4,496
12月31日的結餘	—	185,220

21 其他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0,000	285,000
非即期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000	17,028
	285,000	302,028

其他金融資產主要包括投資於西部信托有限公司所購買的理財產品。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下列各項的擔保存款：			
<i>就下列項目的受限制擔保存款：</i>			
銀行貸款(附註24)	(i)	448,014	198,374
應付票據(附註26)	(i)	523,728	791,305
備用信用證	(ii)	—	400,000
其他		17,969	—
		989,711	1,389,679
<i>存放中央銀行的受限制結餘：</i>			
存放於中央銀行的存款	(iii)	—	9,479
		989,711	1,399,158

(i) 已抵押作為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擔保的銀行存款將於結算有關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時解除。

(ii) 已抵押作為備用信用證擔保的銀行存款將於備用信用證到期日解除。

(iii) 存放中央銀行保證金為上海東正汽車金融有限責任公司存放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及超額存款準備金，該款項於2020年12月31日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資產」。法定存款準備金率為6.0%(2019年：6.0%)。超額存款準備金乃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作現金結算用途。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的銀行存款	163,415	287,000
銀行及手頭現金	231,704	1,210,400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5,119	1,497,400
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32)	95,421	—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90,540	1,497,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10,362,948)	1,163,064
— 持續經營業務		(10,395,426)	788,013
— 已終止經營業務	32	32,478	375,051
就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進行調整：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c)	375,062	375,07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5(c)	407,189	386,033
— 無形資產攤銷	5(c)	189,433	195,15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4	(34,909)	(23,556)
— 融資成本	5(a)	1,093,836	1,076,260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溢利		(37,077)	(61,753)
— 出售一家合營企業權益的收益	4	(133,403)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	(33,051)	(45,593)
—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29	17,310	—
—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5(c)	309,266	110,154
— 存貨撇減	17(b)	100,526	7,764
— 已變現及尚未變現衍生工具(收益)/虧損淨額	4	(1,216)	18,850
— 匯兌(收益)/虧損		(368,611)	96,102
— 商譽減值	14	1,241,322	71,222
— 無形資產減值	13	1,021,422	—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1	235,628	—
— 附屬公司上市開支	5(c)	—	9,207
經營所得現金		(5,980,221)	3,377,979
營運資金變動(包括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持作出售)：			
— 存貨減少		1,805,594	734,096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380,491	(363,319)
—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5,861,990	(389,752)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259,087	676,63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918,398)	(405,700)
—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070,892	(680,490)
— 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減少		(3,959,361)	(175,987)
經營所得現金		520,074	2,773,466
已付所得稅		(173,844)	(227,445)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46,230	2,546,021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負債的對賬

	非金融服務		衍生金融工具：				附屬公司上市 開支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i)	具上限交叉 貨幣掉期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e))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於2020年1月1日	13,287,103	298,535	56,930	85,575	1,882,202	32,962	15,643,307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5,429,185	1,266,070	—	—	—	—	16,695,255	
償還貸款及借款	(16,857,976)	(89,169)	—	7,482	—	—	(16,939,663)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	(238,559)	—	(238,559)	
已付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	(104,548)	—	(104,548)	
已付利息	—	—	(1,074,758)	(71,293)	—	—	(1,146,051)	
衍生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	—	—	—	—	—	—	
支付附屬公司上市開支	—	—	—	—	—	(5,185)	(5,18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計	(1,428,791)	1,176,901	(1,074,758)	(63,811)	(343,107)	(5,185)	(1,738,751)	
匯兌調整	(302,109)	(58,942)	—	(5,915)	—	(1,645)	(368,611)	
公平值變動	—	—	—	16,534	—	—	16,534	
因年內訂立新租賃而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	—	—	—	105,450	—	105,450	
利息開支(附註5(a))	—	611	966,458	—	104,548	—	1,071,617	
資本化借款成本(附註5(a))	—	—	99,607	—	—	—	99,607	
附屬公司上市開支	—	—	—	—	—	—	—	
附屬公司上市開支	—	—	—	—	—	—	—	
重新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持作出售的負債	—	—	—	—	(23,372)	(26,132)	(49,504)	
其他變動總計	—	611	1,066,065	—	151,737	(26,132)	1,192,281	
於2020年12月31日	11,556,203	1,417,105	48,237	32,383	1,690,832	0	14,744,760	

(i) 按附註26所披露，應付利息入賬列作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負債的對賬(續)

	非金融服務		融資租賃責任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i)	衍生金融工具：		附屬公司上市 開支應計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應付債券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			具上限交叉 貨幣掉期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於2018年12月31日	14,796,749	903,062	91,273	88,721	7,593	—	(669)	15,886,729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	(91,273)	—	—	1,730,954	—	1,639,681
於2019年1月1日	14,796,749	903,062	—	88,721	7,593	1,730,954	(669)	17,526,41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6,685,821	—	—	—	—	—	—	16,685,821
償還貸款及借款	(18,291,606)	(610,000)	—	—	—	—	—	(18,901,606)
已付融資租賃負債的資本部分	—	—	—	—	—	(481,218)	—	(481,218)
已付融資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	—	—	—	—	(140,699)	—	(140,699)
已付利息	—	—	—	(1,022,168)	—	—	—	(1,022,168)
衍生金融工具付款	—	—	—	—	46,387	—	—	46,387
支付附屬公司上市開支	—	—	—	—	—	—	(80,078)	(80,07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計	(1,605,785)	(610,000)	—	(1,022,168)	46,387	(621,917)	(80,078)	(3,893,561)
匯兌調整	96,139	—	—	—	(37)	—	—	96,102
公平值變動	—	—	—	—	31,632	—	—	31,632
因年內訂立新租賃而導致租賃負債增加	—	—	—	—	—	632,466	—	632,466
利息開支(附註5(a))	—	5,473	—	902,399	—	140,699	—	1,048,571
資本化借款成本(附註5(a))	—	—	—	87,978	—	—	—	87,978
附屬公司上市開支	—	—	—	—	—	—	113,709	113,709
其他變動總計	—	5,473	—	990,377	—	773,165	113,709	1,882,724
於2019年12月31日	13,287,103	298,535	—	56,930	85,575	1,882,202	32,962	15,643,307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就租賃計入現金流量表的金額包括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經營現金流量	91,362	53,813
計入投資現金流量	13,733	334,776
計入融資現金流量	343,107	621,917
	448,202	1,010,506

該等金額與以下項目有關：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租賃租金	434,469	675,730
購買土地使用權	13,733	334,776
	448,202	1,010,506

24 貸款及借款

貸款及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無抵押銀行貸款	(i)	—	5,876,808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	(ii)	—	75,959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長期借款(一年內)	(ii)	—	14,054
		—	5,966,821
非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無抵押銀行貸款	(i)	982,838	2,545,427
無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i)	2,603,060	3,532,319
無抵押短期商業票據	(iii)	150,000	150,000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無抵押借款即期部分		—	100,000
		3,735,898	6,327,746
有抵押銀行貸款	(iv)	1,987,343	2,284,505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分	(iv)	234,437	227,825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	(v)	4,164,561	2,221,088
		10,122,239	11,061,164
小計		10,122,239	17,027,985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	(ii)	—	15,316
		—	15,316
非金融服務貸款及借款			
無抵押銀行貸款	(vi)	1,041,574	1,943,402
有抵押銀行貸款	(vii)	392,390	282,537
		1,433,964	2,225,939
小計		1,433,964	2,241,255
總計		11,556,203	19,269,240

(i) 於2020年12月31日，流動無抵押銀行貸款年息率按介乎4.68%至12.00%(2019年：3.92%至7.50%)計息。

(ii) 指本集團嵌入售後租回安排的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其利息按實際利率每年7.40%至7.70%計並分季度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 貸款及借款(續)

- (iii) 於2020年，本集團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行一批(2019年：一批)一年短期商業票據，為人民幣150百萬元(2019年：人民幣150百萬元)。該短期商業票據息率為7.00%(2019年：6.5%)。
- (iv) 於2020年12月31日，流動有抵押銀行貸款年息率按介乎4.35%至10.50%(2019年：3.06%至8.40%)計息。
- (v) 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主要指就購買汽車向各汽車生產商的汽車金融公司取得的貸款，於2020年12月31日為已抵押及按年息率介乎5.96%至9.80%(2019年：5.96%至8.80%)計息。
- (vi) 於2020年12月31日非流動無抵押銀行貸款年息率按介乎3.15%至5.225%(2019年：4.91%至5.225%)計息，將分別於2022年7月19日及2022年1月15日到期。
- (vii) 於2020年12月31日非流動有抵押貸款年息率按3.00%及8.40%(2019年：4.35%至8.40%)計息，將分別於2023年4月20日、2023年3月27日及2023年6月26日到期。
- (viii)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合計人民幣10,470,559,000元(2019年：人民幣10,233,798,000元)由本集團下列資產抵押。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	775,833	1,297,26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48,014	198,374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7,241	182,416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582,677	398,73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073	174,715
附屬公司權益	1,939,516	117,234
定期存款	290,915	363,221
總計	4,771,269	2,731,95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上述銀行融資已動用人民幣2,686,247,000元(2019年：人民幣5,121,284,000元)。

借自其他金融機構的若干借款乃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權益作擔保，於2020年12月31日借款的最高擔保額約為人民幣1,939,516,000元(2019年：人民幣117,234,000元)。

本集團附屬公司若干銀行融資有待達成有關附屬公司資產負債表比率的契諾，此等契諾常見於與金融機構作出的借款安排。倘附屬公司違反契諾，則所提取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控其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b)。

- (ix)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無抵押貸款及借款為人民幣5,051,877,000元，由本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擔保(2019年：人民幣8,149,468,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有抵押貸款及借款為人民幣2,527,911,000元，由本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擔保(2019年：人民幣5,121,284,000元)。

25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報告期末以及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的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最低租金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金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529,620	551,288	428,019	442,917
1年後但2年內	270,698	305,973	396,590	434,811
2年後但5年內	495,135	626,770	587,716	720,671
5年後	395,379	637,701	469,877	740,018
	1,161,212	1,570,444	1,454,183	1,895,500
	1,690,832	2,121,732	1,882,202	2,338,417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430,900)		(456,215)
租賃負債現值		1,690,832		1,882,202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貿易應付款項		1,029,801	1,133,626
應付票據	(i)	699,320	2,447,408
		1,729,121	3,581,034
合約負債	(ii)	916,287	915,3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528,557	1,799,665
應付關連方款項		23,343	—
		4,197,308	6,296,033
非即期			
長期應付款項		251,656	277,057
		4,448,964	6,573,090

(i) 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23,728,000元(2019年：人民幣791,305,000元)的應付票據已由抵押銀行存款抵押(見附註22)。

於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5,592,000元(2019年：人民幣1,656,103,000元)的應付票據由存貨抵押(見附註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530,030	3,322,566
3個月以上但6個月以內	190,570	255,088
6個月以上但12個月以內	8,521	3,380
	1,729,121	3,581,034

(ii)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餘額的年內已確認收益為人民幣914,527,000元(2019年：人民幣569,331,000元)。

27 應付債券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債券	1,417,105	298,535
債券詳情如下：		
本金額	1,488,497	300,000
債券發行成本	(21,944)	(3,000)
所得款項	1,466,553	297,000
發行折扣及發行成本累計攤銷款額	9,494	1,535
匯兌差額	(58,942)	—
於12月31日	1,417,105	298,535

本集團於2017年3月24日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的公司債券(「中國債券」)。中國債券自2017年3月24日(包括該日)開始按年利率6%計息，發行價為本金額。中國債券須每年支付一次上期債券利息。中國債券已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將於2022年3月24日到期。

於2020年1月16日，本集團已發行第一批優先票據，本金總額為160百萬美元(「第一批美元債券」)。第一批美元債券自2020年1月16日(包括該日)開始按年利率12.0%計息，發行價為本金額。於2020年2月11日，本集團已發行第二批優先票據，本金總額為13百萬美元(「第二批美元債券」)，連同第一批美元債券統稱「美元債券」，合併及構成單一類別的第一批美元債券。第二批美元債券自2020年1月16日(包括該日)開始按年利率12.0%計息，發行價為本金額的99.98%。美元債券須每半年支付一次上期債券利息。美元債券已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將於2022年1月16日到期。

28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有關勞工規則及規例，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由該等附屬公司註冊所在地的中國市政府機關設立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透過該等計劃，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各自當地薪金比率對計劃作出供款。當供款屆滿，本集團就所需退休金供款作出累計，並移交給各相關社保辦事處。社保辦事處負責向計劃所涵蓋的退休僱員作出福利付款。

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責任支付上文所述每年供款範圍以外的退休福利。

2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根據2020年6月12日（「獎授日期」）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批准向本集團核心員工授出本公司47,100,000股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各授予日項下所授出受限制股份的公平值為每股人民幣1.13元，乃根據獎授日期的平均市價釐定，且無認購價。

受限制股份受限於不同禁售期（「禁售期」），分別為自獎授日期為1年、2年、3年及4年。在禁售期內，該等股份不得轉讓、用於擔保或抵償債務。

待滿足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有服務及表現條件（包括參與者的個人效績評估）（「歸屬條件」）後，各批受限制股份將在相應的禁售期屆滿後解鎖，參與者將完全獲得這些激勵性股份。倘未滿足歸屬條件，則受限制股份不能解鎖，且立即沒收所有未歸屬或未歸屬的尚未授予受限制股份。

(a) 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授予入職五年內僱員的受限制股份		
— 於2020年6月12日	5,580,000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58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三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580,000	自授出日期起四年
授予入職五年以上十年以內僱員的受限制股份		
— 於2020年6月12日	5,32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一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320,000	自授出日期起兩年
— 於2020年6月12日	5,32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三年
授予入職十年以上僱員的受限制股份或		
— 於2020年6月12日	14,400,000	自授出日期起一年
授出受限制股份總額	47,10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續)

(b) 受限制股份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2020年	
	加權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股
期初未行使	—	—
期內已行使	—	—
期內已授出	人民幣0元	47,100,000
期內已沒收	人民幣0元	(5,940,000)
期末未行使	人民幣0元	41,160,000

開支總額人民幣17,310,000元(2019年：零)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為個人開支(見附註2(r))。

30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於年內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成分及變動如下：

	因業務合併 產生的公平價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折舊免稅額 超過折舊費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的 未來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的 公平價值變動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及 應收返利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撥備 及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利息資本化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 資產開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遞延稅項資產/ (負債)：											
於2019年1月1日	[998,945]	[5,437]	188,144	1,824	12,291	—	13,888	—	[49,628]	—	[837,863]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號之影響	—	—	—	—	—	—	—	—	—	49,669	49,669
於損益賬抵免/(扣除) (附註6(a))	47,041	221	35,997	[1,824]	[2,758]	—	10,931	—	[20,988]	13,258	81,878
於2019年12月31日	[951,904]	[5,216]	224,141	—	9,533	—	24,819	—	[70,616]	62,927	[706,316]
於損益賬抵免/(扣除) (附註6(a))	271,561	1,764	790,316	—	[601,594]	27,490	3,855	[170,097]	[23,813]	[9,382]	290,100
重新分類至持作出售資產 (附註32)	—	—	—	—	[58,199]	—	[28,674]	—	—	[675]	[87,548]
於2020年12月31日	[680,343]	[3,452]	1,014,457	—	[650,260]	27,490	—	[170,097]	[94,429]	52,870	[503,764]

30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指：		
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442,782	321,474
遞延稅項負債淨值	(946,546)	(1,027,790)
	(503,764)	(706,316)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除非稅務條約／安排授予減免，否則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規例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自累計盈利作出的股息分派須繳納10%預扣稅。2008年1月1日前產生的未分派盈利免繳有關預扣稅。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未分派盈利人民幣4,182,728,000元(2019年：人民幣8,081,841,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原因是本公司控制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釐定該等溢利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分變動

本集團的綜合權益中各組成部分的年初及年末結餘之間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年初至年末本公司個別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209,320	6,120,051	70,346	(3,177,197)	3,222,520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405,900)	(405,900)
股息(附註31(b))	—	—	—	(522,144)	(522,144)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	—	—	—	—
購買及註銷本身股份(附註31(c)(i))	(170)	(7,377)	7,547	—	—
於2019年12月31日及 2020年1月1日的結餘	209,150	6,112,674	77,893	(4,105,241)	2,294,476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2,426,160)	(2,426,160)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	22,115	214,735	—	—	236,850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	—	17,310	—	17,310
於2020年12月31日的結餘	231,265	6,327,409	95,203	(6,531,401)	122,47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息

(i) 本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無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2019年：每股普通股0.10港元)	—	221,357
報告期末後並無擬派末期股息(2019年：無)	—	—
	—	221,357

於報告期末，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尚未確認為負債。

(ii) 以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並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之股息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內並無批准及派付有關以往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2019年：每股普通股0.14港元)	—	300,787

(iii) 其他股息

於2020年，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宣派及派付現金股息人民幣7,725,000元(2019年：人民幣56,589,000元)。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年內本公司的法定股本變動如下：

	2020年		2019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普通股：				
每股0.10港元的普通股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2,452,220	245,222	2,454,142	245,414
通過配售發行普通股(i)	245,222	24,522	—	—
購買及註銷本身股份	—	—	(1,922)	(192)
於12月31日	2,697,442	269,744	2,452,220	245,222
人民幣等值(千元)		231,265		209,150

- (i) 根據日期為2020年7月15日之股份配售協議，本公司通過於2020年7月20日按每股1.09港元之價格發行245,222,000股普通股完成股份配售。其後，24,522,2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2,115,000元)及238,105,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14,735,000元)分別於股本及股份溢價入賬。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 (續)

(d)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中國法定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按照相關中國規則和規例以及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設立。儲備轉撥於各相關董事會會議上批准通過。

對於有關實體而言，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並且可按投資者現有股本權益的比例轉為股本，惟儲備結餘額在轉換後不少於該實體註冊資本的25%。

(ii) 匯兌儲備

外幣兌換儲備包括換算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有關儲備乃根據附註2(w)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iii) 一般儲備

根據監管機構的有關通知，在中國內地從事金融服務的若干附屬公司，須提取一般準備以彌補潛在虧損。

(e)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夠持續經營，以便透過對與風險水平相應的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獲得合理成本的融資，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定期積極對資本架構進行檢討及管理，以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的較高借貸水平與良好資本狀況帶來的好處及保障之間取得平衡，並視乎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本集團以經調整債務對資本比率淨額為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本集團將淨債務界定為付息貸款及借款、融資租賃責任、應付票據、應付債券以及未累計建議股息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並將資本界定為總權益減未累計建議股息。

3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淨債務對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24	11,556,203	19,269,240
應付債券	27	1,417,105	298,535
應付票據	26	699,320	2,447,408
租賃負債*	25	1,690,832	1,882,202
總借款		15,363,460	23,897,385
加：建議股息	30(b)	—	—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989,711)	(1,399,158)
定期存款		(443,180)	(680,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95,119)	(1,497,400)
經調整淨債務		13,535,450	20,319,898
總權益		5,312,900	13,640,297
減：建議股息	30(b)	—	—
經調整總權益		5,312,900	13,640,297
經調整淨債務對資本比率		2.55	1.49

本集團受附註24(viii)披露的若干銀行所施加的資本規定所限。

* 貸款及借款不包括有關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持作出售的負債的結餘人民幣2,033,911,000元(2019年：零)。

租賃負債不包括有關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持作出售的負債的結餘人民幣23,372,000元(2019年：零)。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包括有關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持作出售的資產的結餘人民幣95,421,000元(2019年：零)。

32 出售持作出售集團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0年10月20日，本公司從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上海監管局收到一項針對本公司的行政決定(「中國銀保監會決定」)，指控(i)本公司以不正當手段取得行政許可並發起設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上海東正汽車金融有限股份公司(「東正」)，並且本公司及其關連方與東正進行了不合規的關連方交易；及(ii)東正的經銷商汽車貸款業務嚴重違反審慎經營的原則。中國銀保監會要求本公司在中國銀保監會決定之日起3個月內清退本公司在東正的權益。

作為對中國銀保監會決定的回應，本公司已承諾出售其於東正的全部權益(構成本集團的金融服務分部)，委聘財務顧問協助其進行潛在出售其於東正的權益事項(「潛在出售事項」)並已積極物色潛在買家，目標於2021年內完成出售。因此，於東正的權益已於2020年12月31日呈列為持作出售出售集團及年內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就潛在出售事項與任何有意買方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買賣協議且概無就此對東正進行估值，且討論及磋商仍在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出售持作出售集團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的呈列已經重列，以列示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並符合附註2(y)所載會計政策的已終止經營業務。

(i) 分析年內來自東正之溢利

年內東正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808,709	1,167,114
抵銷分部間收益		(188,204)	(287,552)
外部收益	3	620,505	879,562
成本		(630,414)	(579,694)
其他收益		9,521	90,270
行政開支		(111,946)	(156,278)
融資成本(附註5(a))		(1,899)	(1,633)
抵銷分部間收益相關開支		146,711	142,824
經營活動業績		32,478	375,051
所得稅	6(b)	(8,613)	(94,196)
經營活動業績(稅後)		23,865	280,855

本公司權益股東年內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為人民幣16,954,000元(2019年：人民幣213,378,000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概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8,098)	(1,831,43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1,832)	(6,31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15,984)	1,153,269
現金流出淨額	(25,914)	(684,478)

3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i) 分析年內來自東正之溢利(續)

於2020年12月31日東正資產及負債之主要類別如下：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598
使用權資產	20,636
無形資產	11,337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4,389,884
遞延稅項資產	87,548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4,7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5,421
於2020年12月31日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4,647,182
加：分部間應收款項	1,621,580
東正於2020年12月31日的可報告資產	6,268,762
貸款及借款	(2,033,9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7,608)
租賃負債	(23,372)
應付所得稅	(18,379)
於2020年12月31日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負債	(2,203,270)
加：分部間應付款項	(932)
東正於2020年12月31日的可報告負債	(2,204,202)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貨幣風險乃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

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及用以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措施說明如下。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交易對手不履行合約責任而令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定期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保證金以及長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所承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存放中央銀行的結餘及定期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是由於交易對手為銀行及金融機構，而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交易對手主要為大量自本集團獲得金融服務的個人客戶。

為減低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本集團已指派風險管理部門制定並維持本集團信貸風險評級，以根據其違約風險的程度對風險敞口進行分類。信貸評級資料乃由獨立評級機構提供(如可獲得)，而在無法獲得有關資料的情況下，風險管理部門會使用其他公開財務資料及本集團的自有交易紀錄對其交易對手進行評級。本集團的風險及其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將受持續監控。

本集團目前有關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分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分類	說明	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基準
良好	交易對手的違約風險低及並無任何逾期款額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對於非信用減值貸款，為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
無法償還	有證據顯示資產信用減值	對於信用減值貸款，為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
核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峻財務困境，本公司並無實際可收回可能性	款額進行核銷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續)

下表基於本集團撥備矩陣提供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 一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撥備比率(%)	人民幣千元	撥備比率(%)	人民幣千元
評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總結餘				
一 尚未逾期或發生信貸減值		3,553,170		8,824,115
減值虧損撥備	1.81%	(64,399)	1.16%	(102,044)
淨結餘		3,488,771		8,722,071
尚未發生信貸減值及評為可使用				
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總結餘				
一 已逾期惟未發生信貸減值		32,137		81,179
一 尚未逾期或發生信貸減值		1,162,806		237
小計		1,194,943		81,416
減值虧損撥備	24.66%	(294,617)	48.21%	(39,254)
淨結餘		900,326		42,162
已發生信貸減值及評為可使用年期				
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總結餘				
一 已逾期及已發生信貸減值		27,035		49,731
減值虧損撥備	97.09%	(26,248)	88.32%	(43,922)
淨結餘		787		5,809
賬面值		4,389,884		8,770,042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a) 信貸風險 (續)

應收非金融服務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乃因極少情況下並須取得高級管理層批准後方可允許信貸銷售。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主要指主要金融機構向本集團客戶授予的按揭貸款，以及應收汽車生產廠商保修金。按揭貸款通常直接由主要金融機構於一個月內結清。至於應收汽車生產廠商款項，由於該等公司為信貸評級優良的公司，故我們認為違約風險較低。根據過往經驗，本集團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發生顯著變化且該等結餘被認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一般並無向客戶取得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五大債務人及最大單一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18% (2019年：18%) 及5% (2019年：6%)。

本集團按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本集團評定，2020年12月31日，概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重大虧損撥備。

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

由於交易對手主要為若干業主及其應收款項定期結付，故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按等同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則按等同於可使用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於財務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風險。

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的方法是盡可能確保在正常及緊絀的情況下均具備充裕的流動資金償還到期負債，不會發生無法承擔的損失或有損本集團的聲譽。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即期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融資，應付短期和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之餘下合約到期日詳情，乃按照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採用已訂約利率或(如為浮動利率)於報告期末之現行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及本集團可能須付款之最早日期計算：

	於2020年12月31日				於2019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資產負債表 賬面值
	1年內或 按要求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1年內或 按要求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貸款及借款	10,976,009	2,918,311	—	13,894,320	11,556,203	17,425,454	2,423,683	—	19,849,137	19,269,240
租賃負債(附註25)	551,288	932,743	637,701	2,121,732	1,690,832	442,917	1,155,482	740,018	2,338,417	1,882,202
應付債券	163,956	1,443,876	—	1,607,832	1,417,105	18,000	322,500	—	340,500	298,5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197,308	284,000	142,000	4,623,308	4,448,964	6,296,033	284,000	213,000	6,793,033	6,573,090
	15,888,561	5,578,930	779,701	22,247,192	19,113,104	24,182,404	4,185,665	953,018	29,321,087	28,023,067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c) 利率風險

(i) 利率概況

銀行現金、定期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付息借款及租賃負債為本集團須承受利率風險的金融工具的主要類型。於2020年12月31日，銀行現金的浮動或固定年息率介乎0.01%至2.10% (2019年：0.01%至2.25%)。已抵押銀行存款乃就本集團符合條件發行商業票據及獲授銀行貸款而設，於2020年12月31日的固定年息率介乎1.50%至2.75% (2019年：0.25%至1.62%)。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付息借款及利率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利率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定息			
— 借款	3.00%~12.00%	7,345,816	10,724,438
— 租賃負債	5.23%~6.80%	1,690,832	1,882,202
浮息			
— 借款	3.15%~9.80%	5,627,492	8,843,337
		14,664,140	21,449,977

(ii)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不會將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任何定息借款入賬，故於報告日期的利率變動不會影響損益。

假設於2020年12月31日通行的利率全面上升／下降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和保留盈利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38,439,929元 (2019年：人民幣65,010,426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假設於報告期末的利率已改變並應用於當日存在的金融工具的利率風險而釐定。上升或下降100個基點指管理層於期內直至下一個報告期末評估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分析乃按2020年的相同基準作出。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擔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值的借款及現金結餘。與此風險相關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港元。

(i) 貨幣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因確認以相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列值之資產或負債而面臨之貨幣風險。出於呈列目的，風險金額乃以報告期末即期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列示。

	2020年			2019年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歐元 人民幣千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保證金其他應收款項	(73,412)	—	(518,161)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981	87	10,617	328,074	616	55,116
貸款及借款	(3,934,685)	—	—	(5,952,408)	—	(499,845)
債券	(1,128,808)	—	—	—	—	—
風險淨額	(5,096,924)	87	(507,544)	(5,624,334)	616	(444,729)

本集團已訂立多份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以緩解以美元及港元計價的貸款及借款產生的外匯風險，且本集團同意於特定期間將貸款及借款的美元及港元本金及利息兌換為人民幣。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倘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幣匯率於該日出現變動時，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的即時變動（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數維持不變）。就此而言，假設美元兌其他貨幣的價值變動不會嚴重影響港元兌美元的掛鈎匯率。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d) 外匯風險 (續)

(ii) 敏感度分析 (續)

	2020年		2019年	
	匯率上升/ (下降)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匯率上升/ (下降)	對除稅後 溢利及保留 溢利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5)%	(252,519) 252,519	5% (5)%	(276,022) 276,022
歐元	5% (5)%	4 (4)	5% (5)%	31 (31)
港元	5% (5)%	(33,185) 33,185	5% (5)%	(22,256) 22,256

上表呈列的分析結果乃本集團各實體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所受即時影響的總數(按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並按報告期末現行匯率換算為人民幣，以供呈列之用。

敏感度分析已假設外幣匯率之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有並於報告期末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此分析不包括將海外業務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分析的基準與2019年採納者相同。

(e) 公平值計量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層公平值等級分類。公平值計量所分類的層級乃參照估值方法所採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釐定，詳情如下：

- 第一級估值：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及負債在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即不符合第一級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有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指無法取得市場資料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續)

(e) 公平值計量 (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資產。

	按以下分類於2020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計量				按以下分類於2019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計量			
	於12月31日 的公平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於12月31日 的公平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負債)/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具上限交叉貨幣掉期(附註(ii))	(32,383)	—	(32,383)	—	(85,575)	—	(85,575)	—
理財產品(附註(iii))	285,000	—	—	285,000	285,000	—	—	285,000

附註：

(i)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具上限交叉貨幣掉期的公平值以現金流量貼現法及柏力克—舒爾斯模型釐定。所用貼現率為合約條款及特質大致相同的金融工具之市場回報率。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

投資組合的公平值已利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式假設無法取得可觀察市價或比率而估計。估值要求董事估計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包括投資組合到期時預期未來利息回報)。董事相信，該估值技術得出的估計公平值屬合理，並為報告期末最合適的估值。

下表為報告期末該投資組合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及量化敏感度分析概要：

2020年12月31日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幅度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理財產品	貼現現金流量法	利息回報率	6.50%至6.90%	利息回報率增加/(減少)0.50% 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 人民幣1,09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續)

(e) 公平值計量(續)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附註：(續)

(ii)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方法及輸入數據(續)

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的工具之間並無轉撥。於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結餘變動如下：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理財產品：		
於1月1日	285,000	385,000
支付採購款項	—	150,000
贖回投資	—	(250,000)
於12月31日	285,000	285,000
年末持有資產於本年度的總收益計入損益	17,750	12,782

重新計算理財產品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列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的「其他收入」項目內。

34 承擔

(a) 於2020年12月31日，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有關未清償資本承擔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1,172,305	860,885

35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6 重大關連方交易

關連方名稱	關係
王木清及王木清家屬	控股股東
北京廣澤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北京廣澤」)	由王木清家屬控制
湖北熙可實業有限公司(「湖北熙可」)	由王木清家屬控制
北京寶澤汽車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發展」)	由北京廣澤控制
內蒙古聖澤鼎傑汽車貿易有限公司 (「內蒙古鼎傑汽車貿易」)	由北京廣澤控制
長沙聖澤瑞寶電子產品貿易有限公司(「長沙聖澤」)	由北京廣澤控制
武漢聖澤捷運貿易有限公司(「武漢聖澤捷運」)	由北京廣澤控制
武漢聖澤捷眾物流有限公司(「武漢聖澤捷眾」)	由北京廣澤控制
武漢江融投資有限公司(「武漢投資」)	由北京廣澤控制

(a) 經常性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發展相關服務：		
代表本集團收款及付款：		
北京廣澤	116,108	233,775
管理服務：		
北京廣澤	5,805	9,935
	121,913	243,710
物業管理開支：		
北京寶澤科技	6,316	6,316

36 重大關連方交易 (續)

(b) 租賃服務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20年12月31日，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有關使用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的安排條款，本集團應付關連方最低租金已導致確認租賃負債結餘人民幣135,513,000元及使用權資產結餘人民幣114,163,000元。此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錄得使用權資產折舊人民幣114,163,000元及利息開支人民幣12,747,0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與關連方的租賃安排所產生的租金總額為人民幣112,057,000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12,057,000元）。於2020年12月31日應付關連方相關款項為人民幣4,051,000元（2019年12月31日：應付相關結餘人民幣8,045,000元）。

(c) 與關連方結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關連方：		
北京廣澤	23,343	—
	23,343	—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於附註7及附註8披露。

(e) 關於關連交易的上市規則之適用性

上述與租金開支及物業發展相關服務有關的關連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資料載於董事會報告的持續關連交易一節。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00	6,913
使用權資產	7,343	11,551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5,966,530	8,706,318
其他金融資產	—	17,028
	5,981,173	8,741,81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保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8,477	23,8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863	394,460
	76,340	418,354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454,239	4,013,23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9,465	111,150
租賃負債	4,471	4,471
其他金融負債	—	2,761
	2,598,175	4,131,617
流動負債淨額	(2,521,835)	(3,713,2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459,338	5,028,547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2,183,512	2,627,121
應付債券	1,117,958	—
租賃負債	3,009	7,108
其他金融負債	32,383	99,842
	3,336,862	2,734,071
資產淨額	122,476	2,294,476
權益		
股本	231,265	209,150
儲備	(108,789)	2,085,326
權益總額	122,476	2,294,476

3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產生的影響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刊發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的若干修訂及新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當中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修訂。

	於以下日期開始或之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之提述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虧損性合約 — 履約成本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本集團正評估該等發展情況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產生之影響。迄今，本集團概括出採納有關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9 會計評估及判斷

本集團不斷評估估計及判斷，並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作出估計及判斷。

在審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需要考慮重大會計政策的選用、影響該等政策應用的判斷及其他不明朗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是否易受情況及假設變動所影響。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本集團相信下列重大會計政策涉及在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最重要判斷及估計。

(a)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在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折舊。本集團每年會對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進行審閱，以釐定各報告期間錄得之折舊開支金額。該可使用年期乃按本集團過往擁有類似資產的經驗及預先考慮到的技術變動計算。倘原有估計發生任何重大變動，則會對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作出調整。

39 會計評估及判斷(續)

(b) 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透過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確認金融服務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見附註33(a))。

(c) 所得稅

釐定所得稅撥備涉及對若干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稅項撥備。本集團會根據稅務法規的所有修訂，定期重新考慮此等交易的稅務處理。

(d) 存貨撥備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存貨的賬面值，以決定存貨是否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入賬。管理層基於現時市況及類似存貨過往的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倘假設出現任何變動，或會令存貨的撇減金額或所作撇減的相關撥回增加或減少，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e) 商譽減值及無形資產 — 汽車經銷權減值

本集團釐定透過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有否減值須估計獲分配相關商譽及無形資產之現金產生單位(即本集團所收購的實體)的使用價值。本集團計算使用價值時須估算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出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現值。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時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有關計算可收回金額的詳情披露於附註13及14。

(f) 應計賣方返利

本集團人工計算返利並於管理層估計相關條件將有可能達成而相關金額能可靠估計的情況下確認返利。

管理層考慮的具體因素包括近期的過往銷量模式、所採用的返利比率、最為重要及持續績效指標及有關供應商信譽的任何其他可得資料。

(g)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

在計算剩餘價值後，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折舊。本集團定期審閱估計可使用年期，以釐定無形資產的相關攤銷開支。有關估計是在考慮市況後，以性質及功能相似的無形資產實際可使用年期的歷史經驗為基礎。

39 會計評估及判斷(續)

(h) 持作出售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i)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很有可能是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收回而該資產(或出售組別)之現況屬可供出售,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出售組別指在一次交易中一併出售及於該交易中與該等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一併轉出之一組資產。

倘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一間附屬公司控制權之出售計劃時,不論本集團是否將於出售後保留該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符合上述有關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條件時會分類為持作出售。

緊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前,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中所有的個別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均已根據被分類前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更新。初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後直至出售期間,非流動資產(下文闡述之若干資產除外)或出售組別按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中的較低者確認。此計量政策主要對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中有關者例外,當中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資產、除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外的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該等資產即使持作出售,也繼續依照附註2中所述的會計政策計量。此外,倘出售組別的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低於其賬面值,但出售組別中非流動資產(除符合上述例外情況的資產外)的賬面值不足以覆蓋減值虧損,則所確認減值虧損金額僅限於該等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

初次分類為持作出售及其後持作出售之重新計量而產生之減值虧損均於損益確認。一旦一項非流動資產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包含在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中,該項非流動資產將不再計提折舊或攤銷。

(ii)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之組成部分,其營運及現金流量可與本集團其餘業績清楚區分,並為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或屬於出售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之獨立主要業務之單一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屬於僅為轉售而購入之附屬公司。

一項業務於出售時或符合條件分類為持作出售時(見上文(i),以較早者為準),或被廢止時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40 報告期後非調整事件

控股股東出售股份

誠如附註2所披露，於2020年10月19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即怡都)及王木清先生與信達訂立買賣協議。根據買賣協議，怡都有條件地同意出售而信達有條件地同意購買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帶29.9%投票表決權之股份，代價為1,403,371,394港元。於完成交易後，信達將成為本公司的最大單一股東，並將能夠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援。交易須待買賣協議中規定的若干先決條件(包括獲得相關監管機構的必要授權、同意或批准等)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

截至該等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交易仍在進行。

有意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誠如附註32所述，本公司已承諾出售其於東正的全部權益(為本集團的金融服務分部)，本公司一直積極物色潛在買方，並委聘財務顧問協助潛在出售事項於2021年內實現完成出售。

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潛在出售事項與任何有意買方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買賣協議且概無就此對東正進行估值，且討論及磋商仍在進行。

41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2020年12月31日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怡都控股有限公司。

42 比較數字

有關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若干比較資料之呈列已經重述，以使已終止經營業務與持續經營業務分開列示。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木清先生(主席)
王昆鵬先生(首席執行官兼副董事長)
許智俊先生(於2020年6月12日退任)
李著波先生(首席財務官)
尹濤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天祐博士
曹彤博士
王丹丹女士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北京
西三環南路59號
寶澤大廈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59樓5905室

網址

www.zhengtongauto.com

公司秘書

楊穎怡女士

授權代表

李著波先生
尹濤先生

審計委員會

黃天祐博士(主席)
曹彤博士
王丹丹女士

提名委員會

王木清先生(主席)
曹彤博士
王丹丹女士

薪酬委員會

曹彤博士(主席)
王木清先生
黃天祐博士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46樓

開曼群島股份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湖北省分行
工商銀行武漢分行和湖北省分行
中國銀行湖北省分行
興業銀行武漢分行
招商銀行武漢分行
中國民生銀行交通金融事業部
廣發銀行上海分行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平安銀行上海分行
中信銀行總行營業部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財務匯報局條例》下的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CHINA ZHENG TONG
AUTO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WWW.ZHENG TONGAUTO.COM